

約書亞記

聖經釋義

邱義雄 著



出版序

真道傳至台灣已經70餘年，蒙神特別的眷顧，教會在穩定中不斷的成長。過去處於啟蒙時期，主耶穌一直恩待我們，藉神蹟奇事、聖靈能力的帶領與保守，使我們信仰的腳步不致偏差而走迷了路。感謝慈愛的天父，讓我們一路走來感覺是那麼踏實，恩典滿滿。

然而，今天在多元、多變的社會中，異端邪說、時代潮流不斷地衝擊著我們的教會，今日基督徒是處在一個充滿迷惑、詭譎不安的環境中。我們同靈都有深刻的體會，唯有在真理上扎根，立信仰基礎於磐石上（太七24、25），這樣雖身處於亂世之中，亦能靠主自守，平安度日。

因著愛，神造世人，將人安置於伊甸園，在那無罪的地方，過著不愁吃穿、無憂慮的樂園生活，神賜福給人類，大地也蒙福，一片欣欣向榮。但始祖因受惡者引誘，違背了神的命令，罪人受咒詛連大地也受咒詛（創三18~19）。後來神揀選亞伯拉罕，使他的後裔生養眾多，雖在埃及地寄居400多年，神卻使他們成為一個大族，並差遣摩西拯救他們脫離法老的轄制。經40年曠野的磨練，為要洗滌他們過去一味貪戀、抱怨的消極奴隸心態，而改變成為樂意奉獻、滿懷信心、積極向前的開闊心懷。然後神又興起新的領袖約書亞率領

他們過約但河，進入應許的迦南美地。

在曠野的旅途中，約書亞一直跟隨著摩西，且作他的幫手；摩西死後，約書亞肩負起領導百姓的重任。他熟悉律法，為人謙卑、忍耐，作事勇敢果斷，是一位才華出眾的好神僕。他的軍隊是一支攻無不克的常勝軍，把以色列人帶進迦南，得流奶與蜜之地為業。今日我們真需要有約書亞這樣的領導者來復興神的教會，讓誠心跟隨主的同靈都能享受美地的平安與喜樂。

《約書亞記》是一卷充滿得勝與盼望的歷史書，令人愈讀愈喜歡，越查考越有信心，對將來的安息之地更有把握。邱傳道在神學院擔任講員，於百忙中仍用心「天天查考聖經」，勤於靈修，認真寫作，《約書亞記》查經曾登載於1989年11月至1992年4月《聖靈》月刊專欄上，不但作為教導神學生之教材，也造就諸多讀者，更是教會事工人員靈修、查經、講道不可或缺的良書，願神紀念作者的辛勞，也賜福給所有的讀者，阿們！

羅讚坤 序於 真耶穌教會台灣總會
一九九九年元月

作者序

記得在1985年擔任文宣處處負責時，當時的神學院院長朱榮道長老推薦我為神學院講員，安排講授《約書亞記》和《士師記》兩卷聖經。從那時候開始，每天埋頭苦幹研讀約書亞記，晚上寫講義，白天教學，現買現賣，教學相長。直到1989年將所寫的講義改寫成文章，自11月起陸續刊登於《聖靈》月刊的查經專欄。為了教學的方便，將刊登過的文章加以整理，並於每章之後加上「講道材料」，作為撰寫講章的參考，於1994年3月由神學院發行單行本，書名《面對挑戰——約書亞記釋義》，作為教導神學生的教材。因為神學院的講義已經用完，重新排版交由腓利門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出版。

約書亞記是摩西五經的補編，是另一組歷史書（自約書亞記到以斯帖記總共十二卷）的導論。摩西五經把以色列人帶到迦南地，約書亞記是把他們帶進迦南。約書亞記寫地又寫人，地是神應許給以色列人的，等著他們去攻取；人是住在迦南地的迦南七族，是以色列人奪取迦南地的障礙，這些障礙就是構成戰事的原因。以色列人要得到神所應許的迦南地，必須面對這些敵人的挑戰，把他們征服。因此，我把這一本講義稱為《面對挑戰——約書亞記釋義》。

古語：「以銅為鑑，可正衣冠；以古為鑑，可知興替；以人為鑑，可得明失。」讀歷史的目的，不是單單要知道過去所發生的史實，更重要的是要從歷史中吸取教訓，以古為鑑，在其中找出正確的方向，避免重蹈覆轍。約書亞記不只是一本歷史記錄的書，同時也是天路的指南；以色列人要進入迦南地必須面對迦南人的挑戰，今日我們要得安息也要面對魔鬼的詭計和各樣罪惡的挑戰，他們的經歷正是我們今日應遵循的屬靈原則，這些原則指導我們走在得勝的道路上。雖然時代不同，但神的工作原則並沒有改變，祂過去怎樣與他的選民以色列人同在，今日也必照樣與我們同在，帶領我

們走完天路，得到祂為我們預備的獎賞。

在約書亞記我們看到，面對挑戰需要英明的領袖來帶領，約書亞是神所揀選繼承摩西的領袖，他心中有聖靈、殷勤不怠、忠於經訓、祈禱靠神、有敵必殺、決不妥協。他是一位軍事家，訓練軍隊發號司令，派遣密探窺探耶利哥，調派軍隊井然有序，場場戰爭都得勝利，最後進入迦南，將土地分配給以色列各個支派。神從前怎樣興起得勝者，今日也必為祂的榮耀興起得勝者。願神興起更多的「約書亞」，甘願為主犧牲效力，使教會的聖工更興旺發展，使主的名得到最大的榮耀。

約書亞記的主題是信心的勝利，以色列人在約書亞的帶領之下，憑著信心過約但河；接著有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出現，靠著這位元帥的帶領征服迦南，場場戰爭多得勝利，得到神所應許的迦南地，然後把產業分給各個支派。今日我們奔跑天路也面對種種挑戰，只要憑著信心，順從神的帶領，也必大大得勝，這就是新約所宣告的真理：「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過世界，使我們勝過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約壹五4）。《約書亞記》是一卷充滿得勝與盼望的歷史書，研讀本書是一種享受，不但可以瞭解選民的歷史，也能增強信心更加倚靠主，在天路的歷程中過得勝的生活，等候將來天上的獎賞。

感謝我的女兒瓊恩，在百忙中利用假日為我編輯排版，文宣處林淑華姐妹幫忙校對，使本書能順利出版，特致謝意。本書可供聖工人員靈修參考，作查經或講道的材料。願主祝福本書，讓讀者從中得到造就，蒙主賜福。

邱永祺

序於 真耶穌教會台灣神學院
一九九九年元月

目錄

概 論.....	3
----------	---

釋 義

第一章 新領袖上任.....	17
第二章 窺探耶利哥.....	27
第三章 過約但河.....	35
第四章 立石為證.....	41
第五章 新生活開始.....	47
第六章 攻取耶利哥.....	55
第七章(上) 攻艾城的挫敗.....	71
第七章(下) 亞干認罪.....	77
第八章(上) 再攻艾城.....	87
第八章(下) 宣誓效忠真神.....	93
第九章 與基遍結盟.....	101
第十章 征服南方聯盟.....	109
第十一章 戰勝北方之王.....	119
第十二章 得勝的約書亞.....	125
第十三章(上) 命令分地.....	129
第十三章(下) 兩支派半所得之地.....	1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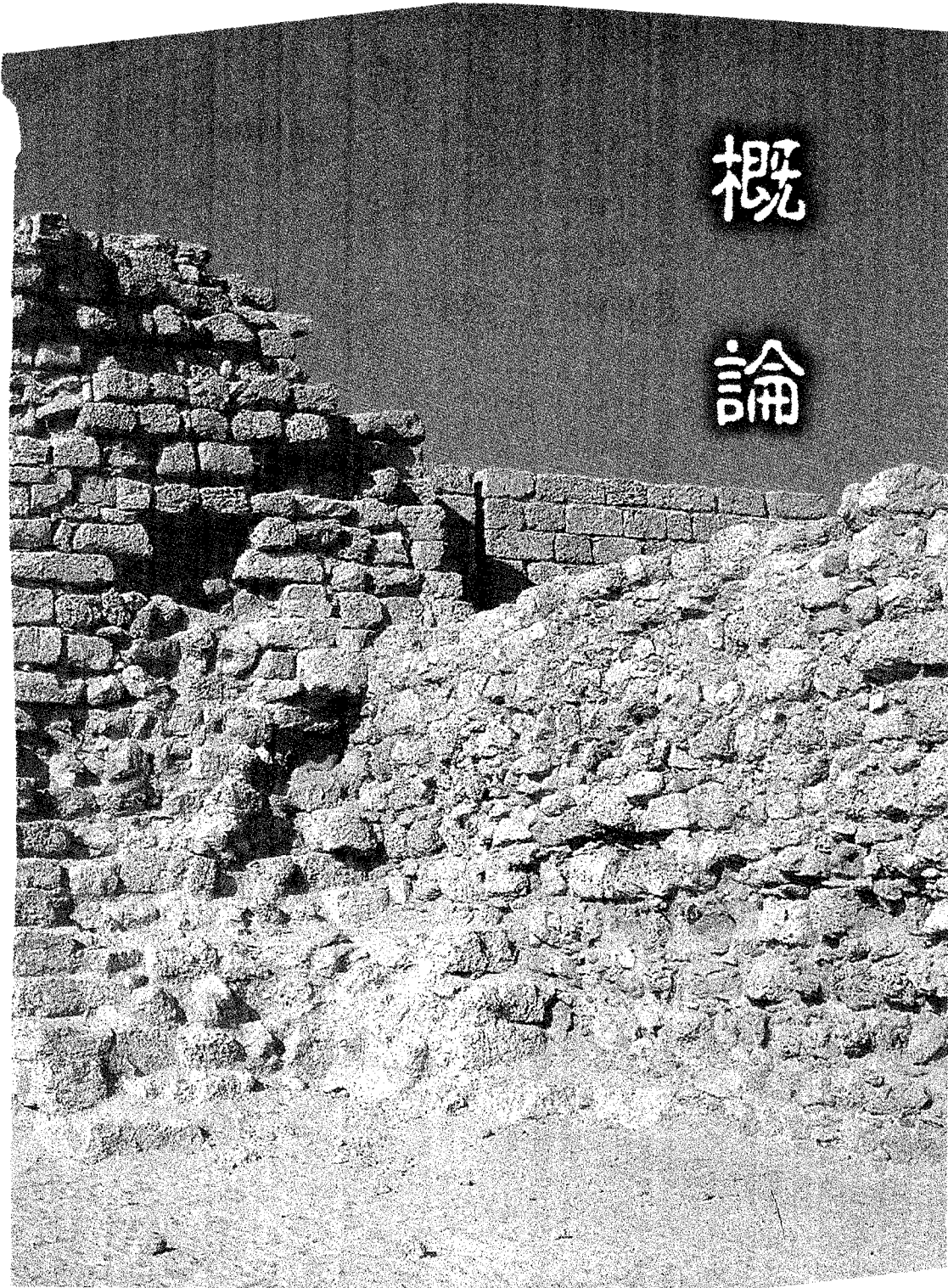
第十四章 迦勒所得之地	145
第十五章 猶大支派所得之地	151
第十六、十七章 約瑟的子孫所得之地	157
第十八、十九章 剩餘七支派所得之地	165
第二十章 設立逃城	173
第二十一章 利未人的產業	181
第二十二章 築壇為證	189
第二十三章 約書亞的遺命（上）	197
第二十四章 約書亞的遺命（下）	203

圖片目錄

地圖一 過約但河	34
地圖二 征服迦南圖	70
地圖三 攻佔艾城示意圖	86
地圖四 以色列十二支派分佈圖	164
地圖五 利未人的城邑	180

概

論



概論

讀完申命記最後一章，心中激起無限的感慨。忠心耿耿的摩西黯然登上毘斯迦山頂，遠眺那流奶與蜜之地，卻不得進入。摩西死在摩押地，耶和華將他埋葬，以色列人爲他哀哭三十日，他光榮的事蹟爲以色列人永世傳誦：『以後以色列中再沒有興起先知像摩西的；他是耶和華面對面所認識的。』（申三十四10）。故事到此並未結束，繼續往下讀，在約書亞記開頭，我們看到約書亞繼承摩西的重任，領導以色列人進入迦南。

我們可以說約書亞記是摩西五經的補編，也是另一組歷史書（約書亞記到以斯帖記總共十二卷）的導論。摩西五經把以色列人帶到迦南，約書亞記是把他們帶入迦南，跟著的歷史書是以色列人在迦南地的歷史。約書亞記是論到以色列人征服迦南和在迦南的安頓，因此我們可以說約書亞記是兩組歷史書的連接點，其間包括約有二十五年的時間。

約書亞記寫地又寫人，地是神應許給以色列人的，等著他們去攻取；人是住在迦南地的迦南七族，是以色列人奪取迦南地的障礙，這些障礙就構成戰事的原因，這是神所定的聖戰。因爲神要將當地罪惡滿盈、迷信偶像的居民趕出，把這地賜給祂的選民

以色列人。因此以色列人要得到應許的迦南地，必須面對這些敵人的挑戰，把他們征服，所以約書亞記也可以稱為『征服之書』。

一、書之名稱

本書稱為『約書亞記』，因為約書亞是書中最主要的人物。本書從約書亞受神選召和託付開始，記載到他離世為止，如同約書亞的傳記。

二、著書之人

按猶太人傳統的看法，他們相信約書亞本人是作者。雖然今日有些不信的學者持有不同的理論，但是我們也沒有足夠的理由否定本書不是約書亞所寫的。

不過，本書的確有一部分不是約書亞本人所寫的。本書最後記載約書亞的死，以及他死後百姓仍然對神忠心（二十四29～31）。還有祭司以利亞撒的死（二十四33），這些顯然是由後人補寫的。

但是下列幾點是我們可以肯定的：

1. 由二十四25～26可以看出約書亞有著書的才能，他將當時勸勉以色列人的話，寫在神的律法書上。
2. 從本書的筆調和內容看來，好些事件的記錄，文筆生動，詳細逼真，顯明作者親眼目睹，或處身其間。
3. 書中風格統一，顯明大部分出自一人的手筆。

我們必需明白，確定本書的作者是誰，對於研究本書並無重大的意義。因為本書是記載以色列人征服迦南地，分配地業的歷

史，並非約書亞個人的傳記。總之，本書是神的靈感動古代的聖徒，為教訓我們而寫的（羅十五4）。

4. 從書中『直到今日』這句話頻頻的出現（四9，五9，六25，七26，八28），顯明此書是在所記的事件發生之後，不多幾年所寫的。

三、約書亞其人：

約書亞是嫩的兒子，屬於以法蓮支派，原名叫何西阿（民十三8、16）其意為『拯救』。摩西把他改名為約書亞，意為『耶和華拯救』。希伯來文『約書亞』就是希臘文的『耶穌』（來四8，約書亞欽定本譯為耶穌）。

1. 他是摩西的幫手（出二十四13，三十三11）。

在曠野旅程中，約書亞都站在摩西旁邊，幫助摩西帶領百姓前往迦南。

- a. 在利非訂，約書亞帶兵與亞瑪力人爭戰（出十七8~16）。
- b. 摩西上西乃山，挑選約書亞同行（出二十四12~13）。
- c. 在巴蘭曠野，摩西揀選十二探子窺探迦南地，約書亞代表以法蓮支派（民十三8）。

2. 他有美好的信心。

當十個探子報惡信，使以色列民失去信心大發怨言之時，他與迦勒勇敢的站出來勉勵全會眾（民十四1~9，29~30）。

3. 他是摩西的繼承人。

摩西知道自己將要離世，就向神要求選立一位繼承人：

- a. 約書亞心中有聖靈，蒙神揀選在眾人面前接受摩西按手，

- 成爲摩西的繼承人（民二十七15~23）。
- b. 摩西死後，約書亞繼承摩西的工作，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書一1~9）。
4. 他是一位軍事家。
他訓練軍隊，發號司令；派遣密探，去窺探耶利哥；調派軍隊，井然有序，場場戰爭，都得勝利。最後進入迦南，分配土地給以色列各個支派。
5. 他是個禱告的戰士。
與亞摩利諸王爭戰時，大膽禱告，求日月停住不動，直到把敵人消滅（十12~14）。

四、著書之時

約書亞記是在摩西五經以後寫的，因爲書中多提到摩西五經的上事，例如一1~2（民二十七18~20），一3（申十一24）一13（民三十二20~22；申三18~20），二9（出十五14~16），五2~3（創十七9~14），五4（申二14）等章節。

約書亞記可能寫於士師時代的初期，因爲士師記是約書亞記的繼續，書中屢次提到約書亞記上的事，例如一12~15（書十五16~19，一19（書十七15~18），二6~10（書二十四23~31）等章節。

本書最可能寫於俄陀聶當士師的時候，大約主前1370~1330年。

五、書之結構

約書亞記是一本描寫逼真生動的書，書中詳細記述以色列人如何過約但河進入迦南，攻取迦南，及佔領迦南分配土地。書中對每一場戰役，都描寫得歷歷在目。研讀本書好像看見以色列人迎上去，得勝了，然後安頓下來，各個支派分配產業。全書結構分析如下：

A. 進入迦南（一～五章）

- ①新領袖上任（一1～9）
- ②預備過約但河（一10～18）
- ③窺探耶利哥（二1～24）
- ④過約但河（三1～17）
- ⑤立石為證（四1～24）
- ⑥新生活的開始（五1～12）
- ⑦大元帥顯現（五13～15）

B. 征服迦南（六～十二章）。

- ①中部戰役
 - a. 攻取耶利哥（六1～27）
 - b. 攻艾城的挫敗（七1～26）
 - c. 再攻艾城（八1～29）
- ②宣誓效忠真神（八30～35）
- ③南部戰役
 - a. 與基遍結盟（九）
 - b. 征服南方聯盟（十）

④北部戰役

戰勝北方聯盟（十一）

⑤得勝的約書亞（十二）

C. 佔領迦南（十三～二十四章）。

①命令分地（十三1～7）

②兩支派半所得之地（十三8～33）

③迦勒所得之地（十四）

④猶大支派所得之地（十五）

⑤約瑟的子孫所得之地（十六～十七）

⑥剩餘七支派所得之地（十八～十九）

⑦設立逃城（二十）

⑧利未人的產業（二十一）

⑨築壇為證（二十二）

D. 約書亞的遺命（二十三～二十四）

六、本書的主題

本書的主題是信心的勝利。以色列人在約書亞帶領之下，憑著信心過約但河；耶和華的軍隊的元帥出現，靠著這位元帥的帶領征服迦南，從攻打耶利哥開始直到佔領全迦南，我們看到場場戰爭都得勝利，他們的勝利並非靠人的膀臂或馬兵戰車，乃在乎信靠天上的真神。在不信的人看來，要勝過強大的迦南原住民，要攻破他們堅固寬大的城邑實在是妄想。但對一個有信心的人來說，實在算不得什麼。以色列人在約書亞的帶領下，面對種種挑戰，都得勝利，正是宣告了新約的真理，『因為凡從神生的，就

勝過世界，使我們勝過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約壹五4）。

七、歷史背景

亞伯拉罕離開故鄉迦勒底來到迦南地的時候，當地是在埃及的勢力範圍之內，散居著一些遊牧和半遊牧部落，創世記裏就記載有部分部落的名稱，如比利洗人，亞摩利人，非利士人，赫人等（創十四5~7，十五19~21）。

經過數百年之後，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時，情況已經改變，那些遊牧民族已經發展成爲城邦，聚居之處的四周都設有防禦工事。因此以色列人面對的不是一個統一的邦國，而是散居的城邦，所以他們的戰略採各個擊破的方法，有時也要抵禦他們的聯合勢力（十，十一1~5）。

爲何神要以色列人滅迦南七族？這是殘忍麼？

1. 當時迦南的宗教儀式已經十分腐化，差不多都是邪淫殘暴的舉動，他們所注重的是生殖的崇拜和淫亂的儀式。迦南神祇不道德的本性，使敬拜那些神祇的人，陷入古代近東地區最淫穢的儀節中。例如有兩性的『聖妓』，拜蛇，殺嬰獻祭等。
2. 神滅迦南人也是爲保存以色列純正的宗教信仰，使祂的選民在道德和靈性上，不會因接觸這些迦南人的惡習而受到污染或危害。
3. 迦南人的宗教淫穢邪惡，惡貫滿盈，因此迦南人和他們的城市，都註定要毀滅，如同所多瑪蛾摩拉兩城，罪惡甚重，遭神降硫磺火加以毀滅一樣。以色列人成了神施行刑罰罪惡的工具；神滅絕迦南人，正表現出祂的公義。

八、本書的預表和靈意

本書是記載約書亞繼承摩西帶領以色列人過約但河，進入迦南地，攻滅迦南人，將神所應許的迦南美地，分給全民之重要歷史。

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在曠野四十年，傳授律法，訓練百姓。摩西沒有帶領選民進入迦南地，若沒有約書亞繼承此項工作，以色列人就不能進入迦南地。

摩西和約書亞兩人的工作有很好的預表。摩西是傳律法的，不能領人進入迦南，預表律法不能使人到達恩典之地；約書亞預表耶穌，耶穌降生來到世界，救人脫離罪惡，成全律法，叫人得到豐盛的恩典。

選民出埃及進入迦南的歷史，也是信徒靈程的寫照。選民在埃及受法老虐待，為奴受苦，表世人在撒但權下作罪奴困苦中；神用大能的手救他們出埃及過紅海，預表罪人蒙主拯救，受浸脫罪，重生作神的子民（林前十一1~4）。走曠野路的時候，與仇敵爭戰，時勝時敗，有時信心軟弱，勝不過肉體的情慾，而受神管教（民十一章），我們在奔跑天國路不也是如此麼！

但是迦南地不能預表天堂，其理由如下：

1. 迦南地是征服得到的，在迦南地要拔劍爭戰，消滅仇敵；天堂裏沒有爭戰，那裏是寧靜又安祥，且是永恆的。
2. 以色列人有被趕出迦南的可能。

迦南地是預表今天就可以進入的地位，在基督裏得的產業，即屬靈的安息。享受基督裏豐盛的恩典，是今日就可以享受

得到的，所以經上說：『若是約書亞已叫他們享了安息，後來神就不再提別的日子了。這樣看來，必另有一安息日的安息為神的子民存留……，所以，我們務必竭力進入那安息，免得有人學那不信從的樣子跌倒了。』（來四 8~11）。

既然迦南地是預表屬靈的經歷，那我們就應該知道迦南中有些甚麼。迦南地有三個特徵：

1. 迦南是安息之地。

曠野漂流，艱苦的遊牧生活過去了，現在可以安頓下來，各人在自己的田園，坐在葡萄樹和橄欖樹下享受安息。這塊應許之地是神早已為他們預備的：『那裏有城邑，又大又美，非你所建造的；有房屋，裝滿各樣美物，非你所裝滿的；有鑿成的水井，非你所鑿成的；還有葡萄園、橄欖園，非你所栽種的；你吃了而且飽足。』（申六10~11）。

2. 迦南是豐盛之地。

迦南地是『美好寬闊流奶與蜜之地』（出三8），耶和華說：『你要進去得為業的那地，本不像你出來的埃及地。你在那裏撒種，用腳澆灌，像澆灌菜園一樣。你們要過去得為業的那地，乃是有山有谷、雨水滋潤之地，是耶和華你神所眷顧的；從歲首到年終，耶和華你神的眼目時常看顧那地。』（申十一10~12）。

3. 迦南是凱旋之地。

那裏雖然有仇敵，但是靠神就可以把敵人趕出，因為神曾應許：『耶和華你神領你進入要得為業之地，從你面前趕出許

多國民，就是赫人、革迦撒人、亞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共七國的民，都比你強大。耶和華你神將他們交給你擊殺。』（申七1~2）。

神藉著這一切把『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圖畫化了（弗一3），祂要我們知道這些都是我們在基督裏的權利，安息、豐盛、凱旋，這就是我們在基督裏的產業，是今日就可以經驗得到的。

九、約書亞記和以弗所書

研讀約書亞記和以弗所書，互相參照，我們發現有五點互相對稱，互為表裡的真理：

1. 神為蒙揀選的人預備住的地方。
 - a. 在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之前五百年，神就已對亞伯拉罕應許賜地（創十三14~15）。神揀選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出埃及，又多次提起（出三8、17，十三5，三十三1~3）。
 - b. 保羅告訴我們：『祂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我們也在祂裏面得了基業；這原是那位隨己意行、作萬事的，照著祂旨意所豫定的。』（弗一3~4、11）。
△神在亞伯拉罕裏賜以色列人屬物質的福氣，要享受這福氣一定要在『那地』；在基督裏賜我們的是屬靈的福氣，要享受這福氣一定要在『天上』。我們還未得著，是因我們仍在地上爬行，放縱私慾，貪行種種的污穢（弗四19）。

2. 由神所揀選的領袖帶領進入。
 - a. 神揀選約書亞，由他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與迦南人爭戰，勝利後分配土地給每一個支派（書十一23）。
 - b. 今日我們藉著耶穌基督得兒子的名分，藉著祂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我們也在祂裏面得了基業（弗一3～14），且靠著主的大能大力，可以勝過魔鬼的詭計（弗六10～17）。

△約書亞預表基督，他怎樣被揀選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照樣，復活的主也為我們預備各樣屬靈的福氣，要領我們去得。
3. 是藉著信心而得的恩典。
 - a. 迦南地不是藉著摩西而賜下的，是藉亞伯拉罕而賜的。摩西代表律法，律法不能使人得勝進入應許之地，所以摩西死了。約書亞預表基督，基督才能領人進入屬靈的迦南美地，正如同保羅所說：『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祂的都得著義』（羅十4）。約書亞記一章1～2節，正好表明其中的真理。
 - b. 以弗所書裏告訴我們：『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著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神所賜的。』（弗二8）。
4. 有爭戰。
 - a. 地上的迦南，城是『堅固寬大』，那裏的居民亞納族人是巨人的後裔（民十三33）。迦南七族高大強壯，他們都是污穢邪惡的，一定要消滅。在約書亞記裏我們看到『耶和

華為以色列爭戰』（書十14、42，二十三3、10），把敵人征服了。

- b. 在屬靈的迦南也有爭戰，『我們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12），但靠穿上神所賜的全副軍裝，禱告靠著主的大能大力就能得勝（弗六10~18）。

約書亞記打開地上的迦南，使以色列人可以進去承受為業；同樣地，在今日基督也為我們預備了屬靈的迦南，在真教會裏有『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等待我們進去享受。

釋

義



第一章 進入迦南

摩西五經是記載以色列人從埃及到迦南的旅程，現在旅程已來到最後的階段，以色列人在約但河東、死海之北的摩押平原安營。神的僕人摩西死在摩押地，以色列人爲他哀哭三十日（申三十四5~8），沈痛的淚水洗淨了他們的靈眼，使他們看見面前的地，就是神所應許流奶與蜜的迦南美地。這時神從天上發出聲音，宣告從前交給摩西的職任，應由約書亞繼承。

一、新領袖上任（一1~9）

神的僕人摩西死了，約書亞繼續摩西的工作，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給我們兩點屬靈教訓：①摩西代表律法，律法不能使人得勝進入應許的美地，所以摩西死了。而約書亞預表基督，基督才能領人進入靈界的美地，正如保羅所說：『律法的總結就是基督，使凡信祂的都得著義。』（羅十4），基督不是廢掉律法，乃是成全律法（太五17~18），所以信徒不在律法之下，乃在基督的恩惠之下，『祂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我們也在祂裏面得了基業。』（弗一3、11）。②摩西死了，但耶和華沒有死，神是永遠長存的活神，祂的工作不因

人的消逝而停止，祂的應許不因人的滅沒而消失，祂興起合用的工人——摩西的幫手約書亞，接棒完成祂的計畫。

1. 受命 (2)

『現在你要起來』，神把重大的使命放在約書亞的肩頭上，要他和眾百姓過河，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的迦南美地。這是一項極其艱鉅的任務，因為那時正是收割的日子，約但河水漲過兩岸 (三15)。在人有困難，但在神卻沒有難成的事 (耶三十二17、27)，只要『剛強壯膽』倚靠神，必能完成神的託付 (一6)。

2. 三個提醒 (3~8)

神三次提及摩西，要他在摩西身上認識三件事：

① 神曾向摩西應許賜地 (3~4)。

我們可以想像約書亞面西而立，聆聽神向他講述應許之地的情景。他左邊是南界的『曠野』，或稱『沙漠』，位於死海的西南，是迦南地與西乃半島的天然分界線。然後約書亞把視線慢慢移向北邊，『這利巴嫩』遙遠的山嶺，位於加利利海之北，偏向西北方，是北部的疆界。背著約書亞是東界『伯拉大河』，面向西邊『大海日落之地』便是西界。在這四境之內就是迦南地。當時聚居此地最大的民族就是赫人，所以稱為『赫人的全地』。這就是神曾經向摩西所應許、要賜給以色列人之地 (申十一23~25)。

② 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 (5~6)。

神提醒約書亞，雖然應許之地滿是敵人，但是不必懼怕，『你平生的日子，必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只要有信心和

勇氣，藉著神奇妙的幫助，便能勝過所有仇敵。『我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神應許『我必不撇下你』（七十士譯本作：我必不會在你危難時棄而不顧）。

③ 神藉摩西頒佈的律法仍然有效，必須謹守遵行（7~8）。

神藉摩西所頒佈的律法，不因摩西死了而失效，仍須繼續謹守遵行，『不可偏離左右』，『如此你的道路就可以亨通，凡事順利』。

3. 成功的條件

過去約書亞只是摩西的幫手，現在正式承擔大任。神勉勵約書亞，要完成所託付的職任，成為成功的領袖，必須：

① 剛強壯膽

神連續三次勉勵約書亞要『剛強壯膽』（6、7、9），這話在現代中文譯本作：『要剛強，要有信心』。

- a. 要剛強——神要約書亞剛強起來，憑著信心承擔所託付的工作（參考：提後一7）。
- b. 要有信心——神要約書亞完全信靠祂，相信神的應許必不落空（3），神必與他同在如同與摩西同在一樣（5）。神也要約書亞對自己有信心，『你必使這百姓承受那地為業』（6）。

② 順服神的話

神要約書亞謹守遵行摩西所吩咐的一切律法，祂對約書亞提出三個要求：

- a. 這律法書不可離開你的口（8上）——日日誦讀（申十七18~19）。

b. 晝夜思想（8中）——領悟其中的教訓，存記在心中。

c. 謹守遵行，不偏左右（7~8下）——切實照樣遵行。約書亞若照樣遵行，無論往那裏去，都可以順利，所行的道路必能亨通。

4. 再次叮嚀（9）

『我豈沒有吩咐你麼？』神要約書亞細想神吩咐過的話，神的話是具體、清楚、實在的，是句句可信的，應切實謹守遵行。

二、預備過約但河（一10~18）

約書亞得著神的勉勵和應許之後，立刻做渡河的準備。擺在面前的困難雖然極大，但是有神與約書亞同在，他以信心和順服擔起這艱鉅的責任，全力以赴。

1. 下達命令（10~11）

『於是約書亞吩咐……』，約書亞受命之後，立刻有行動的表現，他雖深知迦南人強大善戰，但他摒除一切懼怕的心理，毫不猶疑的發出果斷的宣告。約書亞照神的勉勵『剛強壯膽』，他的表現等於給以色列人打了一針強心劑。

約書亞吩咐官長，官長吩咐百姓，命令是一層一層的頒佈下去。約書亞曾在摩西的手下受過嚴格的訓練，如今他把軍容整肅得甚好，紀律嚴明。

『三日之內，你們要過這約但河……』，這是信心的宣告，他相信在神的同在帶領之下，必能順利過河，去得神所賜給他們為業之地。

2. 預備食物（11）

以色列人過約但河時，正是收割的日子，約但河水漲過兩岸（三15），眾多的百姓過河必須花費一番功夫，並需要很長的時間。約書亞吩咐預備食物，是做了一切必須的安排與準備。『凡事豫則立，不豫則廢』，雖有神幫助，但人也有預備的本分。

3. 全體動員（12~18）

流便、迦得、瑪拿西半支派的人，他們在約但河東雖然分有產業，也必須過河參與殲敵的戰爭。約書亞提醒他們：『你們要追念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所吩咐你們的話……』，過去的承諾，今日必須履行（參考：民三十二20~32）。約書亞的吩咐是：你們的妻子、孩子和牲畜，都可以留在約但河東摩西所分給你們的地。你們中間一切大能的勇士，都要帶著兵器，過河去幫助弟兄們爭戰。等到你們的弟兄得到神所賜他們為業之地，像你們一樣得享平安時，才可以回到約但河東之地（14~15）。應該全體動員，不可袖手旁觀。

二支派半的人聽了約書亞的話，反應熱烈，鼎力支持，而且十分合作。他們的表現值得效法（16~18）：

① 絕對順服。

『我們都必行』，『我們都必去』，『從前……怎樣聽從摩西，現在也必照樣聽從你』。

② 大有信心。

他們相信，若沒有神同在，必定無法得勝，佔領迦南，所以說：『惟願耶和華你的神與你同在，像與摩西同在一樣。』

③ 恨惡罪惡。

他們絕對支持約書亞，要求將抗命的人治死，並鼓勵約書亞

『你只要剛強壯膽』。

約書亞執行全民動員的命令，結果產生了團結的力量，讓我們想到今日教會聖工的推行，也必須全體動員、分工合作。身為領導者不要自命非凡，獨攬大權，所有工作全由個人一手包辦；請記住，擁有最大恩賜與能力的摩西，尚且有忙不過來、精疲力竭的時候，何況你呢（參考：出十八13~17）？我們應該發掘人才，善用各人的恩賜，在工作上適當分配安排，全體動員，分工合作（參考：弗四11~12、16）。

□ 講道材料

一、栽培接棒人（1）

『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死了』，神就興起約書亞接續摩西的工作。神的工作不因摩西的去世而陷於停頓中斷，祂會興起合用的工人，來完成祂的工作。

合用的工人是經過栽培才出來的，約書亞被稱為『摩西的幫手』，是因他經常在摩西旁邊幫助摩西。他本是摩西所揀選的人（民十一28），摩西一直在訓練栽培他，以備將來可以繼承摩西的工作（參考：出十七8~16，二十四12~13；民十三，二十七15~23）。摩西會訓練接棒人，所以他的去世不會影響神要他進行的工作。

今日教會也應重視栽培接棒人的工作，教會負責人有「助理」協助工作，這個制度是好的，應善加應用，把自己的助理栽培成像約書亞一樣，將來可以繼承自己的工作。

二、成功的領導者

從神對約書亞的勉勵及約書亞的表現，可以領悟如何做一個成功的領導者。

1. 認清神的使命（1~2）

神對約書亞說：『我的僕人摩西死了，現在你要起來……』，神把一項重大的使命放在約書亞的肩頭上，要他繼承摩西，帶領以色列人進入應許的美地。

今日教會的工人應有強烈的使命感，有了使命感才會產生受

苦犧牲的心志，保羅說：『我不以性命為念……只要成就我從主耶穌所領受的職事。』（徒二十4）。

2. 完全信靠神（3~6）

① 祂是可信可靠的神，祂的應許必不落空（3），只要剛強壯膽倚靠神，必能完成神的託付（6）。

② 權柄是神所賜與，祂既應許同在，還有何懼呢（5）？

3. 要有自信（6）

神先應許要與約書亞同在，然後勉勵『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使百姓承受那地為業……』，神要約書亞有自信心，自信能勝任神所託付的工作。『哀莫大於心死』，試想：連自信心都沒有的人，他能勝任什麼工作呢？

4. 順服神的話（7~8）

神的律法並沒有因摩西去世而失去功效，神要約書亞繼續謹守遵行，且不偏左右。

神的話是行事為人的準則（賽八20；詩一一九105），領導者必須本著聖經、照著神的話帶領群羊，行事才能亨通順利。

5. 迅速果敢的行動（10~11）

約書亞受了使命之後，立刻有了具體的行動，毫不猶疑，果敢的下達命令，『當預備食物，因為三日之內，你們要過約但河。』成功的領導者是立刻行動，不拖泥帶水的。

6. 正確的領導方針（11）

確立領導方針是領導者不可或缺的條件，約書亞把以色列人信心的對象正確建立起來，他沒有宣佈：『我』要領你們過河，

進去佔領迦南，以建立個人英雄、個人崇拜；而是宣佈：進去得『耶和華你們神』賜你們為業之地，他不要以色列人仰望他，而要人人仰望神（參考：西一28）。

7. 動員全體參與工作（12~18）

流便、迦得、瑪拿西半支派的人，在約但河東雖然分有產業可以定居，但約書亞要求全體動員，不可袖手旁觀，他執行全民動員的命令，結果產生了團隊的力量。

領導者應發掘人才，善用各人的恩賜，在工作上適當分配安排，動員全體參與，分工合作（參考：林前十二4~31；弗四11~12、16）。

第二章 窺探耶利哥

約書亞是一位精明的軍事戰略家。我們只要研究迦南的地理形勢，就知道耶利哥位置險要。耶利哥位於猶大山地一片遼闊肥沃的平原上，在猶大山區一條隘道的入口處；攻取耶利哥可以作為『橋頭堡』，向南、北、西三方面進軍。要攻陷迦南地，必先取得耶利哥；俗語：『知己知彼，百戰百勝』，本章即在記述以色列人事先獲悉敵情的事蹟。

一、打發探子（1）

三十八年前約書亞曾受摩西差派去窺探迦南地，已經有了第一手經驗，如今該他執行命令，他也審慎地差派探子去窺探耶利哥。

『暗暗打發兩個人作探子』，探子的任務是秘密的，因此暗暗地進行。約書亞只打發兩個少年人去窺探（六23），可能是避免三十八年前的歷史重演。當年摩西差遣十二個探子出去，因為多數人沒信心的報告影響士氣，招惹大禍（參考：民十三25~十四3）；因此他只派兩個人前往，他們一定是信心堅固的人，像他和迦勒一樣。

二、喇合保護探子（1~7）

『來到一個妓女名叫喇合的家裏』（1下）。喇合是一個普通的妓女，兩個探子為何進了妓女喇合的家？可能的理由是：①妓女的家出入的人複雜，可免遭人疑惑，比較安全。②便於打聽消息，好像今日的刑警經常到綠燈戶查案，可以得到有關罪犯的消息。③喇合的家建在城西邊的牆上（15），便於逃跑。④這是神的帶領，由於進入妓女喇合的家，探子的生命才得保全。

探子們在妓女喇合家躺臥（休息過夜），不知行蹤已經洩漏，這風聲很快傳到耶利哥王那裏，得到情報立刻打發人往喇合家去抓人。可是他們相信喇合所編造的謊言，以為探子已經離去，便趕到城外，往約但河的渡口繼續追捕，探子卻躲在喇合家房頂的麻楷中，安然無恙。

三、喇合的報告（8~11）

探子還沒有睡覺（在危難中可能睡不著），喇合便上到房頂，向他們述說保護他們的原因。從喇合所說的話我們得知：

- ①她知道以色列人必佔據迦南，『耶和華已經把這地賜給你們』（9上）。
- ②耶利哥人的心都消化了，無一人有膽量（9下~11上）；以色列人出埃及、過紅海、擊殺亞摩利人的消息，耶利哥人『一聽見這些事，心就消化了』。
- ③她認識以色列人的神，『耶和華你們的神，本是上天下地的神』（11下）。這話出自一位生於拜偶像、多神社會的罪女之口實在難得，這話也可看出喇合的信心。

喇合的報告，正是探子最好的情報資料。

四、喇合與探子立約（12～21）

『現在我既是恩待你們……也要恩待我父家……』（12）；喇合恩待探子，也要求探子恩待她全家。『恩待』一詞在希伯來文是指一種非成文的應許、合約或盟約，故喇合要求探子『給我一個實在的證據』。探子感激喇合救命之恩，應允她所求，並要喇合履行三件事：①不得洩漏探子的事，若洩漏則所立的約無效（14、20）。②把一條朱紅線繩繫在縋探子下去的窗戶上，做為記號（18）。③以色列人入城之日，全家不可出門到街上（19）。喇合接受探子的條件後，就『用繩子將二人從窗戶縋下去』（15），打發他們走了，並吩咐其往山上去躲藏三天，然後才回家（16）。探子走後，喇合立刻把朱紅線繩繫在窗戶上（21）。

躲在繫有朱紅線繩的屋裏，便可得救。這和以色列人躲在門楣塗有羔羊血的屋子裏可以得救，意義是一樣的（參考：出十二13、21～23）。紅繩為標記，朱紅繩是流血的象徵，表明惟有靠主的寶血，才得拯救（彼前一18～19；來九12～14）。喇合認識以色列人的神是上天下地的神，也知道耶利哥城必滅亡，這些條件並不能使得救，她必須照著探子的指示，躲在繫有朱紅線的屋裏，才能得救。今日我們不能因認識耶穌是全能的救主，也知道神的審判必要來臨，或是承認有罪就算得救了，我們必須接受合法的浸禮，靠著基督的寶血使罪得赦，才是真正的得救（羅三25；徒二38，二十二16）。

五、探子回報（22~24）

兩個探子在山上躲了三天，等追捕的人走了，就下山渡過約但河回到約書亞那裏，報告窺探中的一切遭遇。他們的結論是：『耶和華果然將那地全交在我們手中；那地的一切居民在我們面前心都消化了。』（二24）。

從本章我們學到了一件很重要的功課，就是「了解敵情」。孫子兵法說：「知己知彼，百戰百勝」，今日我們奔跑天路，也是一場屬靈的爭戰，我們也應認識敵人，了解敵情（弗六12；彼前五8；林後二11），才能在這場爭戰上得勝。

□ 講道材料

1. 喇合的信心

喇合身為妓女，聖經竟多次提到其名（一次在舊約，三次在新約：太一5；來十一31；雅二25），讀這些經文，可得以下教訓：

① 因信和和平接待探子（來十一31）。

這是冒極大風險的行爲，私通敵國可能被處死刑。她敢和平接待探子，乃因她認識以色列人的神（二12），也相信神必把迦南地賜給以色列人（二9），因此她和全家得到拯救，不與耶利哥人一同滅亡。

② 因信蒙神稱義（雅二25）。

喇合接待探子，又放他們從別的路上回去，是真信心所產生的行爲，她有信心且有行爲的表現，至終蒙神稱義（雅二22、24、26）。

③ 因信悔改從良（太一5）。

喇合得救後歸化成爲以色列人，她因信而棄邪歸正，棄淫從良，後來成爲撒門的妻室，名字列在耶穌的家譜中，受人尊敬。也表明神的恩典無限，任何罪人都可以因信得救（路五32；約三16）。

2. 喇合信心的表現

真信心必有行爲的表現，因為沒有行爲的信心是死的（雅二26）。喇合信心的表現，可爲模範。

① 她認識、相信耶和華（參考：羅十17）。

a. 因聽見耶和華為以色列人在曠野所行的，知道祂是大能的神，上天下地的神（二10~11）。

b. 相信耶利哥城必傾覆，神已經把這地賜給以色列人（二9）。冒著生命的危險（私通敵國，必遭死刑），恩待兩個探子，並助其逃亡。要求探子給一個實在證據，以拯救全家（二12~13）。把朱紅線繩繫在窗戶，等候拯救（二21）。

3. 繩子

本章有兩條繩子，一條是幫助探子逃走的繩子（英文K.J.V. R.S.V.及N.I.V.皆譯作a rope），另一條是做記號的朱紅線繩（英文K.J.V.譯作Scarlet thread, R.S.V. N.I.V.皆譯作Scarlet cord）。這兩條繩子是得救的繩子，一條救了兩個探子，另一條救了喇合全家。也是信心的繩子，喇合用繩子放探子逃走，是信心的表現；把朱紅線繩繫在窗戶上等著得救，更是信心。

4. 「信用」的重要

喇合恩待探子，也要求探子恩待她全家，她要求探子『求你們指著耶和華向我起誓……並給我一個實在的證據』（二12）；探子們真的起誓，叫喇合把朱紅線繩繫在縋他們下去的窗戶上，並且全家聚集在屋裏，不可出去，這樣在以色列人攻城時可以得救（二17~21）。探子非常守信用，在毀滅耶利哥城前，進喇合家，照所起的誓，將她全家救出來（六22~23）。

我們的神是信實、守約、施慈愛的神（申七9），祂說話算話，必照著實行，絕不說謊（民二十三19），也不背乎自己（提後二13）。古時神的選民以色列人效法神，不敢背誓；今日我們

是神的選民，也應守信用，做誠實人（參考：太五33～37；西三9；弗四25）。

5. 奇妙的救恩

神拯救人的方法是奇妙的，保羅說：『神樂意用人所當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這就是神的智慧了……因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林前一21～25），由探子和喇合全家的得救，可看出救恩的奇妙。

①探子得救

兩個探子諒必做夢也想不到會被一名妓女所救。喇合的房子湊巧建在城牆上，故能順利將二人從窗戶縋下去，讓他們離開耶利哥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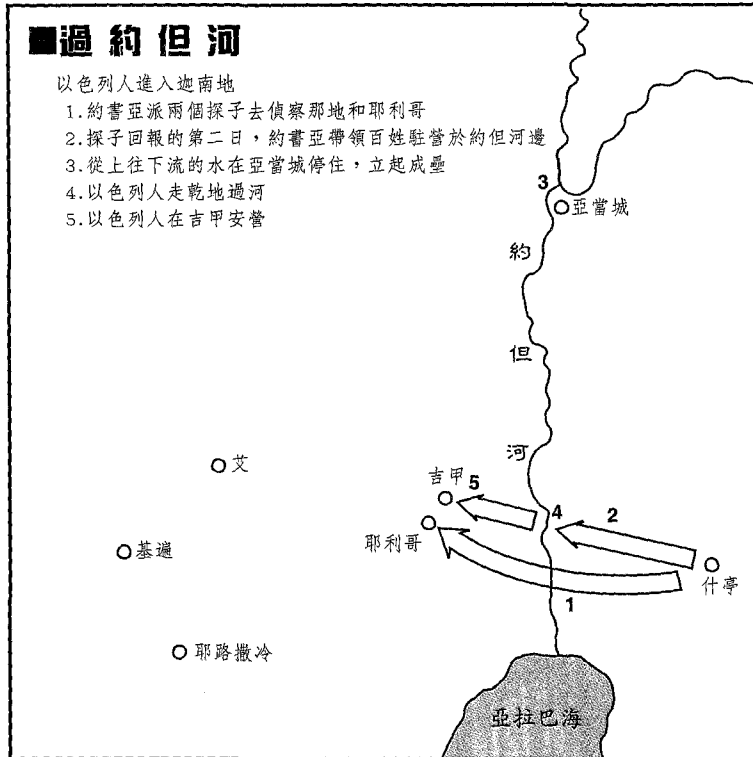
②喇合全家得救

喇合的得救，是因她有真信心，和和平平接待探子（來十一31；雅二25），更重要的是因她遵命而行，把朱紅線繩繫在窗戶上（二18、21），這繩成爲喇合得救的標記。這朱紅線繩是流血的象徵，以色列人出埃及時，各家在門框上塗羊血，就可免去神的忿怒和審判，得蒙拯救，今日我們只有靠主的寶血，才得拯救。

■過約但河

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

1. 約書亞派兩個探子去偵察那地和耶利哥
2. 探子回報的第二日，約書亞帶領百姓駐營於約但河邊
3. 從上往下流的水在亞當城停住，立起成壘
4. 以色列人走乾地過河
5. 以色列人在吉甲安營



地圖一

第三章 過約但河

以色列人過約但河進入迦南，是一次重要的信心試驗。四十年前，同樣的試驗臨到上一代的人，但他們失敗了。過紅海進入西乃需要信心，但是過約但河進入迦南，則需要更大的信心，因為過河之後只能向前不能後退了。他們所面對的將是強大的迦南七族，使列國聞風喪膽的鐵車；而此時的約但河河水已漲過兩岸（15），水流又急，既沒有橋樑又沒有渡船，如何過到彼岸？

約書亞聽完探子的報告，再次獲得保證，知道神已經動工。他雖然不知道怎樣過河，但他清早起來，憑著信心和以色列眾人都離開什亭，來到約但河邊，就住在那裏，等候過河（1）。

一、過河的準備（2~6）

『過三天，官長走遍營中，吩咐百姓說……』（2-3），他們已得到指示，知道怎樣過河了（參看地圖）。

1. 跟定約櫃（3~4）

約櫃代表耶和華，約櫃往那裏走，以色列人就要跟到那裏，跟定約櫃就是順服神的引導。今天我們也應以同樣的態度順服神的旨意（參考：詩十六8；來十二2）。

『和約櫃相離要量二千肘，不可與約櫃相近。』（4），行路

要維持秩序，不可擁擠無序地前進。要與約櫃保持距離，有敬畏的意思（表示敬虔與謹慎），同時以色列人也可看清楚約櫃行走的方向。

『因為這條路你們向來沒有走過』，這是一條奇妙的新路，是向來沒有走過的，他們以前未曾用這種方式前進。

2. 你們要自潔（5）

聖潔是與神親近、接受神恩、或蒙神使用的條件（雅四8；來十二14；提後二21）。每一次神要在以色列人中間行大事的時候，他們都要自潔。過去神在西乃山頒佈律法時，曾發出命令說：『叫他們今天明天自潔……叫他們自潔……叫親近我的祭司自潔……』（出十九10、14、22）。如今『明天耶和華必在你們中間行奇事』所以全體必須自潔，藉著外面的潔淨禮和內心的奉獻，把自己分別為聖，等候神在面前施行大能。

二、順服神的引導（6~13）

神要在以色列人中間行奇事，帶領他們過約但河，叫以色列人親眼看到祂是全能的神，正如過去領他們上一代的人過紅海一樣。神要他藉此學習服從領導——順服的功課。

1. 順服神所選立的領導者（7）

約書亞是神所選立的工人，神揀選他來繼承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因此神要建立約書亞，用百姓能看到的方法，使大家銘記、明白約書亞是代表神引導他們的。神所揀選的工人，神必賜他權柄，使他在眾人眼前尊大（四14）。

在此我們要注意的是，約書亞從未自取尊榮，是神使他被人

尊榮的。教會亟須有受人尊敬的領導者，但我們所要的是神舉起的，不是人自舉的。

2. 神親自帶領（8～13）

真正領導眾民的是耶和華，而不是約書亞，也不是祭司或別的領袖。祭司『抬起約櫃，在百姓的前頭走。』（6），約櫃代表耶和華，神用約櫃引導以色列人，使他們看見祂的帶領。

『因此你們就知道，在你們中間有永生的神。』（10～11），神要藉著過約但河的神蹟，讓新一代的以色列人像他們的父母一樣，親眼看見神的大能大力（這一代的以色列人未曾見過紅海的神蹟），知道有永生的神與他們同在，並且要在他們面前趕出迦南七族，把迦南地賜給他們。只要憑著信心，順服神的帶領，神蹟必然顯明，『等到抬普天下主耶和華約櫃的祭司把腳站在約但河水裏，約但河的水……必然斷絕，立起成壘。（13）。

三、全民過河（14～17）

『原來約但河水在收割的日子漲過兩岸』（15下），因黑門山的積雪春暖融化下流的緣故，河水漲過兩岸。按出埃及記九章三十一、三十二節的記載，大麥和麻是同時收割的，前三天喇合將探子藏在房頂的麻糝中，證明以色列人過約但河時正是收麻的時候，這無意之證顯明本段事蹟並不是捏造的。

『抬約櫃的祭司……腳一入水，那從上往下流的水便在極遠之地……停住，立起成壘。』（15～16）。要過約但河，看見神的大能，需要真實的信心加上完全的順服，按照神的吩咐跟定約櫃，以信心的腳步毫不疑惑地踏入約但河的水裏。過紅海是海水

先分開，百姓才下海走過去；過約但河卻是祭司的腳必須先入水，河水才停住，這是進一步的信心。

『那從上往下流的水……停住，立起成壘……下流的水全然斷絕。』（16），這是一件偉大的神蹟，顯明神的大能大力。因這神蹟，『百姓在耶利哥的對面過去了』，『國民盡都過了約但河』（17）。這一件神蹟並非不可信，因為歷史上曾有三次記載約但河的水斷流。根據阿拉伯歷史家Muwairi 記載：主後一二六七年十二月三日，因上游發生地崩，河水中斷十六小時；一九〇六年發出第二次河水中斷現象；第三次是一九二七年，由於地震，停流二十一小時。這是著名考古學家 Grastang 的書所記的（Joshua-Judges, 1931, PP.136~138）。歷史上雖有這樣的記錄，但我們相信這是神所行的奇蹟。

四、過約但河的靈意

舊約時代神的選民稱為『希伯來人』，按『希伯來』一詞即過渡之意。新約時代的信徒是神的選民、亞伯拉罕屬靈的子孫，應稱為真希伯來人（參考：加三27~29）。希伯來民族在歷史上有三次過渡：

1. 過伯拉大河（書二十四1~3、14~15）。

亞伯拉罕蒙神選召，離開迦勒底的吾珥，充滿拜偶像惡風俗之地，預表蒙召的信徒離棄偶像，歸向真神（帖前一9）。

2. 過紅海（出十四章）。

預表接受洗禮歸入基督（林前11；加三26~27）。

3. 過約但河。

預表勝過罪惡（治死情慾、老我），過得勝的生活。情慾和老我妨礙我們進入安息，使我們不能過得勝的生活（羅七18~24；加五16~17），如同約但河橫在面前阻擋前進。靠自己無法過約但河，以色列人是憑著信心、順服神的引導，全體國民才能安然過河；今日我們只要信靠主，順從聖靈的感動而行，就能勝過老我，治死情慾，罪惡全然斷絕。

『那從上往下流的水，便在極遠之地……亞當城那裏停住，立起成壘……全然斷絕。』（16），約但河水在上游極遠之處亞當城那裏停住，下流的水全然斷絕，這正表明罪是由亞當一人入了世界（羅五12），老我、情慾是由亞當犯罪流傳下來，如今『感謝神，靠著我們的主耶穌基督就能脫離了。』（羅七25），『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加五16）。人幾時過了約但河，即到了得勝之地，因為從亞當城流下來的水已斷絕了。

□ 講道材料

1. 我必使你在以色列眾人眼前尊大 (7)

領導者必須有領導能力，才能號召眾人跟隨、聽從他。領導力是一種恩賜，神要給誰，誰就能得。摩西本是一位拙口笨舌的人，神揀選他時對他說：『現在去罷，我必賜你口才，指教你當說的話。』（出四10~12），摩西真的成爲一位大有能力的領導者。摩西死了，神揀選約書亞繼承摩西，神也答應：『我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一5），神賜約書亞領導力，使他在眾人眼前尊大，讓眾人知道這位領導者有神同在，如同過去摩西有神同在一樣。由此可知，神所選用的人，神必賜他領導力（權柄），使他在眾人眼前尊大。

我們不要自求尊榮，像主的門徒雅各、約翰一樣（可十35~41），詩人的話：『因爲高舉非從東，非從西，也非從南而來。惟有神斷定；祂使這人降卑，使那人升高。』（詩七十五6~7），這話值得深思。

2. 亞當城 (16)

可能是雅博河和約但河交匯點以南不遠的艾·大米亞山丘（Tel1 Ed-Damiyeh）大約離過河之處以北二十四公里多。

第四章 立石為證

天上的真神施行大神蹟，使約但河水斷流，在亞當城那裏停住，立起成壘，以色列眾民便走乾地過河（書三16~17）。他們親眼看見、親身體會到神的大能大力，正如從前為他們的祖先分開紅海一般。過約但河的事深刻地印在以色列人的心裏，然而神希望祂的選民能更長遠、深刻地紀念這件事，就吩咐約書亞從民中揀選十二個人，每支派一人，從約但河中祭司站定的地方，取十二塊石頭帶過對岸（1~3），立在他們住宿安營的地方——吉甲的平原上（20），作為永遠的紀念和見證（6~7）。

約書亞另把十二塊石頭立在約但河中，在抬約櫃的祭司站立的地方，作為紀念（9）。

這兩組立石，有一個共同的目的，就是要作以色列人永遠的紀念，也是日後以色列人教導子孫認識耶和華的見證。

一、見證神的信實

耶和華曾經藉著摩西告訴以色列人，應許賜迦南地給他們為業：『凡你們腳掌所踏之地，都必歸給你們；從曠野和利巴嫩，並伯拉大河，直到西海，都要作你們的境界……你們要過約但

河，進去得耶和華你們神所賜你們為業之地，在那地居住。』（申十一24~31）。摩西死了，約書亞繼承摩西的職任，神又向約書亞重申一次（一1~4）。如今他們已經過了約但河，踏上神所應許的迦南地，證明耶和華是信實可靠、守約施慈愛的神（申七9）。今日我們也應堅守我們所承認的指望，不至搖動；因為那應許我們的是信實的（來十23），我們縱然失信，他仍然是可信的，因為祂不能背乎自己（提後二13）。

在本章約書亞把以色列人過約但河和過紅海兩件事連在一起講論（23），讓我們領悟兩個教訓：

1. 我們的神是始、是終，是創始成終的神（來十二2）。

神開始救恩之工，差遣摩西把以色列人從埃及為奴之地拯救出來，再由約書亞繼承摩西，把以色列人帶進應許的迦南美地，完成了救恩的工作。保羅說：『祂曾救我們脫離那極大的死亡，現在仍要救我們，並且我們指望祂將來還要救我們。』（林後一10），我們的救主耶穌已經救我們脫離罪惡（出埃及），祂必帶我們進入永生的天國，正如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一樣。

2. 過紅海是初步的信心，過約但河是信心的進階。

過紅海是摩西向海伸杖，耶和華用大東風使海水一夜退去，水便分開，海成了乾地，以色列人走乾地過海。過約但河是祭司的腳先入水，河水才停止斷流，以色列人從乾地上過河。在曠野經過四十年的訓練，以色列人的信心有了長進。

使徒曾對主說：『求主加增我們的信心』（路十七5），我們也應向主祈求：求主加增我們的信心，使我們在奔跑天路的歷程

中，信心有長進，行完神的旨意，得著所應許的天國福氣（來十36、39）。

二、見證神的大能

『這些石頭在你們中間，可以作為證據。日後，你們的子孫問你們說：「這些石頭是甚麼意思？」』（6、21），立石堆的目的就是要告訴他們的子孫：『因為約但河的水，在耶和華的約櫃前斷絕；約櫃過約但河的時候，約但河的水就斷絕了。』（7），『以色列人曾走乾地過這約但河；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在你們前面使約但河的水乾了，等著你們過來，就如耶和華你們的神，從前在我們前面使紅海乾了，等著我們過來一樣。』（22~23），見證耶和華的手大有能力，使凡看見石堆的人，都認識神的大能。

耶和華是全能的神（創十七1），祂曾用大能和伸出來的膀臂創造天地，在祂沒有難成的事（耶三十二17；創十八14）。祂用大能的手領以色列人從為奴之家——埃及出來（出十三14；申七8），祂的大能使紅海分開，叫以色列人走乾地過海，使埃及的追兵淹沒在海中（出十四章）。四十年曠野的經歷，體會神的大能，吃天上降下的嗎哪，喝磐石流出的水，衣服沒有穿破，腳也沒有腫（申八2~4）。今日過約但河更是神的大能彰顯，立在吉甲的石堆，就是真神大能的明證。

三、使人認識耶和華是真神

『使地上萬民都知道耶和華的手，大有能力；也要使你們永

遠敬畏耶和華你們的神。』(24)，透過以色列人的經歷，可使全世界的人都認識耶和華的大能，進而敬畏耶和華是真神。

『神蹟』就是神的作為，是神大能的彰顯。神蹟顯明神的榮耀(約二11)，顯出神的奇妙作為(約九3)；藉著神蹟奇事使人認識神(約三2)，使外邦人順服(羅十五18)，使不信的人無話可反駁(徒四14)。過約但河是一件大神蹟，凡到吉甲看見石堆的人，聽過詳細的解釋，必能認識神的大能，知道神的信實，對天上的真神生出敬畏的心。

立石堆的目的是要向子孫們述說神的大能(6、21)，使他們永遠敬畏耶和華(24)，因此可看出以色列人是何等重視宗教教育。經上說：『我們所聽見、所知道的，也是我們的祖宗告訴我們的。我們不將這些事向他們的子孫隱瞞，要將耶和華的美德和祂的能力，並祂奇妙的作為，述說給後代聽……使將要生的後代子孫可以曉得；他們也要起來告訴他們的子孫，好叫他們仰望神，不忘記神的作為，惟要守祂的命令。』(詩七十八3~7)。我們要效法以色列人，重視下一代的信仰，將神的大能和奇妙的作為，述說給後代聽(箴廿二6)。

□ 講道材料

1. 立石頭為紀念或作證據

無論舊約或考古學，都指出古人有用一塊石頭或一堆石作為紀念的習俗。如：雅各離開父家，要往巴旦亞蘭的途中，在郊野枕著石頭睡覺，夢見天梯，並有神向他說話，應許賜福給他。雅各清早起來，就把所枕石頭立作柱子，澆油在上面作為紀念（創二十八10～22）。雅各與拉班立約，就拿一塊石頭立作柱子，並叫眾弟兄堆聚石頭，作為證據（創三十一44～53）。亞干取了當滅的物，被查出後，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將他帶到亞割谷，以色列眾人用石頭打死他，將石頭扔在其身上，堆成一大堆，以警戒後世的人（書七24～26）。

2. 吉甲（Gilgal）

在耶利哥城東二公里，以色列人過約但河後，安營於此地，是約書亞攻取迦南的指揮部（五10，六11、14，九6，十6、15，十四6）。吉甲也是撒母耳作士師時，每年巡行之地（撒上七16），亞甲王在此被殺，掃羅在此被膏為王（撒上十一14～15）。吉甲後來成為拜偶像之地，百姓在此犯罪（何四15，九15，十二11；摩四4，五5）。另有二處也叫吉甲，村名，在伯特利之西北將近五公里，以利亞、以利沙曾從該村赴伯特利（王下二1，四38）。國名，吉甲是京城，與多珥相連，為近海之平原（書十二23）。（參考：聖經百科全書，872～873頁）。

第五章 新生活的開始

以色列人過約但河的事蹟，很快地傳遍各地。約但河西亞摩利人的諸王，和靠海迦南人的諸王，聽見耶和華在以色列人面前使約但河的水乾涸，讓以色列人走過去，他們的心就消化了不再有膽氣（1，現代中文譯本：就都勇氣喪盡，嚇得魂不附體）。他們本以為漲溢的約但河可以作為一條優良、且至少是暫時的防線，沒想到以色列人的神竟使河水乾涸，讓全民過河，他們的士氣立刻崩潰。他們這樣喪膽懼怕，並不是怕入侵的以色列人，乃是懼怕以色列人的神；因為這件事實在證明耶和華是一位大有能力、永活的真神，也是以色列人得勝的前奏。

以色列人過約但河進入迦南，就在吉甲安營，開始過新的生活。本章記載在吉甲發生的四件重要事件。

一、第二次行割禮（2~9）

『割禮』原是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憑據（創十七1~14），表明亞伯拉罕以耶和華為神，敬畏並順服神。另一方面，神揀選亞伯拉罕，立他為多國的父，開展祂救恩的工作，以亞伯拉罕的後裔為神的子民，成立祭司的國度，救主要從他的後裔而出。所以割禮也表明以色列人與神的關係，也是提醒他們，神曾與他們

的祖先亞伯拉罕立過約。

1. 恢復立約的地位 (2~7)

以色列人在加低斯犯罪背叛耶和華，受懲罰在曠野漂流四十年，不得進入迦南（民十四章）。在神的懲罰之下，割禮已經失去意義，所以在這期間所出生的孩子，都沒有受過割禮（4~7）。現在以色列人已經進入迦南，刑罰已經除去了，所以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說：『你製造火石刀，第二次給以色列人行割禮。』約書亞就製造火石刀，在除皮山那裏給以色列人行割禮（2~3）。第二次行割禮表示恢復與神所立的約，重獲神國子民的地位。

保羅告訴我們：『你們在祂裏面，也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禮，乃是基督使你們脫去肉體情慾的割禮。你們既受洗與祂一同埋葬，也就在此與祂一同復活，都因信那叫祂從死裏復活神的功用。』（西二11~12）。今日我們藉著洗禮，與神立約，成為神國的子民（弗二11~13），可以照著應許承受天國的產業（加三26~29）。

2. 除去埃及的羞辱 (8~9)

『羞辱』希伯來文是指恥辱、丟臉的事情。『埃及的羞辱』不是指以色列人在埃及為奴，受法老藐視虐待的羞辱，乃是指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心裏歸向埃及、喜歡埃及的偶像（徒七39~42）、懷念埃及的食物（出十六3；民十一5、18）、背棄神愛以致被神懲罰的羞辱。如今以色列人已憑著信心過約但河，進到應許的迦南地，施行割禮表明他們重新與神立約，成為神國的子民；他們因埃及而生的偶像崇拜和私慾所帶來的羞辱，就從身上

輓去了。因此那地方名叫吉甲（9）。

吉甲原意是圓圈，以色列人加添了新意義，就是『輓』（聖經小字註解）。埃及的羞辱已經輓過去了，從今以後以色列人開始過新的生活。

保羅說：『你們若真與基督一同復活，就當求在上面的事……所以，要治死你們在地上的肢體，就如淫亂、污穢、邪情、惡慾和貪婪……你們要棄絕這一切的事，以及惱恨、忿怒、惡毒、毀謗，並口中污穢的言語。不要彼此說謊；因你們已經脫去舊人和舊人的行為，穿上了新人。這新人在知識上漸漸更新，正如造他主的形像。』（西三1~10）。今日受洗重生的基督徒，憑著信心作真以色列人成爲亞伯拉罕的後裔，作神的兒女領受神的恩典。屬靈的割禮建立我們與神之間的關係，我們也當『除去埃及的羞辱』，脫去舊人，穿上新人，過新的生活。

二、守逾越節（10）

以色列人過了約但河，他們的腳踏上應許的迦南地，第一件事就是守逾越節。這是出埃及後第二次守逾越節（參考：民九1~14），也是他們首次在迦南地守這節期。他們在曠野漂流的時候沒有守逾越節，是因他們背棄神沒有行割禮，而未受割禮的人不可吃逾越節的羊羔（出十二48）。現在所有男人都受了割禮，爲感激神的大愛，他們就守逾越節。這次的守節正好是離開埃及以後的第四十個年頭，剛好是神在加低斯所宣佈的懲罰，依照探子窺探迦南的時間，一年頂一日，擔當罪孽四十年——滿了的日期。

逾越節是蒙恩得救的節期，四十年前的正月十四日，以色列各家宰殺羊羔，把血塗在房屋左右的門框上和門楣上，血在他們所住的房屋作記號。那夜神擊殺埃及地一切頭生的人畜，災殃越過塗血作記號的以色列家（出十二1~13）。逾越節的羊羔預表基督（林前五7），基督為我們流血捨命，救贖我們脫離罪的轄制，使我們得以在基督裏享受各樣的福氣（弗一4~7），這是極大的恩典。今日每個蒙恩得救的基督徒，無論到那裏，在一個新的地方、新環境裏，應首先紀念神的救恩，以蒙恩得救的心志、態度，作為新生活、新事奉、新工作的基礎。

三、嗎哪停降（11~12）

以色列人在曠野四十年間，自第一年的第二個月十六日起，神就天天行神蹟供應這神奇特別的食物——嗎哪，使他們能度過艱苦的旅程（出十六1、13~15）。現在已進到應許之地，而且正逢收割的時期（三15），他們吃了那地的出產，吃了無酵餅和烘的穀，第二日嗎哪就止住，以色列人也不再有嗎哪了（五11~12）。這樣，以色列人共吃嗎哪三十九年零十一個月。

嗎哪可以預表基督，祂是從天上來的生命之糧（約六31~35）。真信徒不只靠基督得生，乃是領受了祂的生命以後，靈命就要有長進，不長久作吃奶的嬰孩，而是『長大成人，滿有基督長成的身量。』（弗四13），能吃乾糧，如同以色列人先吃嗎哪，但進入迦南之後，就吃迦南的土產一樣（來五13~14）。

四、大元帥顯現（13~15）

約書亞靠近耶利哥的時候，舉目觀看，正在思索如何攻下這城，忽然有一個人站在他的面前，手裏拿著一把出鞘的刀。約書亞趨前問他說：『你是幫助我們呢？是幫助我們敵人呢？』那人回答：『不是的，我來是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約書亞聽見那人的自我介紹，立刻明白他所看見的這人是耶和華的顯現，就俯伏在地向祂下拜，自稱僕人，恭候吩咐。

這位『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就是神的顯現，是舊約中顯現的基督，由以下三個理由可知：

1. 祂有神的尊嚴

約書亞一看見祂，就俯伏下拜（14），可見這人的外貌極其尊嚴，令人肅然起敬。祂對約書亞說：『把你腳上的鞋脫下來，因為你所站的地方是聖的。』（15），這種命令的語氣是神所用的；約書亞一聽，立刻『就照著行了』，一點不敢違抗。

2. 祂接受人的敬拜

只有天上的真神才可以接受人的敬拜，因為祂是至尊至大、超乎萬神之上，人人都應向祂屈身，在祂面前跪下（詩九十五3~6；腓二9~11）。天使沒有資格受人敬拜（啓廿二8~9）。

3. 祂有『主』的地位

祂不是『幫助者』（13），乃是『元帥』，祂來是要指揮一切（14）。如果祂是神所派來的天使，那麼祂應該是『幫助者』，因為天使是『服役的靈』，是奉差遣為那將要承受救恩的人效力的（來一14）。

約書亞看見這位『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出現，好像吃了一顆

『定心丸』，他的內心立刻安定下來，知道面對的爭戰，不是他的爭戰，乃是耶和華的爭戰，有耶和華為軍隊的元帥，親自率領以色列民爭戰，必定勝利在望。約書亞降服在這位元帥面前，就照著祂所吩咐的行了（15）。

我們奔跑天路是打屬靈的戰爭，與魔鬼交戰（弗六12），有基督為我們的元帥（來二10），我們只要接受這位元帥的指揮，順從祂的帶領，倚靠祂必能得勝有餘（弗六10；詩六十12）。

□ 講道材料

1. 割禮

就是割去陽皮（出四25），即割去男人生殖器的包皮，是古代世界多處所奉行之禮儀；對以色列人尤為重要，因為這是神與亞伯拉罕立約的證據，凡屬神之民欲與聖約有分者，都必須遵行割禮（創十七9～14）。

割禮不只是除去肉體上的污穢（割包皮可以保持生殖器的清潔），保羅說：『外面作猶太人的，不是真猶太人；外面肉身的割禮，也不是真割禮。惟有裏面作的，才是真猶太人；真割禮也是心裏的，在乎靈，不在乎儀文。』（羅二28～29），所以割禮的真意是將心裏的污穢除掉（耶四4）。我們今日已經受了不是人手所行的割禮，即基督使我們脫去肉體情慾的割禮（西二11～12），就當脫去一切的污穢，治死肉體的情慾，成為新造的人（加六15；西三1～10）。

2. 從吉甲可學到四個教訓

吉甲就是輓的意思，因為埃及的羞辱已經從以色列人身上輓去了（五9）。在這地方發生四件事，讓我們想到吉甲這地方是：

① 更新的地方

以色列人在此行割禮，恢復與神立約之民的地位，整個民族在這裏重新歸向真神，開始了新的生活。

② 與神相交的地方

以色列人在此守逾越節，這是出埃及後第二次守逾越節，是一個滿有喜樂的節期，因恢復與神相交的生活。新生活的第一件

事就是與神相交。

③轉變的地方

嗎哪停降了，嗎哪是神在曠野時給選民的供應，是曠野的記號，百姓在曠野一天，那一天便需要嗎哪。如今他們已在應許之地（因為立約的緣故，這地是屬於他們的），既承受這地就吃這地的出產。生活方式已經改變，與過去在曠野時不同。過去吃嗎哪不必耕種，這是神的供給；而今吃迦南的出產必須耕種，親手勞力，神才會賜福有收成可吃。新生活的第二步就是長大成人。

④神顯現的地方

約書亞在這裏看見神以『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向他顯現，約書亞見到這位元帥就俯伏在祂腳前下拜，且順服祂的吩咐而行。新生活的第三步就是捨己，順服主的帶領。

第六章 攻取耶利哥

要佔領迦南地，必須要將那地的原住民驅逐或消滅，可是那地有迦南人、赫人，希未人、比利洗人、革迦撒人、亞摩利人、耶布斯人等（三11），約書亞在進兵以前，一定要有周詳的考慮與計畫，由上一章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出現（五13~15），我們知道神必親自帶領以色列人征服迦南。雖然聖經沒有明確記載神如何教導約書亞作戰的策略，但從本章起，我們看出約書亞的作戰計畫是以攻取耶利哥作『橋頭堡』，在中部切斷南北兩路軍，然後從中部向南北展開楔形攻勢，逐一擊破，直到攻佔全迦南（參看70頁地圖三）。

以色列人初入迦南境內，面對迦南七族的抗拒，無論就人數、兵力、武器、地利等任何方面來講，都處於不利的地位。面對耶利哥，這一場戰爭如果打敗，士氣就會立刻崩潰，所謂『兵敗如山倒』，後果真不堪設想。

耶利哥在當時雖然是一個中等的城，面積約九英畝，比一些大城市還小（米吉多十四英畝，拉吉十八英畝，夏瑣則有二百英畝大），但是它有堅固的防禦設施。根據英國近代著名考古學家肯揚博士（Dr.Kathleen Kenyon）的描述：耶利哥城牆的形式特

殊，來襲的敵軍無法直接進攻。敵人首先遇到的是十一呎高的石墩柱，在它後面有一從上到下作三十五度傾斜、塗灰泥的內壁，一直連到主要的城牆，牆高三十五呎以上。陡峭而滑溜的斜坡，使任何有效的方法（包括放火燒牆），都無法擊破城牆。敵軍很難爬上斜坡，用梯子攀登也很難找到理想的立足點。面對這麼周密的防禦工事，敵人一般採用的戰略是圍城；但是以色列人的圍城方法卻與眾不同。在本章我們看到神奇妙的帶領，約書亞和以色列人同心順服，在信心的呼喊之下，耶利哥城就在他們面前倒塌了。

一、勝利的前奏（1~2）

1. 耶利哥城門緊閉（1）

耶利哥人的士氣早已瓦解了，他們聽見以色列人出埃及的時候，耶和華怎樣使紅海的水乾了；在約但河東怎樣待兩個亞摩利王西宏和噩，將他們盡行毀滅的事，心就消化了，沒有一人有膽氣（二9~11）。耶利哥城的人惶恐不安，將城門關得嚴緊，無人出入，只好坐以待斃，準備受宰被焚。

2. 神的應許（2）

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我已經把耶利哥和耶利哥王、並大能的勇士，都交在你手中』，耶利哥城裡雖有大能的勇士，頑強抵抗，但不用懼怕，神已經定意把耶利哥城交給以色列人了，以色列人必定得勝。

二、攻取的行動（3~20）

每日繞城一次，第七日要繞城七次；只要繞城，耶利哥就會塌陷。這種希奇古怪的『攻城術』，實在令人費解，在人看來既愚蠢又可笑，毫無道理。神的方法往往出人意料，正如保羅所說：『神就樂意用人所當作愚拙的道理，拯救那些信的人。』神的愚拙總比人智慧（林前一21、25）。

1. 隊伍行列

以色列人繞城的隊伍行列是：七個祭司拿七個羊角，走在耶和華面前吹角，耶和華的約櫃在他們後面跟隨。帶兵器的走在祭司前面，後隊隨著約櫃行（6~9）。如下表：

帶兵器的 ←—— 七個祭司 ←—— 約櫃 ←—— 百姓
 (先鋒部隊) (後衛隊)

2. 繞城的方法

一日圍繞一次，六日都要這樣行（3、14）。

七個祭司拿七個羊角，一面走一面吹角（9、13）。

每日繞城時，不可呼喊，不可出聲，連一句話也不可出口，等到約書亞吩咐呼喊時，才大聲呼喊（10）。

第七日要繞城七次（4、15），到了第七次時，祭司要吹角，吹的角聲要拖長，眾百姓大聲呼喊，城牆就必塌陷，各人都要往前直上，將城奪取（5、16、20）。

3. 注意事項

城和其中所有的，都要在耶和華面前毀滅（17上），將城中

所有的，不拘男女、老少、牛羊和驢，都要用刀殺盡（21）。

只有妓女喇合與她家中所有的，可以存活，因為她隱藏了我們所打發的使者（17下）。

務要謹慎，不可取那當滅的物，恐怕你們取了那當滅的物，就連累以色列的全營，使全營受咒詛（18）。

惟有金子、銀子、和銅鐵的器皿，都要歸耶和華為聖，必入耶和華的庫中（19）。

4. 教訓

六日繞城而不戰，不是爲了削弱敵人的士氣，約書亞早已知道敵軍士氣瓦解了（二9~11）。六日繞城的期間，不管耶利哥人是惶恐不安（以色列人繞城不戰，產生了心理效果，使他們心中充滿疑惑不解，強烈神秘無名的恐懼感），或是盼望以色列人手下留情，他們已註定死亡，絕無回轉的餘地。我們從經文可以看出，神要藉著這一場戰役，訓練、教導以色列人信服神的引導，以看見神奇妙的作爲。

a. 神的引導——以色列人繞城是抬著約櫃同行，百姓跟在約櫃的後面行，約櫃代表神，神在前頭引導，有神同行，以色列軍才得勝利。

b. 信心的勝利——『七』這個數目再三地重覆：七個祭司、七個羊角、一連七日繞城，第七日繞城七次。『七』是完全、完整的數目，代表完全、完美的意思。完全的信心加上完全的順服，就能顯出完美的神蹟。

c. 吹角（4、6）——以色列人原有兩支銀號（民十2），捨銀

號不用而用羊角，是宣告禧年的號角（利二十五9），表明這次圍城不是一種戰略性行動，而是宗教性的。這是一場屬靈之戰，而不是軍事上的任務。

d. 不可呼喊，不可出聲——約書亞要求百姓不可呼喊，不可出聲，連一句話也不可出口，等到吩咐呼喊的日子，那時候才可以呼喊（10）。百姓中可能許多人有疑問：為什麼要繞城？為什麼每日要繞一次？第七日要繞七次，到第七次後耶利哥城才塌陷？神的道路高過人的道路，神的意念高過人的意念（賽五十五8～9），約書亞要求百姓憑信心順服神的帶領，靜默仰望神，不要辯論，不要批評，只要靜默，順服到底，必然可看見神的奇妙。

e. 遵命到底——遵命令的人是有福的（路十一28）。神要以色列人遵守的命令有：

①照神的規定繞城。以色列人抬約櫃繞城，若不完全遵命，城牆會傾倒嗎？神要他們繞行十三次，若只繞到第十二次，城牆也必不會傾倒。神的命令必須完全遵行，不可打折扣。

②這城和其中所有的，都要在耶和華面前毀滅（17）。『毀滅』希伯來文之Herem含有奉獻或供獻的意思（利二十七28）。現代中文譯本作『城裏所有的東西要全部毀滅，當作祭物獻給上主。』耶利哥城裏的一切（包括人與物），因為曾經獻歸別的神祇，在神看來一切都是可憎當滅的，聖潔的神不願祂的選民沾染迦南異教淫穢、敗壞的風俗，所以要毀滅城中所有的，無論是人或牲畜一定要殺盡（21節的殺盡，希伯來文是Herem），是物件則要燒毀（參考24節）。不過有些財物在分別為聖之後，可以奉

獻到聖所，所以：『惟有金子、銀子、和銅鐵的器皿，都要歸耶和華為聖（現代中文作：都要聖化歸上主），必入耶和華的庫中。』（19）。在攻取第一座城的時候，整座城及其中的一切都完全奉歸耶和華（任何人不得取任何東西做戰利品）（18），作為全地初熟的果子，為奪取整個迦南地的記號。

③不可取那當滅的物，恐怕你們取了那當滅的物，就連累以色列的全營，使全營受咒詛（18）。『當滅』和『咒詛』希伯來文都是 Herem；當滅的物是指金子、銀子和銅鐵的器皿，當歸耶和華為聖、並送入府庫（19）。本節的意思為：你們要完全避開那已獻上的分，恐怕你們起貪慾的心，拿取一些已獻上的分，就把以色列全營放在被獻上的位置上，因此帶來災禍。

f. 同聲吶喊——百姓聽見角聲，便大聲呼喊（20），這是信心的呼喊。以色列人憑著信心繞城，無言無語繞了七天，現在憑著信心呼喊，神的話果然應驗（5），城牆就倒塌。信心的力量何其大！主耶穌說：『你們若有信心不疑惑，不但能行無花果樹上所行的事，就是對這座山說：『你挪開此地，投在海裏』，也必成就。（太二十一21），信心的力量能移山倒海。

三、將城奪取（20～21）

耶利哥城在以色列人的吶喊聲中塌陷，這是一件奇妙的大神蹟，顯明神的能力。有人說，當時正巧遇地震，以致城牆塌陷。但是，無論神是否使用了一次地震來震毀耶利哥城，在時間的配合與徹底的倒塌，可以看出這是神奇妙的作為。我們的神是造物主，是宇宙的主宰，統管萬有，祂的能力何其大！古詩人云：『

我們的主爲大，最有能力；祂的智慧無法測度。』（詩一四七5）。

百姓便上去進城，各人往前直上，將城奪取（20）；城牆既已塌陷，以色列百姓就各從所站之地，往前進攻，將城奪取。以色列民得勝了，他們不但佔領耶利哥城，而且照著神所吩咐的，向那罪惡的城行出神所定的滅絕之刑，將城中所有的，不拘男女老少、牛羊和驢，都用刀殺盡（21），並且用火將城和其中所有的焚燒，惟有金子、銀子和銅鐵的器皿，都放在耶和華殿的庫（24）。

將城中所有的人口、牲畜滅絕淨盡，是殘忍沒有人性嗎？殺盡迦南一切居民，是要潔淨以色列人日後的住處，使那地不爲多神和異教信仰所污染。迦南的宗教禮儀十分腐化，邪淫殘暴，殺嬰獻祭，充滿敗壞殘忍的行徑，這些都會成爲以色列人在迦南地的致命威脅，使他們不能過著聖潔的生活。聖潔的神要求他的選民過著聖潔的生活（參考：彼前一15~16），所以才命令其滅盡一切，潔淨那地，以保存純正的信仰。

四、喇合蒙救（22~25）

窺探耶利哥城的兩個探子曾經向喇合起誓：『你若不洩漏我們這件事，我們情願替你們死；耶和華將這地賜給我們的時候，我們必以慈愛誠實待妳。』（二14）。如今以色列人已經奪取耶利哥城了，約書亞就吩咐兩個探子進入妓女喇合的家，將喇合與她的父母、弟兄、和她的一切親眷都帶出來，安置在以色列營外（22~23）。約書亞保全了妓女喇合和她家人的性命，因爲她藏匿

了約書亞派去耶利哥的兩個探子，喇合和她的家人從此定居在以色列（現代中文譯：25）。

經上說：『妓女喇合因著信，曾和和平平地接待探子，就不與那些不順從的人一同滅亡。』（來十一31）。喇合的得救是因著她的信，她本是一個妓女，但因她相信以色列的神，和和平平地接待兩個探子，不僅從災禍中被救出來，不與耶利哥城的人一同滅亡，且從心裏歸向耶和華，歸化成爲以色列民，更引領全家人得救。喇合的信心是我們的榜樣（雅二25）。

從喇合一家蒙救，也可以看出約書亞處事何等細心，且有周詳妥善的安排。在燒毀耶利哥城之前，先派兩個探子將喇合一家人救出來。試想：喇合雖然按照所約定的，在她家的窗前繫上朱紅線繩，但耶利哥城傾倒，在一片衝殺混亂中，誰會特別注意朱紅線繩的記號？如此，喇合一家人就可能被一些粗心大意的人所殺害。約書亞的安排，可以看出他在行事中不輕忽小事，誠實守信，大小事情都有周詳妥善的安排。

五、不可重修耶利哥城（26～27）

約書亞叫眾人起誓說：『有興起重修這耶利哥城的人，當在耶和華面前受咒詛；他立根基的時候，必喪長子，安門的時候，必喪幼子。』（26）。約書亞禁止人重建耶利哥城，並非不准人住在那裏，因後來約書亞將這城分給便雅憫支派的人（十八21；參考：士三13；撒下十5）。這咒詛過了五百多年在亞哈王朝應驗了，當時伯特利人希伊勒重修耶利哥城，立根基的時候，喪了長子亞比蘭，安門的時候，喪了幼子西割（王上十六34）。

□ 講道材料

一、耶利哥城 Jericho

耶利哥城被譽為世界上最古老的城市，碳十四化驗的結果證實，它在距今一萬一千年前便已有人居住。英國近代著名的考古學家凱薩琳肯揚博士（Dr Kathleen Kenyon）在一九五二至一九五八年發掘耶利哥後宣稱：『耶利哥對人類從游牧獵戶轉變為定居社群的過程，提供了明顯的證據。』她這麼大膽地宣告，因找到了世界上最早期的城牆與防禦工事（約建於一萬年前）。

1. 名字的探討

耶利哥名字的由來有兩大理論：第一個理論認為，大概是由於耶利哥（Jericho）城古時盛行拜月（Yareah）的宗教所致。第二個理論則主張是由於滿城飄散著花香（Reah）。從字源看來，第一個理論強而有力；但從實際環境來看，第二個理論也不相伯仲，因為耶利哥在古時已被稱為『棕樹城』（申三十四 3；士一16，三13），樹影婆娑，花香處處，美果豐盈，今日亦然。

2. 位置的探討

既然約書亞咒詛重建耶利哥，為何主耶穌的時代有耶利哥，而今日仍有耶利哥？原來耶利哥的城址屢經遷移，因此考古學者認為有三個耶利哥。

『舊約耶利哥』，即約書亞時代耶利哥古城之遺址。考古學家一致贊同它位於蘇坦山丘（Telles-Sultan）的廢墟。該廢墟附近有一股水泉Eines-Sultan，現今該水泉稱為以利沙泉，紀

念以利沙先知治好耶利哥水源的神蹟（王下二19～22）。今日的以利沙泉每分鐘出水量達一千加侖。

主耶穌時代的耶利哥通稱為『新約耶利哥』，在舊址的東方，是瑪喀比（Maccabean）時代敘利亞將軍巴吉底（Bacchides）所重修，大希律王登位之初，建宮於內，並在城後築堡。主耶穌曾在將進此城時，使巴底買和他的同伴眼睛復明（太二十29～34；可十46～52），並於此城呼召稅吏長撒該（路十九1～10）。

『現代耶利哥』位於約但河進死海河口的西北方，隔著河谷與摩押高原什亭遙遙相對。此城低於地中海海面約二五〇呎。附近耶利哥平原是世界最低的陸地，也是約但河最後的一段河谷，氣候乾燥、氣溫高（夏天超過攝氏四十度），是冬天的避寒勝地。農產品以海棗（Date是棕樹的一種）最有名，故又稱棕樹城；另外無花果、香油樹、鳳仙花、玫瑰花……也很多。

二、以色列人攻打耶利哥，給後人的教訓

耶利哥原文的意思是芬芳之地，因百花盛開，滿城飄香。耶利哥可代表世界的榮華富貴和一切屬情慾的事（約壹二16），城裏有金、銀、示拿衣服，確實芬芳可愛，令人羨慕。但神囑咐以色列民：這城必須攻破，徹底毀滅。保羅告訴我們：『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十字架上了。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五24，六14）。以色列人攻城的方法可供我們參考：

1. 信心的行動

在攻打耶利哥城之前，有耶和華軍隊的元帥出現（五14），耶利哥的城門因以色列人關得嚴緊，無人出入，耶和華應許約書亞：『看哪！我已經把耶利哥和耶利哥的王、並大能的勇士，都交在你們手中。』（六1~2）。以色列人對攻城有了信心，就遵照神所指示的方法繞城，不加質詢。信心的行動，使耶利哥城不攻自破。

使徒約翰勉勵我們：『因為凡從神生的就勝了世界；使我們勝了世界的，就是我們的信心。勝過世界的是誰呢？不是那信耶穌是神兒子的嗎？』（約壹五4~5）。

2. 順服的行動

一日繞城一次，六日都要這樣行。七個祭司拿著七個羊角走在約櫃前，到第七日要繞城七次，在第七次時，祭司吹角且角聲拖長，百姓聽見角聲，大聲呼喊，城牆就必塌陷。這種希奇古怪的攻城方法，並沒有使約書亞和百姓產生疑問，他們當中沒有人問：『為什麼只繞行不進攻呢？為什麼要連續七天呢？為什麼不准作聲呢？為什麼最後要大聲呼喊呢？為什麼……』百姓完全順服神的命令而行。耶和華說：『我的意念非同你們的意念；我的道路非同你們的道路。天怎樣高過地，照樣，我的道路高過你們的道路；我的意念高過你們的意念。』（賽五十五8~9）。不要問為什麼，不明白之處，可以留待以後解答，信心加上順服，前途必定光明。

『不可呼喊，不可出聲』就是靜默，沒有自己的意見，完全

順服神。保羅說：『你們當順著聖靈而行，就不放縱肉體的情慾了。』（加五16），順服神是得勝的方法。

3. 同心合意

『你們一切的兵丁要圍繞這城』（3），『眾百姓要大聲呼喊』（5）

，繞城的行動是全體動員的，繞行的隊伍雖比不上軍校學生點閱時的整齊，但各人都心連心，面對共同的敵人，負起共同的責任。當城牆塌陷時，更顯出他們同心合意，『各人往前直上，將城奪取。』（20）。

今日我們也當彼此同心（羅十二16），互相照顧，堅固的人應該擔代不堅固人的軟弱（羅十五1），共同對付我們的敵人。並且為所信的福音齊心努力，同心合意興旺主的福音（腓一5、27）。

4. 規規矩矩

以色列人圍繞耶利哥城是有秩序的，繞城的行列是：七個祭司拿七個羊角，走在耶和華面前吹角，耶和華的約櫃在他們後面跟隨。帶兵器的走在吹角的祭司前面，後隊隨著約櫃行，祭司一面走一面吹（8~9），這是神的規定，以色列人都照著行，天天一樣，行伍整齊。

約書亞吩咐百姓說：『你們不可呼喊，不可出聲，連一句話也不可出你們的口，等到我吩咐你們呼喊的日子，那時才可以呼喊。』（10），該靜默的時候靜默，該呼喊的時候才呼喊，這就是規矩，以色列人都照著行。

『不可取那當滅的物，恐怕你們取了那當滅的物，就連累以色列的全營，使全營受咒詛。』（18），很可惜，以色列人在這件事上失敗了，因亞干貪財違背命令，連累全營的人在攻打艾城時失敗，被殺三十六人（八章）。

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我只吩咐他們這一件說：你們當聽從我的話，我就作你們的神，你們也作我的子民。你們行我所吩咐的一切道，就可以得福。』（耶七23）。我們應遵行神的命令，凡事都要規規矩矩地按著秩序行（林前十四40）。

5. 不可重修耶利哥

耶利哥城必須毀滅，且不可重修，重修的人必在耶和華面前受咒詛（26~27）。

基督徒是天上的國民（腓三20），不屬於這世界（約十七14~16），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約壹二17），不值得貪愛，我們不可貪愛世界，走底馬的道路（提後四10）。

經上說：『倘若他們因認識主救主耶穌基督，得以脫離世上的污穢，後來又在其中被纏住、制伏，他們末後的景況就比先前更不好了。他們曉得義路，竟背棄了傳給他們的聖命，倒不如不曉得為妙。俗語說得真不錯：狗所吐的，牠轉過來又吃；豬洗淨了又回到泥裏去輓；這話在他們身上正合式。』（彼後二20~22）。我們心中的耶利哥早已拆毀了，不可再重新修建，彼得這段勉勵值得深思。

三、得勝的秘訣

什麼是得勝的秘訣呢？是計謀、智略？是人強馬壯的軍力嗎？從耶利哥城的墮陷可以看出：

『馬是為打仗之日預備的；得勝乃在乎耶和華。』（箴二十一31）。

『有人靠車，有人靠馬，但我們要提到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詩二十七）。

『君王不能因兵多得勝；勇士不能因力大得救。靠馬得救是枉然的；馬也不能因力大救人。』（詩三十三16~17）

以色列人不動一兵一卒，不用刀槍、馬匹，只有憑著信心順服神的命令繞城，耶利哥城就在他們面前墮陷了。徹底地信靠、完全地順服是得勝的基礎。你願憑著信心順服神，攻佔你內心的耶利哥城嗎？

四、約書亞的『信』

『信』是蒙神喜悅的條件（來十一6），『信』也是為人的根本，失去信用，有誰願與你相處呢？『信』更是為政者（領導者）不可或缺的條件，孔子說：『民無信不立』（論語顏淵篇）。約書亞的『信』是：

1. 對神信服

『耶和華曉諭約書亞說……』之後（2），約書亞就照著神的曉諭吩咐百姓（6、8、16），約書亞對神的話完全信服，且照著吩咐百姓去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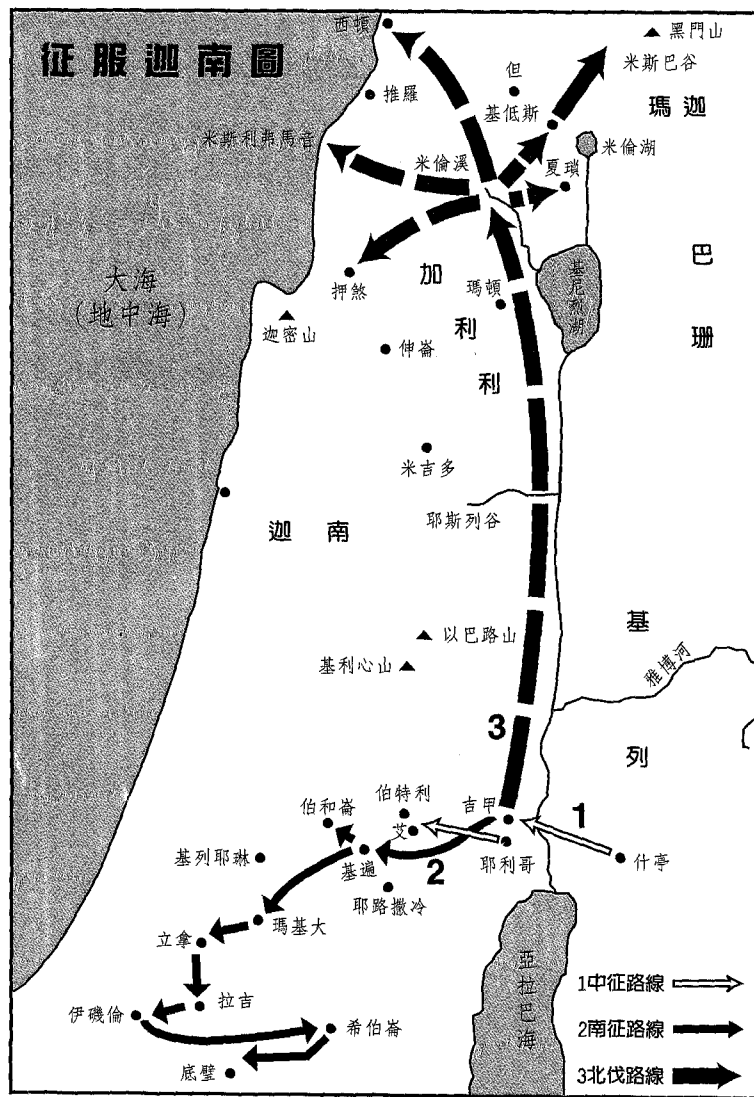
2. 對人守信

窺探耶利哥城的兩個探子與妓女喇合有約，應允在得到耶利

哥的時候，必以慈愛誠實對待她（二14）。約書亞在耶利哥城牆塌陷後，立刻吩咐兩個探子進喇合的家，將他們全家救出來（22～23），顯明約書亞對喇合的誠信。

對神信靠順服，對人誠實守信，是領導者成功和受人尊重的要件，正如本章最後一節所記：『耶和華與約書亞同在，約書亞的聲名傳揚遍地。』

高大堅固的耶利哥城，以色列人不費一兵一卒，只繞城七天就輕易奪取。耶利哥之役，以色列人光榮奏凱，約書亞名聲因而傳遍各地（六27）。



地圖二

第七章 (上) 攻艾城的挫敗

艾城建造在耶利哥之西的高地上，鄰近伯特利，靠近伯亞文(2)，這城有城牆護衛，有自己的王統治，具有戰略價值，把守著吉甲到伯特利地區的主要通道。很明顯地，這城是以色列人的第二進攻目標。可惜在這小小的艾城之戰，以色列人竟落敗，且被擊殺三十六人。

一、挫敗的原因 (1~5)

1. 在當滅的物上犯了罪 (1上)

本章開頭，著書人就先告訴我們：『以色列人在當滅的物上犯了罪』（希伯來文作：但以色列的子孫不忠實，不忠實在當滅之物上）。以色列人不忠實遵行神藉約書亞吩咐的命令，以致神不在。

在攻打耶利哥城時，約書亞清楚吩咐百姓：耶和華已經把城交給你們了，這城和其中所有的，都要在耶和華面前毀滅，『不可取那當滅的物』，免得『連累以色列的全營，使全營受咒詛』。可惜猶大支派的亞干違背禁令，暗中偷了必須毀滅的戰利品，因此『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

2. 神發烈怒（1下）

我們的神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不輕易發怒，有豐盛的慈愛（珥二13；拿四2），但人若犯罪，神的怒氣也會向他發作。罪的連累非常可怕，正如『一點麵酵能使全團發起來』（加五9），神的審判不僅臨到亞干身上，更落在全以色列人身上。

3. 驕兵必敗（2~5）

約書亞像上次攻打耶利哥一樣，打發人上艾城去窺探（3）。以色列人不知神的怒氣已經向他們發作，約書亞所派出的探子得不到神的光照，因而估計錯誤，他們回來報告：『只要二三千人上去，就能攻取艾城（低估敵人的能力）；不必勞累眾民都去，因為那裏的人少（實際上有一萬二千人）。』（3，八25），輕敵之心由此可見。因為探子的情報不準確，約書亞只派三千人去攻城，不料竟被敵軍擊敗，往東而逃，從城門直到崖邊峽谷（示巴琳意即懸崖下的破碎之地），在下坡的地方被殺三十六人，眾民的心因而消化如水，勇氣盡失。

經上說：『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雅四6），以色列人根據地情、兵力、戰略與敵人爭戰，並沒有倚靠神的心（這次戰爭，以色列人沒有求問神）。因為情報錯誤，以為艾城人少兵弱，憑著自己的勢力，只要二、三千人就足以戰勝有餘；殊不知『耶和華使人得勝，不是用刀用槍；因為爭戰的勝敗在乎耶和華。』（撒上十七47）。以色列人驕傲輕敵，因而敗在敵人面前；今日奔跑天路，面對屬靈之戰豈可不慎！

二、罪的連累（6~12）

驕兵必敗，以色列人在艾城人面前棄甲而逃。驕傲使以色列人心中沒有神；而亞干犯罪，取了當滅的物，卻使神離開以色列人。

1. 祈禱無效（6～9）

失敗、挫折能逼人轉向神，經上說『耶和華啊！他們在急難中尋求你；你的懲罰臨到他們身上，他們就傾心吐膽禱告你。』（賽二十六16）。因艾城的挫敗，約書亞便撕裂衣服，和眾長老把灰撒在頭上，在耶和華的約櫃前，俯伏在地向神禱告，直到晚上。輕敵使以色列人大敗，根本的原因卻是罪的連累，罪使人與神隔絕，罪惡使神掩面不聽人的禱告（賽五十九2）。約書亞與眾長老不論祈禱如何懇切——撕裂衣服、蒙灰在頭上，不論祈禱時間多長——直到晚上，祈禱的理由何等堂皇——你爲你的大名要怎樣行呢？罪惡不除祈禱必然無效。

2. 神不同在（10～12）

耶和華吩咐約書亞起來，責備他：『你爲何這樣俯伏在地呢？』俯伏在地是無意義之舉，神指出『以色列人犯了罪，違背了我所吩咐他們的約』（11上）。以色列人戰敗真正的原因是有人得罪神，因此以色列人在仇敵面前站立不住，『是因他們成了被咒詛的』（12），神所咒詛的當然戰敗。

他們所犯的罪是『取了當滅的物；又偷竊，又行詭詐，又把那當滅的物放在他們的家具裏。』（11），在此重覆三次『又』字（希伯來文有四次），強調所犯的罪之嚴重性。

神進一步指出：『你們若不把當滅的物，從你們中間除掉，

我就不再與你們同在了。』（12）。始祖犯罪，就在樹林中躲避，不敢見神的面（創三8~11），可見那裏有罪，那裏就沒有神同在，神不與罪人同在，也不聽罪人的禱告（約九31；詩六十六18）。若不除掉罪惡，必得不到神的同在。經上說：『耶和華啊！誰能寄居你的帳幕？誰能住在你的聖山？就是行爲正直、做事公義、心裏說實話的人。』（詩十五1~2），我們的神是公義聖潔的神，祂不容許罪的存在，也不與罪人同行。

三、點出罪人（13~15）

神吩咐約書亞叫百姓自潔，等待明天神要使犯罪的人現身。犯罪的人到底是誰？只有神知道，祂選用抽籤的方法來揭發罪犯，其用意有四：

1. 約書亞不必費時費力去做調查搜證的工作。
2. 給亞干有最後認罪悔改的機會。
3. 在以色列人面前證明亞干確實犯罪，不是約書亞隨便挑出一人爲『代罪羔羊』。
4. 使最後被抽出的亞干無法隱瞞罪過，因爲在那麼多人中，經過多次的過濾（由支派到宗族，再由宗族到家室，然後按著人丁，一個一個來），被抽中的絕不是偶然的，這是神的顯露。最後終於抽出亞干來，亞干只好在眾人面前坦認其所犯之罪過（16~21）。

四、結語

神應許約書亞：『你平生的日子，必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

得住；我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一5)，神要與約書亞同在，使他得勝敵人。但是在攻打艾城的戰爭卻嚐了敗仗，因為『以色列人在當滅的物上犯了罪』，亞干一人犯罪，使耶和華的怒氣向全以色列人發作。在這事上讓我們看出，神要以色列人認識對迦南人的戰爭是整體的戰爭，不容許有一人不信服『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的命令，因違反了神的命令，就是『違背了耶和華的約』，就是『在以色列中行了愚妄的事』(現代中文譯本作：給以色列人帶來恥辱)，罪惡使人失去了神的同在。

全能的神也是全知的神，他不會被任何人欺瞞的，神必將罪人及他的罪過顯露出來。主耶穌說：『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路十二2)。

□ 講道資料

1. 艾城 (Ai)

位於中部山區東面的邊緣，距伯特利東面約3.2公里，是山區的城邑，為亞摩利人所佔。俯瞰從吉甲沿約但河到伯特利及其郊野的主要道路，具戰略地位。

這城被約書亞焚毀（八18~28）。

2. 伯特利 (Bethel)

是雅各夢見天梯，在所枕之石頭澆油作記號的地方（創二十八18）。在本書中無約書亞直接攻城的記載，可能因艾城戰敗時，伯特利也失勢了，因為他們也參與艾城之戰（八17），伯特利王也為約書亞所殺（十二16）。

第七章 (下) 亞干認罪

經上說：『不要自欺，神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加六7），在本章的經文中，我們可看出這話是真的。

一、罪的顯露（16～18）

神指示約書亞要按著支派、宗族、家室、個人抽籤的方法，找出犯罪的人（14～15），約書亞明白神的心意，他有忌邪的心，決心對付罪行，不怕麻煩，不循人情。清早起來就召集眾人，按著支派近前來，先取出猶大支派，再從中取出謝拉宗族，然後按著家室人丁，一個一個近前來，最後取出迦米的兒子亞干。在百萬的人口當中，用抽籤的方法抽中亞干，絕對不是偶然，乃是神在人間究察罪孽，使罪惡顯露，罪人無法躲藏。正如大衛的詩：『耶和華啊！你已經監察我，認識我。我坐下，我起來，你都曉得；你從遠處知道我的意念。我走路，我躺臥，你都細察；你也深知我一切所行的……我往那裏去躲避你的靈？我往那裏逃、躲避你的面？』（詩一三九1～7）。

二、亞干認罪（19～23）

1. 慈愛規勸

約書亞不徇情面地查出罪犯後，對亞干不但沒有發怒，反倒有憐愛的心。他對亞干說：『我兒，我勸你將榮耀歸給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在祂面前認罪，將你所做的事告訴我，不要向我隱瞞。』（19），約書亞要亞干說出真相，坦白認罪，歸榮耀給神。從這話我們可以學習到對待罪人，勸人悔改的方法：『我兒，我勸你……』——以溫柔的語氣勸勉。保羅也告訴我們：『弟兄們！若有人偶然被過犯所勝，你們屬靈的人，就當用溫柔的心把他挽回過來。』（加六1）。『將榮耀歸給耶和華以色列的神』以榮耀神為第一。犯罪是得罪神，神的眼目監察全地，在神面前認罪悔改，是歸榮耀給神，也是獻上讚美（在祂面前認罪，在希伯來文作：且給祂讚美），可免去神的烈怒（參考：耶十三16）。

③『將你所做的事告訴我，不要向我隱瞞』罪惡無法隱藏，坦白認罪，必蒙憐恤。經上說：『我們若認自己的罪，神是信實的，是公義的，必要赦免我們的罪，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約壹一9）。

2. 坦白認罪

亞干聽了約書亞的宣告，知道已經無法隱藏了，就回答說：『我實在得罪了耶和華以色列的神』，他在被查出來的時候才肯認罪，已經太遲了，不能逃脫審判（神已給他機會，如果在抽籤以前悔改，或者可蒙赦免）。

亞干的罪是：『我在所奪的財物中，看見一件美好的示拿衣服，二百舍客勒銀子，一條金子重五十舍客勒，我就貪愛這些物

件，便拿去了。現今藏在我帳棚內的地裏，銀子在衣服底下。』(21)，這就是貪心作祟。貪財是萬惡之根，貪戀之心使人離開真道，落在敗壞和滅亡中（提前六9~10），貪戀之心也會奪去得財者之命（箴一19）。保羅把貪心與拜偶像的罪並列（弗五5），因為貪心的人以物慾取代神的地位，把神擺在一邊。主耶穌勉勵我們：『你們要謹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貪心，因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路十二15）。

亞干將所拿的衣服、金子藏在帳棚內的地裏，藏得妥當，萬無一失，沒有人會發現。誰知『欲蓋彌彰』，逃得過人的眼目，卻逃不過神的眼目，正如主耶穌所說：『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路十二2）。這些贓物竟然在眾人面前顯露出來，約書亞打發人跑到亞干的帳棚裏，將那些贓物取出，放在耶和華面前（22~23）。

三、罪的刑罰（24~26）

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把亞干和他的贓物，並亞干的兒女、牛驢、羊、帳棚、以及他所有的，都帶到一個山谷去。約書亞在眾人面前宣佈他的罪名：『你為什麼連累我們呢？今日耶和華必叫你受連累。』話一說完，暴雨似的石頭打在亞干和他的子女身上，將他們打死，又用火焚燒他所有的。眾人在亞干身上堆上一大堆石頭作為標記，以為以色列會眾的警戒，也警戒後世的人。

耶利哥是當滅的城，城內的財物也是當滅的（『毀滅』『殺盡』，希伯來文均是Herem），亞干取了當滅的物，所以他也『

當滅』，亞干被處死是罪有應得。

『一人做事一人當』這句話似是而非。保羅說：『若一個肢體受苦，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受苦；若一個肢體得榮耀，所有的肢體就一同快樂。』（林前十二26），一人犯罪，全體都會受影響。人類的始祖亞當一人犯罪，使全人類都陷在罪中（羅五12）。亞干一人犯罪，聖經不說『亞干在當滅的物上犯了罪』乃說『以色列人在當滅的物上犯了罪』（1）。另一方面，亞干一人犯罪，連累以色列人在艾城之戰打了敗仗，三十六人戰死沙場。不但如此，亞干的家人和他的牲畜也受連累，同遭眾人用石頭打死，他的財物遭人用火焚燒。罪的連累真是可怕，豈可不慎哉！

亞干原文的意思是Troubler，擾亂者、困累者的意思。亞干一人貪財犯罪，造成以色列人攻打艾城的困擾，吃了敗仗，同胞被殺，眾人受到連累。他被處死，眾人在他身上堆石頭以警戒後人，將那地方取名『亞割谷』，意即『連累谷』。亞干真是一個名副其實的罪人。

四、結語

『於是耶和華轉意，不發祂的烈怒』（26中），這句話與第一節的『耶和華的怒氣，就向以色列人發作』正好相對映。以色列人中有人犯罪，神的怒氣向他們發作，前途黯然無光；將罪惡除去，罪人繩之以法，耶和華就轉意不發祂的烈怒，一切就重現光明。再攻艾城，以色列人就大大得勝，且將艾城焚毀（八章）。

□ 講道資料

1. 神的怒氣發作（1下）

人得罪人的時候，對方會向你發怒，興師問罪；人得罪神的時候，神的怒氣亦會向人發作。

- ① 以色列人在曠野時，耶和華的怒氣向他們發作許多次：向神發怨言，惡語達到神的耳中（民十一1）。
- ② 厭煩嗎哪，起貪慾的心想要吃肉（民十一4~10、33~34；詩七十八23~32）。
- ③ 窺探迦南地的探子報惡信，以色列眾人發怨言（民十四，三十二8~10）。
- ④ 在什亭與摩押女子行淫，吃他們的祭物，跪拜他們的神（民二十五1~9；詩一〇六28~29）。進了迦南地後，忘記耶和華，離棄祂去事奉迦南人的神，神的怒氣又向他們發作（士二11~15，三7~8，十6~9）。

經上說：『惟獨你是可畏的，你的怒氣一發，誰能在你面前站得住呢？』（詩七十六 7）。神的怒氣一發，隨著而來的就是管教與懲罰；『但祂有憐憫，赦免他們的罪孽，不滅絕他們；而且屢次消祂的怒氣，不發盡祂的忿怒。』（詩七十八38），慈愛的神愛祂的選民，祂的選民雖有過失，神仍愛祂們。詩人大衛作詩：『祂的怒氣不過是轉眼之間，祂的恩典乃是一生之久；一宿雖然有哭泣，早晨便必歡呼。』（詩三十 5）。在約書亞記七至八章可看出這樣的真理。

2. 貪心之罪

『不可貪……』被列為第十條誡命，所以人人不可貪心。亞干取了當滅的物，自己承認是『貪愛』（21）。亞干所貪的是一件美好的示拿衣服（示拿是巴比倫地區的舊名，這一件衣服可能是以金線編織，又美又有價值）、二百舍客勒銀子（現代中文譯：重約二公斤的銀子）、一條金子重五十舍客勒（現代中文譯：一條重約半公斤的金子）。這些財物對亞干來說，可以算是一筆小財；但這些是列為『要歸耶和華為聖，必入耶和華庫中』的物（六19），亞干據為己有，就是『貪』，就是犯罪。

①貪心是無知（路十二13~21）

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豐富，不在乎長短；得救進天國與錢財多少無絕對的關係。貪財只是增加自己的煩惱（路十二17~18；傳五12），何況所得的不能保證可以享用（路十二19~20），就是能享用，也是虛空（傳二10~11）。

②貪心是不信靠神

神已向祂的選民保證：『……與你同在，必不撇下你，也不丟棄你……』（申三十一8）；主耶穌也叫我們不要為衣食憂慮（路十二22~24），難道我們的神會背信？所以『你們存心不可貪愛錢財，要以自己所有的為足……』（來十三5~6）。

③貪心與拜偶像同罪

耶穌說：『一個人不能事奉兩個主……你們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瑪門。』（太六24），貪財就是事奉瑪門（瑪門就是財利）。所以保羅說：『有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國裏是無分的。有貪心的，就與拜偶像的一樣。』（弗五5）。

④貪心使人離道

保羅說：『但那些想要發財的人，就陷在迷惑、落在網羅和許多無知有害的私慾裏，叫人沉在敗壞和滅亡中。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9～10），這段經文是亞干的心態最好的寫照。

⑤貪心者必受罰

亞干被眾人以石頭打死，基哈西長了大痲瘋（王下五20～27），猶大上吊而死，失去使徒的職分（徒一15～20），這些人都是明證。

3. 亞干犯罪的經過（21）

亞干犯罪的經過值得深思，其步驟是：

- ①我看見——在所奪的財物中，看見一件美好的示拿衣服。
- ②我就貪愛——愛這些物件。
- ③便拿去——犯罪的行動。
- ④藏起來——藏在帳棚內的地裏（以為人看不見，人人不知了），隱藏罪惡。

試想始祖犯罪的經過，不也如此（創三6～8）？大衛犯罪也如出一轍（撒下十一章）；古往今來，每位犯罪的人都是這個模式。俗語：『每下愈況』，人的墮落是漸進的，漸漸變壞（弗四22），愈陷愈深。

『我看見』是眼目的情慾，『就貪愛』是肉體的情慾，情慾使人走向罪惡的道路，邁向死亡。正如經上的話：『私慾既懷了胎，就生出罪來；罪既長成，就生出死來。』（雅一15）。

『遮掩自己罪過的，必不亨通。』（箴二十八13），罪惡無法隱藏，人沒看見的，神卻看見了，正如主耶穌所說：『掩蓋的事沒有不露出來的；隱藏的事沒有不被人知道的。』（路十二2），人種的是甚麼，收的也是甚麼，我們的神是輕慢不得的（加六7）。

4. 亞割谷 (Valley of Achor)

位於猶大南界（書十五7），可能是季列河谷（Wadi Qelt），在耶利哥以南1.6公里。

亞割就是連累的意思（聖經小字）。亞干被眾人用石頭打死在此地，眾人在亞干身上堆一大堆石頭。這石堆給後人一個很大的警惕，使看到的人都以亞干為鑑戒。這石堆給人的教訓是，罪的連累極其可怕。

① 罪使神的怒氣向人發作（1）。

② 罪使眾人成為被咒詛的（12）。

③ 罪使神不與人同在（12）。

④ 一人犯罪，全體受累（4~5），正如一個肢體受傷，全身受痛苦一樣（參考：拿一章）。

⑤ 一人有罪，全體都要自潔（13），罪惡除去，全體就歡呼快樂。罪的連累永遠是雙重的，累己又累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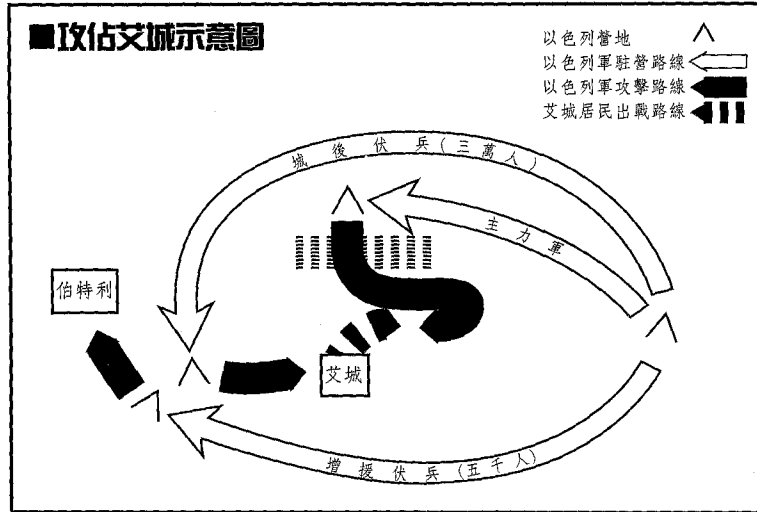
⑥ 亞割谷雖然因亞干犯罪而名聲受損，但先知一再預言，此地將成為蒙福的地方，成為牛羊躺臥之處，為尋求神的子民所得（賽六十五10），也將成為指望的門（何二15）。因為耶和華已經轉意，不發祂的烈怒（26）。

5. 亞干的家人是否遭連累被治死？

按照經文的描述可以看出，亞干的家人同遭連累被治死。約書亞宣告亞干的罪名：『你爲甚麼連累我們呢？今日耶和華必叫你受連累。』於是以色列眾人用石頭打死他，將石頭扔在其上，又用火焚燒他所有的（聖經小字：他原文作他們）（25）。本節經文思高譯本作：若蘇厄（註：約書亞）說：『你爲甚麼給我們招來禍患？今天上主必叫你遭禍。』以色列民眾於是用石頭將他砸死。眾人用石頭砸死他們以後，將一切用火燒了。

亞干的家人可能知情不報，故一同被處死。因他們生活在同一帳幕之下，也要分擔同一命運（參考：申十三12~17）。

但也有人根據申命記二十四章十六節的經文：『不可因子殺父，也不可因父殺子；凡被殺的都爲本身的罪。』認爲只有亞干被處死，他的財物牲畜被火焚燒，而他的兒子女沒有被處死。



地圖三

第八章 (上) 再攻艾城

面對挑戰，盡人事是基本的，真正的決勝點是在於神的同在與否。艾城的兩次戰役，爲此真理寫下最好的註腳。

耶利哥之役勝利後，因亞干犯罪，帶來攻艾城的失敗；但艾城首次的失敗，卻帶給以色列人更大的成功。成與敗的功課，值得深思學習。成敗的結果固然重要，但能明白何以成、何以敗，成而不驕，敗而不餒，才能達到更上一層的成功。

失敗爲成功之母，在第七章裏我們看出，約書亞與眾民深切的反省，他們明白成敗的關鍵不在乎敵人的強弱，或是自己勢力的大小，乃在乎神的同在與應許。亞干取了當滅的物，連累全營的人，導致攻艾城的失敗；經過對付罪惡，將亞干和當滅的物燒毀後，再次進攻艾城，以色列人萬眾一心，士氣高昂，結果在神的幫助之下，大得勝利（參看地圖三）。

一、神的應許（1~2）

罪阻隔人與神之間的交通（賽五十九1~3），以色列人將罪惡除去，恢復了與神的正常關係，就重現光明。神用溫柔的聲音向約書亞重申：『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1，一9），並且應

許重振過去的雄風，保證將有如耶利哥的勝利。神說：『你起來率領一切兵丁上艾城去，我已經把艾城的王和他的民，他的城，並他的地，都交在你手裏。你怎樣待耶利哥和耶利哥的王，也當照樣待艾城和艾城的王；只是城內所奪的財物和牲畜，你們可以取為自己的掠物。』人肯將自己交在神的手中，神就會將仇敵和賞賜交在他的手裏。

注意，這次的應許和攻耶利哥時不同，神允許以色列人可以奪取城中的財物和牲畜為掠物（2），以後攻打各城也有同樣的應許（十一14）。可見耶利哥之戰是神要訓練以色列人絕對的順服，神認為當滅的就是當滅，毋須置辯。

二、攻城的方法（3~23）

神雖然應許把艾城交給約書亞，但應許並不等於得勝，仍需在神的引導下，運用戰略和面對爭戰，才能得到真正的勝利。

1. 不再輕敵（3）

約書亞由過去疏忽致敗的經驗學了教訓（七3），他不敢再犯『輕敵』的兵家大忌，選了三萬大能的勇士（比第一次進攻時多了十倍以上）投入這場戰爭。

主耶穌曾對彼得說：『撒但想要得著你們，好篩你們，像篩麥子一樣。』（路二十二31）。彼得有了體驗，他勉勵我們：『你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8）。在屬靈的爭戰上，我們豈可輕敵呢？

2. 運用智慧，周詳計畫

①安排伏兵，等待入甕

約書亞安排兩隊的伏兵，第一隊是三萬名大能的勇士，於爭戰前一天夜裏出發，在城西的山頭後埋伏，等待大軍引誘敵人防兵出城後，進入奪城並放火燒城（3~9）。第二隊伏兵人數是五千，在艾城和伯特利的中間埋伏，也就是在城西，比第一隊更近伯特利（12），以切斷來自伯特利的援軍。

另一支軍隊則由約書亞親自率領，在艾城的北邊安營，與艾城有一山谷之隔，城裏的人可以看清楚他們的動靜，是準備引誘敵軍出城的（5~6）。當天晚上約書亞率軍進入山谷之中，使艾城的人看見認為他們快要進攻（13~14）。一切安排就緒，這夜約書亞在民中住宿（9），等待天亮時作總攻擊。

②誘敵出城，全部殲滅

艾城的王果然中計，清早起來，按所定的時候出到亞拉巴要與以色列人爭戰，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在他們面前裝敗，往那通往曠野的路逃跑，艾城的眾民在後頭窮追。約書亞照神的吩咐向艾城伸出手裏的短鎗（是一把彎刀，刀身明亮，在陽光反射下遠遠可見）；他一伸手，伏兵就從埋伏的地方起來，進到城裡放火燒城，艾城的人回頭一看，發現城中煙氣沖天，驚惶之中向左右逃命，以色列軍前後夾攻，沒有多久全死在刀下，沒有留下一個，也沒有一個逃脫的，他們生擒了艾城的王，將他帶到約書亞那裏（14~23）。

經上說：『我們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轄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

(弗六12)，我們必須熟讀屬靈的兵法——聖經，才能『比仇敵更有智慧』(詩一一九98)，打贏這場戰爭。

3. 信心與計畫

信心與計畫並不互相衝突，乃是相輔相成的。雖然神已應許將艾城人交在約書亞手裏，但是約書亞並非坐著等勝利；他除了全心倚靠神之外(7)，也盡了元帥的本分，做好周詳的計畫，動員大軍參與戰爭，才贏得這場勝利。俗語：『盡人事而聽天命』『自助天助』這話是真的。

三、輝煌的戰果(24~29)

以色列軍乘勝追擊，殺盡在田野和曠野的敵軍，又回到艾城殺盡城中所有的人，當日所殺斃的人，連男帶女共有一萬兩千，就是艾城所有的人(24~26)。

勝利之後，以色列人照著神的應許，取了城中的牲畜、財物為戰利品(2下, 27)。亞干若等到這時候，就不致於犯罪連累全營。因艾城的王是重要的罪犯，所以將他生擒解到約書亞那裏，將他掛在樹上，直到晚上，執行屈辱性的死刑(將罪犯的身體懸掛在樹上，這是神的吩咐，也是古代廣泛應用的習慣。參考：申二十一22~23；書十26)。直到日落的時候才把屍首從樹上取下來，丟在城門口，在屍首上堆起一大堆石頭，直到今日(29)。艾城原意為一片廢墟(Heap of ruins)，如今城已被焚燒，永為高堆、荒場(28)，真是名實相符了。

□ 講道資料：

1. 約書亞選了三萬大能的勇士（3）

這是第一隊伏兵，他們的任務是等大軍引誘艾城人出城後，從埋伏的地方起來奪城，並作放火燒城的工作。三萬人作伏兵，數目大得駭人，且隱藏在城外不遠之處（4），似乎是不可能，除非神掩護。

有人認為：三萬即三十千，譯作『千』的希伯來文有『主將、長官』的意義，與『大能的勇士』為同義詞，別處的經文也有相同譯法（參看：代上十二23~37；代下十三 3、17，十七14~19）。這說法如果正確，則約書亞所選的是三十位將官或經過嚴格挑選的勇士，由他們負責進入空城，完成放火的突擊任務。

2. 約書亞卻在民中住宿（9）

由這話可看出，約書亞是一位殷勤忠心的元帥，他與民眾打成一片，親民愛民，大戰的前夕，在民中住宿。他沒有回到自己的營中睡覺，這種精神正如烏利亞對大衛所說的話：『約櫃和以色列，與猶大兵都住在棚裏，我主約押和我主的僕人都在田野安營，我豈可回家吃喝、與妻子同寢呢？』（撒下十一11）。試想：今日每位神的工人，是否能像約書亞一樣的殷勤忠心呢？在推展聖工之時，能否特別關心與信徒同心協力打成一片？或是常常想要回家呢？

3. 雙重的指揮（18~19）

在約書亞記裏，我們可以看出有兩位『領導者』在帶領以色列人，就是真神——耶和華軍隊的元帥（五13~15）和約書亞，

要打贏戰爭，就必須絕對順服這兩位領導者。『耶和華吩咐約書亞……約書亞就向城裏伸出手裏的短鎗，他一伸手，伏兵就從埋伏的地方急忙起來……』。神指揮約書亞，而約書亞指揮以色列人，神藉著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今日教會的領導者也必須像約書亞一樣聽從神的指揮，順服神的引導，然後帶領全體信徒，教會的聖工必能順利推行，興旺發展（參考：徒十六6~15）。

第八章 (下) 宣誓效忠真神

當以色列人在摩押地安營，等候過到迦南地的時候，摩西曾經吩咐他們：『你們過約但河，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給你的地，當天要立起幾塊大石頭，壘上石灰，把這律法的一切話寫在石頭上……』（申二十七1~8）。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攻下艾城之後，沒有乘勝追擊佔取更多的地方。反而立刻帶領以色列人深入敵人的腹地，到達以巴路山，執行昔日摩西的囑咐。從軍事觀點來看，約書亞所行的似乎愚蠢；但從屬靈的角度看，他帶領百姓築壇獻祭，抄寫神的律法於石頭上，表示全體效忠真神。約書亞這樣行，實在是智慧之舉。由此我們也可以看出他對神和對摩西的忠心。

基利心山和以巴路山位於迦南地的正中央，兩山相連，內彎的山谷彼此相對，石灰石地層斷裂成一系列的石柱，好像排列規則的長椅一般，有如廣大的天然圓形劇場，可容納許多觀眾，此地乾燥不雨的氣候，造成絕佳的音響效果，站在中央宣讀神的律法，分站兩邊的人都能聽得非常清楚，真可謂自然奇觀。在這神所預備的天然教室裏舉行獻祭儀式，教導咒詛和賜福的真理，藉以加深以色列人的印象，意義實在重大。

一、築壇獻祭（30～31）

他們照著摩西的吩咐，用未曾鑿過，不經人手污穢的整塊石頭築壇（出二十25），眾人在壇上給耶和華獻燔祭和平安祭。

獻燔祭的人要按手在祭牲的頭上，表示與祭牲聯合，他的罪歸於祭牲，由祭牲代死來贖罪（利一4）。燔祭是將整隻祭牲全部燒在祭壇上，表示將自己完全獻給神（羅十二1）。平安祭則是感恩的祭（利七11～12），以色列人在以巴路山上獻祭就是根據這個信念而做。一方面感激神帶領他們進入迦南地，又戰勝敵人，獻上感恩的祭，將榮耀歸給天上的神。另一方面是紀念神的大恩，願意再次獻上自己，表明對神的效忠與順服。當我們得神同工，聖工順利推行或有所成就的時候，你會像約書亞一樣向神感恩，表明願意再次獻上自己嗎？

耶穌說：『豈不知我應當以我父的事為念麼！』（路二49），又說：『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太六33）。約書亞以拜神的事為第一，帶領百姓築壇向神獻祭；以色列人的祖先亞伯拉罕到處築壇，以拜神的事為第一，你呢？

約書亞所築的石壇和本章二十九節所記的石堆，正好形成一個明顯的對比。石壇是用來獻祭，是榮耀神的；石堆下面是拜假神之王的屍首，是羞辱的。

二、將律法抄於石頭上（32）

摩西曾經吩咐：『你們過約但河，到了耶和華你神所賜給你的地，當天要立起幾塊大石頭，壘上石灰……你要將這律法的一

切話明明的寫在石頭上。』（申二十七2、8），以色列眾人在獻完燔祭和平安祭後，約書亞在那裏，當著以色列人面前，將摩西所寫的律法抄寫在石頭上。將律法寫在石頭上，其意義有四：

1. 公開承認神的律法，將神的律法寫在他們的國土上，且放在國土的中央。
2. 公開宣佈他們是倚靠神的，從今以後神的律法將成為那地的律法。
3. 表明神的律法是堅定的，不單堅定在石頭上（在巴勒斯坦乾燥的氣候裏，可以保存幾世紀之久），也堅定在每個以色列人的心中。這部律法將成為他們往後在迦南爭戰和生活的基礎。
4. 提醒以色列人要永居迦南美地，就必須遵行石頭上所雕刻的律法。

耶和華說：『那些日子以後，我與以色列家所立的約乃是這樣：我要將我的律法放在他們裏面，寫在他們心上。我要作他們的神，他們要作我的子民。』（耶三十一-33）。約書亞是將神的律法寫在石頭上，今日我們應將神的話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裏（西三16），正如古時的大衛王，他說：『我的神阿，我樂意照你的旨意行；你的律法在我心裏。』（詩四十8）。

三、宣讀神的律法（33~35）

約書亞吩咐以色列眾人，無論是本地人，或是寄居的，長老、官長、和審判官等，分成兩隊分別站在約櫃的兩邊，面對著抬

耶和華約櫃的祭司利未人，站在基利心山坡上的是西緬、利未、猶大、以薩迦、約瑟、便雅憫等六個支派，代表祝福；另一半是站在以巴路山坡上的流便、迦得、亞設、西布倫、拿弗他利等六個支派，代表咒詛，這是照著當日摩西所吩咐的（申二十七11～26）。當全體百姓站好之後，約書亞就將律法上祝福和咒詛的話，照著律法書上一切所寫的，大聲宣讀了一遍。摩西所吩咐的一切話，約書亞在以色列全會眾，和婦女、孩子，並他們中間寄居的外人面前『沒有一句不宣讀的』。約書亞把律法的兩方面真理都念誦出來，遵命者蒙福，逆命者遭咒詛，當他鄭重地宣讀時，不論是祝福或咒詛，全體百姓眾口同聲如雷地應答『阿們』，迴聲響徹山谷之間，這個場面真是動人。

約書亞將神的律法宣讀出來，乃是再次鄭重提醒百姓，遵行神的律法是蒙福之路，因為神的律法是他們生活、事奉的最高權威與準則。所以當日摩西常常提醒以色列人：『耶和華你的神今日吩咐你行這些律例、典章，所以你要盡心、盡性、謹守遵行。』『所以要聽從耶和華你神的話，遵行祂的誠命、律例，就是今日我所吩咐你的。』（申二十六16，二十七10；參考：二十八章）。

神的話是我們信仰及生活的準則（賽八20），是奔跑天路的明燈（詩一一九105），古詩人向神祈求：『求你叫真理的話，總不離開我的口』（詩一一九43），我們也當效法詩人，日日誦讀聖經，叫神的話不離開我們的口，並且日日宣揚，將神的福音廣傳出去。

四、結語

約書亞在勝利之後，沒有被勝利沖昏了頭，忘記歸榮耀給天上的神，忘記神藉摩西所吩咐當行的事。他立刻帶領百姓向神獻祭，抄寫神的律法於石頭上，又公開宣讀神的律法，再次堅定以色列人的信心，使神的律法在全國的中心建立起來，讓他們有所遵循與規避，在征服迦南的計畫進入一個新的里程時，信仰的加強可以確保日後的勝利。

今日教會的領導者，當有約書亞這種『屬靈的冷靜』，謹慎自己；不要被今世的成功、稱讚、勝利、榮譽……沖昏了頭，以致忽視屬靈的職責，亂了當行的步伐。

□ 講道資料：

1. 以巴路山和基利心山（33）

以巴路山居北，海拔約九百四十公尺，基利心山居南，海拔約八百四十公尺，示劍位於兩山之間。六百年前亞伯拉罕在這裏建築第一個祭壇（創十二6~7），如今約書亞又在這裏築壇，對百姓宣讀神的律法。

從艾城到以巴路山有三十多公里，從吉甲到以巴路山則有五十公里，約書亞到底走那一條路線，聖經沒有說明。但在神的保護之下，路上必然平安無事。要到這裏，以色列人必須經過把守這山谷入口，在附近不遠的示劍城，以色列人沒有與這城的人交戰，他們必定友善對待以色列人，因為敗在約書亞手下的三十一個王中，沒有示劍王（十二 7~24）。

2. 忠心的約書亞

在本章我們可以看出約書亞是一位對神忠心的僕人：

- a. 忠於神藉摩西所傳的吩咐。如以軍事的觀點來看，約書亞可以等到擊敗中部的敵人之後，再帶領全體百姓北行到以巴路山。但約書亞大有信心，以遵行神的吩咐為要，他相信神必親自帶領，保佑平安無事。因此他毅然決定先到以巴路山，遵行摩西的囑咐。
- b. 『摩西所吩咐』這話在30~35節之間竟出現了三次（31、33、35），可見約書亞何等忠於摩西的吩咐。
- c. 『沒有一句不宣讀的』（35）。耶和華的言語是純淨的言語，如同銀子在泥爐中煉過七次，耶和華的話安定在天，直到永

遠（詩十二6，百十九89，十九7~10）。神的言語句句重要，所以句句都要宣讀，一字不可漏。可見約書亞對神的話何等看重與忠心。

第九章 與基遍結盟

以色列人進攻迦南的戰略是從中、南、北三方面進行，先取耶利哥作為『橋頭堡』，然後從中部向南北展開楔行攻勢，切斷南北的勢力，再由近而遠，逐一擊破。極具關鍵性的中區戰役已經得勝結束，下一步征服南區的戰役即將開始，約但河西住在山地、高原，並對著利巴嫩山，沿大海一帶的諸王，就是赫人、亞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的諸王，聽見以色列人入侵迦南的事，就都聚集，同心合意的要與約書亞和以色列人爭戰（1~2）。基遍人自知不能對抗以色列大軍（3），因『甚怕喪命』（24），就設詭計欺騙以色列人，立約求和，苟且偷安。

今天世上也有許多勢力向基督徒挑戰，一個敬虔度日的人，真是四面楚歌，常常遭受各種的壓力（參考：提後三12），也要小心撒但的詭計（林後二11），因為牠也會『裝作光明的天使』（林後十一14），如基遍人一樣，如果不小提防，我們也可能像以色列人一樣受騙。

一、基遍人的詭計（3~15）

1. 不虞有詐（3~13）。

基遍人設下詭計，差遣一隊人來到吉甲，他們冒充使者，拿舊口袋和破裂縫補的舊皮酒袋，馱在驢上，將補過的舊鞋穿在腳上，把舊衣服穿在身上，帶著發霉的乾餅來到營中見約書亞，自稱是從遠方而來，要求以色列人和他們訂立和約。他們的偽裝是何等的逼真，說詞何等懇切感人，以色列人的同情心『氾濫了』，他們相信這批人不是神所咒詛的迦南人，就不虞有詐。

2. 講和立約（14~15）。

按摩西的吩咐：『你臨近一座城要攻打的時候，先要對城裏的民宣告和睦的話，他們若以和睦的話回答你，給你開了城，城裏所有的人都要給你效勞，服事你……離你甚遠的各城，不是這些國民的城，你都要這樣待他。』（申二十10~15）。以色列人因此接受他們的食物（按古代東方的習俗，接受食物這個行動是表示以他們為朋友，建立友誼關係），於是約書亞與他們講和立約，容他們活著，會眾的首領也向他們起誓，願意與他們和平共存。

3. 沒有求問耶和華（14）。

這是一個嚴重的疏忽，如果約書亞和會眾的首領儆醒行事，先求問神的指示，就不會中計受騙了。主耶穌說：『總要儆醒禱告，免得入了迷惑。』（太二十六41），我們的仇敵魔鬼詭計多端，層出不窮，牠也會裝成光明的天使來迷惑人，我們豈可不謹慎呢？豈可不儆醒禱告呢？

基遍人所用欺詐的方法，雖甚詭譎，若冷靜思考，加上屬靈

的智慧，亦不難識破。他們自稱『從極遠之地而來』，卻不言明地名。他們說：『這皮酒袋，我們盛酒的時候，還是新的；看哪！現在已經破裂；我們這衣服和鞋，因為道路甚遠，也都穿舊了。』（13），試想，這話可信嗎？皮酒袋要用到破裂，衣服和鞋要穿舊，須要多少時間呢？大概需要好幾個月，走好幾個月以上路程的國家並非他們征服的對象，何必理他呢？

主耶穌要我們『馴良像鴿子』，但也要『靈巧像蛇』（太十16），務要做醒禱告，求主幫助我們，使我們在神面前有能力，能識破敵人的詭計，攻破牠的營壘（參考：林後十4~5）。

二、揭穿他們的詭計（16~21）

以色列人與基遍人立約之後，過了三天發現基遍人原來是在吉甲不遠的地方居住，他們的城邑，除了基遍外，尚包括基非拉、比錄、基列耶琳；比錄是在艾城以西4.8公里的地方，他們可以看見以色列人經過伯特利，因而設詭計向以色列人求和。

基遍人的詭計被揭穿後，全會眾就向首領發怨言提出抗議，首領們向會眾宣佈處理這事的原則：

1. 我們已經指著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向他們起誓立約，就不可背約，這不但關係以色列人的聲譽，更關係神的名，若是背約，恐怕神的怒氣臨到我們。
2. 按起誓而行，容許基遍人活著，他們要為會眾作劈柴挑水的人。

有人認為基遍人既設詭計施騙，廢約有何不可呢？但首領們

堅守信用，決不背誓。經上說：『耶和華阿！誰能寄居你的帳幕，誰能住在你的聖山……他發了誓，雖然自己吃虧，也不更改。』（詩十五1、4）。我們的神是信實的神，祂守約施慈愛（申七9），首領們堅持原則是對的，這件事到大衛的時代得到證明。大衛年間有饑荒，一連三年，大衛求問耶和華，耶和華告訴大衛，是因掃羅背約殺死基遍人的緣故（參考：撒下二十一1～2）。

三、基遍人的命運（21～27）

會眾的首領對基遍人的命運已經作了決定（21），准許基遍人住在以色列人中間，下一個問題是如何保持以色列人純正的信仰，不會為拜偶像的基遍人污穢攙雜。約書亞解決的方法是：

1. 咒詛基遍人（22～23）。

約書亞召集基遍人，先責備他們『為甚麼欺哄我們』，再咒詛他們『必斷不了作奴僕』（呂譯：必不斷有人作奴隸，意譯本：永遠作我們的奴隸），『為我神的殿，作劈柴挑水的人』。基遍人自知理虧，就謙卑求饒，他們對約書亞說：『現在我們在你手中，你以怎樣待我們為善為正，就怎樣作罷！』（25），願意任憑約書亞處治，甘願受咒詛為奴僕。

2. 基遍人的命運。

基遍人既為會眾和耶和華的壇作劈柴挑水的人，他們便不能影響別人去拜偶像，另一方面因他們被安排在神家中工作，擔任拜神的事工，使基遍人有機會親近神，神就賜福他們。

- a. 神為保護基遍人，為他們行了一件大神蹟（十1~14）。
 - b. 神的約櫃停留在基列耶琳，有六、七十年之久（撒上七1~2；撒下六2~3）。
 - c. 神的會幕立在基遍（王上三5；代上二十一29）。
 - d. 他們作劈柴挑水的工人，後來被稱為『尼提寧』，在被擄後他們在神的眷顧之下，與祭司及利未人一同回到聖地巴勒斯坦（代上九2；拉二43~54、58，八20）。
- 基遍人詭詐欺騙以色列人，但他們能知過謙卑求饒，終於蒙神賜福。這樣看來，謙卑認罪悔改，是罪人蒙恩的途徑。

□ 講道資料

1. 基遍

基遍是迦南人的『都城』之一，屬希未人，比艾城更大，城內的人都是勇士（十2）。基遍位於耶路撒冷西北約9.6公里，離艾城西南約9.6公里，鄰近包括基非拉、比錄、基列耶琳三個較小的附庸城。

2. 慎防魔鬼的詭計

我們的仇敵魔鬼『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遊行，尋找可吞噬的人』（彼前五8），極其兇猛，伺機要吞噬人；牠是狡滑無比，無孔不入的（路二十二31），牠也會裝成光明的天使來欺騙人（林後十一13~14）。基遍人設詭計來欺騙以色列人就是典型的例子。我們若不慎思明辨，謹慎設防，也可能像以色列人一樣受騙。

3. 處事待人的原則

在本章我們學到處事待人的原則：不要輕易與人立約，既立了約，雖然發現自己吃虧或受損也應當守信，以色列人可以用任何方法對待基遍人，但絕不能殺他們，以色列人只能在不背約的原則下補救他們已經鑄成的大錯。

我們的神是信實的神（申七9），『祂說話豈不照著行呢？』（民二十三19），『祂不能背乎自己』（提後二13）。我們是神的兒女，將來要『住在神的聖山』，因此發了誓，雖然自己吃虧，也不可以更改（詩十五1、4）。『守信』是處事待人的根本。

4. 耶穌肯收納罪人

基遍人因懼怕以色列人，怕被剿滅（24），想出用詭詐的方法欺騙以色列人，苟且偷安；但他們的詭計被揭穿後，卻能及時悔改，謙卑求饒，願意任憑以色列人處治，因而得以免死，在神殿裏作劈柴挑水的工人，蒙神恩典。罪人若能在神面前切實悔改，謙卑認罪，求主赦免，必能蒙神大恩（參考：路十八9～14，十九1～10）。耶穌肯收納罪人，祂說：『人子來，為要尋找拯救失喪的人』。『到我這裏來的，我總不撇棄他。』（約六37）。

第十章 征服南方聯盟

約書亞攻取耶利哥和艾城之後，已成功的將迦南地切為明顯的兩半，他能在示劍附近的以巴路山和基利心山招聚百姓築壇獻祭，宣誓效忠真神（八30~35），表示他已經控制了中北部地區。如今南北已經分割，今後只要各個擊破就可以了。

一、五王合攻基遍（1~11）

1. 結盟（1~5）

與基遍最接近的耶路撒冷王亞多尼洗德，聽見約書亞奪取耶利哥和艾城的消息，又聽見基遍人與以色列人立約結盟，就甚懼怕（意譯本：便大為震驚）。他為了懲戒先前的盟友基遍人背信與以色列人立約，並防止以色列人進攻該地，立刻與四個亞摩利王（希伯崙王何咸，耶末王昆蘭，拉吉王雅非亞，伊基倫王底璧）結盟，組織聯軍征討基遍。五王聯盟的意義頗為重大，因為他們在地理上代表南方的勢力（6下，由基遍人向約書亞求援的話可知），是以色列人繼續要攻取的地方，與五王交戰的勝敗，關係以色列人的前途。

2. 開戰 (6~11)

基遍人打發人到吉甲的營中向約書亞求援，約書亞立刻率領大軍，連夜行軍趕到將近四十公里外的基遍應戰 (7、9)。雖然敵人來勢兇猛，人多勢眾，但約書亞並沒有被嚇倒，更沒有退縮；因為耶和華像過去一樣向約書亞提出必勝的保證：『不要怕他們，因為我已將他們交在你手裏，他們必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8)。約書亞抵達基遍時，天還未亮，他利用拂曉時分出奇不意地突襲敵軍，耶和華使敵軍在以色列人面前潰亂，約書亞大大殺敗他們，敵人向西逃竄，以色列人在後窮追不捨，敵軍取道上、下伯和崙逃命。這兩處地方係由一山道連接，上方稱為『伯和崙上坡』(10)，下方稱為『伯和崙下坡』(11)，坡路從基遍高地直通下到西南平原，敵軍朝著亞西加和瑪基大逃跑，這時耶和華從天上降下大冰雹，冰雹像石頭般紛紛落下 (聖經小字：冰雹原文作石頭)，被冰雹打死的比以色列人用刀殺死的還多 (11下)。最奇妙的是冰雹只打死亞摩利人，不傷及以色列人，這是一件大神蹟。

二、最長的一日 (12~14)

本段的經文並不是緊接十一節的事件，而是從雅煞珥書上摘錄下來的。雅煞珥書像耶和華的戰記一樣 (參考：民二十一14~18)，是一卷詩集，詩之體裁與詩篇相似，詩前有散文之小引，後有散文之跋，作歷史的簡述；詩歌是用以稱讚以色列的英雄，這詩集是經過長期累積下來的 (參考：撒下一18)。『當耶和華將亞摩利人交付以以色列人的日子』，約書亞記的作者回頭再記述

當天得到神大能幫助的情景，這種倒敘法是希伯來文學的特色。

約書亞站在基遍附近居高臨下的高地上，看見敵軍跑得比他的軍隊更快，就憑著信心大膽向神禱告：『日頭阿！你要停在基遍；月亮阿！你要止在亞雅崙谷。』，求神使日月不急速落下，好使以色列人可以報仇，追殺敵人。神垂聽約書亞的禱告，『於是日頭停留，月亮止住』『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13），白天延長了，直到以色列人戰勝敵人。

這是一件空前絕後的大神蹟，『在這日以前，這日以後，耶和華聽人的禱告，沒有像這日的。』（14）。日月停止不動，使時間延長約有一日之久，宇宙的自然規律豈不因此而亂了麼？我們固然不知道神用甚麼方法行這神蹟，但經上說：『祂創造諸世界……常用祂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來一2~3），祂創造萬有，又用權能托住萬有，使日月停住延長時間，在祂豈是難成的事麼（參考：創十八14；耶三十二17，26）？

關於這件神蹟有下列數種解釋：

1. 神利用光線的折射作用，使太陽似乎在天空停住，看起來像一天增長了，事實上太陽和地球的位置並未改變。大家都知道每天太陽落下以後，我們仍可因光線的折射作用，繼續在地平線上看見太陽達四分鐘之久。
2. 約書亞所求的只是希望太陽不要那麼猛烈，使筋疲力竭的軍兵不受烈日之苦。神聽他的禱告叫太陽被雲遮蔽，減少熱度，使以色列人恢復體力，繼續完成戰鬥。神又從天上降下冰雹，打死敵人比以色列人用刀殺死的更多。

3. 認為這段經文是引自雅煞珥書的詩句，只應當作比喻看。
4. 個人認為這是一件極大的神蹟。約書亞需要更長的時間來殲滅敵人，結束這一場戰爭，所以大膽要求延長白晝。我們可以照字面相信全部的經文，這是歷史上最特別的一天，因為「在這日以前，這日以後，耶和華聽人的禱告，沒有像這日的。」耶和華使「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停住」希伯來文“dom”欽定本譯為「要站住不動」“stand thou still”），意思是神使地球停止自轉，日頭在天當中停住，「約有一日之久」，那天地球用了將近四十八小時的時間自轉一周；這件神蹟影響整個太陽。至於如何用科學的方法解釋這件神蹟，至今仍無定論。但是這現象神奇獨特，是無可否認的，真神奇妙的作為，是人所不能測度的（參考：詩一三九6），我們相信聖經的話：『因耶和華為以色列人爭戰』。

神用甚麼方法行這神蹟並不重要，這神蹟的重點不在乎科學與自然率的衝突該如何解釋，最重要的是顯明神的能力，祂能以人所想像不到的大能，改變自然界的定律，為祂的子民爭戰。誰有信心，誰就能看見神的大能（參考：太二十一18~22）。

三、五王被殺（16~27）

這一段經文，是作者回頭再描寫以色列人與亞摩利人交戰的情況。

五王的聯盟，雖然人多勢眾，聲勢浩大。『因耶和華為以色列人爭戰』（15），祂擊打敵人，使他們潰不成軍，五王向西逃跑，藏在瑪基大洞裏，被窮追不捨的以色列軍發現，就去報告約

書亞，約書亞指示把幾塊大石頭輓到洞口，派人看守。五王被困在洞中，正如『甕中之鱉』，等待約書亞凱旋歸來時，加以處決。約書亞吩咐其餘的人不可耽延，要乘勝追殺敵人，不容他們逃進自己的城邑（16~19）。以色列軍大大殺敗他們，幾乎將他們全部滅盡，只剩一些人逃進了堅固城（20）。『沒有一人敢向以色列人饒舌』（思高譯本：沒有人再敢侮辱以色列子民）。

以色列軍滅盡敵人後，回到瑪基大營中與約書亞會合，慶祝大勝聯軍。約書亞叫人打開洞口，將五王帶到眾人面前，爲了加深軍兵的印象，約書亞吩咐軍長按照東方征服敵人的習俗，把腳踏在這些王的頸項上，象徵日後的勝利。約書亞對他們說：『你們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應當剛強壯膽；因爲耶和華必這樣待你們所要攻打的一切仇敵。』（25）。約書亞將五王殺死，掛在五棵樹上直到晚上，把屍體取下來丟在他們所藏過的洞裏，並用大石塊塞住洞口，作爲勝利的另一記號（26~27）。

四、攻取諸城（28~43）

擊敗五王聯軍之後，約書亞乘勝進軍征服所有南部地區的城市，這一次的戰役，宣告了南方的末日。按地理形勢來看，迦南地南部險要多山，若迦南人要頑強抵抗，以色列人是容易獲勝的；但因以色列人攻取耶利哥和艾城的消息在那地已經傳開，他們早已聞風喪膽（1~2），加上今日約書亞殺敗五王聯軍，迦南人的心已消化，不敢敵擋。所以以色列人攻打這些城邑，勢如破竹，攻無不破，沒有遭到抵抗，一口氣連下六城，包括瑪基大（28）、立拿（29~30）、拉吉（31~33）伊磯倫（34~35）、希伯

崙（36~37）、底璧（38~39），征服了整個地區。這裏沒有提到耶末，因約書亞奪取瑪基大時，用刀擊殺城中所有的人和王，將一切人口盡行殺滅，耶末城就在瑪基大附近，他們發現他們的王已經被殺，又看到瑪基大的情景，不敢應戰就投降了，所以未記載。

還有一個城市未被攻下，就是屬於五王聯盟的耶路撒冷。約書亞向南追趕敵軍時，它不在經過的路上，凱旋歸途中，由於軍隊經過多場的戰爭，已經疲乏，不敢輕易嘗試這艱難的任務。因此耶路撒冷一直保持像一個孤島，未被征服，直到大衛的時候才奪下，建為京城（撒下五6~9）。

約書亞每攻打一城，經文都提到：『將其中一切人口盡行殺滅，沒有留下一個』（28、30、32~33、35、37、39），經過艾城的教訓，約書亞學會了完全順服，他擊殺全地的人，就是山地、南地、高原、山坡的人，和那些地的諸王，沒有留下一個；『將凡有氣息的盡行殺滅，正如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所吩咐的。』（40）。約書亞從加低斯巴尼亞攻擊到迦薩，又攻擊歌珊全地，直到基遍。約書亞一時殺敗了這些王，並奪了他們的地（41~42）。

經上說：『馬是為打仗之日預備的；得勝乃在乎耶和華。』（箴二十一31），『我們倚靠神，才得施展大能，因為踐踏我們敵人的就是祂。』（詩六十12）。檢討南方戰役勝利的關鍵是：『因為耶和華以色列的神，為以色列爭戰』（14，42）。耶和華使敵軍潰亂（10），從天上降下大冰雹打在敵人身上（11），使日月停住

不急速落下（12～14），『耶和華將……交在以色列人的手裏』（8、12、19、30、32），所以他們大得勝利。今天我們在屬靈的爭戰中，不可自滿和鬆懈，應當全心靠主，倚賴祂的大能大力，必能得勝有餘。

五、回到吉甲的營中（43）

十五節記載：『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回到吉甲的營中』，五王和亞摩利人尚未殲滅，全體以色列人絕不可能長途跋涉回吉甲的營中。因為根據二十一節經文可以看出，那日他們是安營在瑪基大。本章十二至十四節可能都是從雅煞珥書摘錄下來的，七十士譯本就刪去這經節。這樣看來十五節和四十三節是同一回事，約書亞和以色列眾人在南征結束後，回到吉甲的營中。

吉甲是以色列人的大本營，約書亞在戰勝敵人之後，將大軍開回吉甲，暫時休息重整軍隊，準備繼續向北推進，完成未竟之功。休息是為走更遠的路，吉甲有屬靈的氣氛，有他們從約但河中取來的十二塊石頭立在那裏，看到石堆就使他們想到神的大能大力，述說神奇妙的作為（四19～24），信靠神的心因而大大增強。今日我們也當時時回到十字架前，默想神的大恩，仰望神的大能，重新得力（參考：賽四十28～31），以完成神所託付的大工。

□ 講道資料

1. 五王聯盟。

耶路撒冷、希伯崙、耶末、拉吉、伊磯倫等五個城市，在地理上的關係幾乎形成三角形，耶路撒冷和希伯崙在東邊，形成南北走向，兩地相距約三十二公里。拉吉和伊磯倫在南邊，伊磯倫在拉吉以西十一公里多。耶末位於斜邊，大約在伊磯倫和耶路撒冷之間，即耶路撒冷西南將近二十六公里處。

五王聯盟是由最靠近基遍的耶路撒冷王亞多尼洗德所發起的（亞多尼洗德和麥基洗德，名字差不多同義，二者都是耶布斯王很普遍的名字），目的是要懲戒變節的基遍人，並防止以色列人進攻該地。五王聯盟是代表南方勢力，能戰勝五王，就等於平定南方。

2. 五王合攻基遍。

由於基遍人歸降以色列人，引起鄰近諸王的嫉恨，五個亞摩利王立刻組織聯盟來攻打基遍。基遍人向約書亞求援，約書亞立刻揮軍前來保護他們。

有些信徒離棄偶像歸向真神之後，他的家人、親戚、朋友，甚至全村的人都起來攻擊毀謗他；正如基遍人歸順以色列人後，引起五王聯盟來攻擊他一樣。基遍人向約書亞求援，就得到拯救；我們只要靠神，祂必為我們開路，救我們脫離患難。經上說：『凡立志在基督耶穌裏敬虔度日的，也都要受逼迫。』（提後三12），『因為這教門，我們知道是到處受毀謗的。』（徒二十八22）。只要靠主，祂必在你旁邊加給你力量，救你脫離諸般的

兇惡，也必救你進祂的天國（提後四17~18）。

3. 最大的信心（12~14）。

約書亞的禱告可以說是信心最大的禱告，聖經中只有以利亞的禱告可以和他媲美（雅五17~18）。信心可以產生無比的力量，可以移山倒海（可十一22~24）。

a. **信心愈大，膽量就愈大**——約書亞大膽祈求：『日頭阿！你要停在基遍；月亮阿！你要停在亞雅崙谷。』神真的使日月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以利亞大膽對亞哈說：『我指著所事奉永生耶和華以色列的神起誓，這幾年我若不禱告，必不降露不下雨。』（王上十七 1），真的三年六個月天不下雨。他在迦密山上禱告前，就憑信心告訴亞哈：『你現在可以上去吃喝，因為有多雨的響聲了』，神真的聽他的禱告，降下大雨來（王上十八41~45）。

b. **信心愈大，神蹟就愈大**——日頭在天當中停住，不急速下落，約有一日之久，這是空前絕後的大神蹟；因為『在這日以前，這日以後，耶和華聽人的禱告，沒有像這日的。』主耶穌說：『信的人必有神蹟隨著他們』（可十六17），信心是顯明神蹟的條件，信心愈大，神蹟就愈大（可九23），求主加添我們的信心（路十七5）。

4. 耶和華為以色列爭戰（14、42）。

五王聯盟雖然人多勢眾，但耶和華為以色列爭戰，祂行神蹟降下大冰雹，只打死亞摩利人，不傷害以色列人（11），使日月停住不急速下落，延長白日，使以色列人有充足的時間將敵人殲

滅（12~14）。約書亞能一時殺敗南方諸王，並奪了他們的地，是『因耶和華以色列的神，為以色列爭戰』（42）。

我們的仇敵魔鬼雖然兇惡如同吼叫的獅子，遍地游行，尋找可吞吃的人（彼前五8），我們不必懼怕，只要倚賴主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穿戴祂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弗六10~17），祂必幫助我們，為我們爭戰。

5. 沒有留下一個（28、30、33、37、39、40）。

約書亞每攻下一個城，就用刀擊殺了城中一切的人口，沒有留下一個，是我們奔跑天路屬靈爭戰的模範。

俗語：『斬草不除根，春風吹又生』，所以除惡務盡，不可姑息。我們要脫去一切的污穢和盈餘的邪惡，存溫柔的心領受所栽種的道（雅一21），一切苦毒、惱恨、忿怒、嚷鬧、毀謗，並一切的惡毒，都當從你們中間除掉（弗四32），放下一切的重擔，脫去容易纏累我們的罪，存心忍耐，奔那擺在我們前頭的路程（來十二1）。

6. 約書亞勉勵軍長的話（25）。

約書亞對他們說：『你們不要懼怕，也不要驚惶，應當剛強壯膽……』，這話正是神對約書亞所說的話（一9），昔日神勉勵約書亞，今日他用來勉勵軍長。剛強壯膽是得勝的要件，保羅也勉勵我們：『你們要靠著主，倚賴祂的大能大力，作剛強的人。』（弗六10），『你們務要做醒，在真道上站立得穩，要作大丈夫，要剛強。』（林前十六13）。要靠主剛強，千萬不要自以為剛強（參考：林前十12）。

第十一章 戰勝北方諸王

約書亞征服迦南地的戰略是分三路進攻，中央之役（六～九章），先取得耶利哥和艾城，對迦南之心臟地區展開包圍的形勢，然後揮軍南下。南方之役（十章），征服南方聯盟。最後驅兵北伐，北方之役，就是本章的記載，大勝北方諸王。

一、夏瑣王組織聯軍（1～5）

約書亞征服南方聯盟的戰訊，很快的傳到夏瑣的強王耶賓的耳中，耶賓聽見這事，就打發人去連絡鄰近諸城的王，組織聯軍來攻打以色列。聯軍諸王代表整個巴勒斯坦北部，包括夏瑣以北的山地，基尼烈（即加利利海）南邊的平原（約但平原），低地（『高原』呂譯：低原，現代中文譯：丘陵地帶，思高譯本：低地。可能是以實德倫谷地），西邊一直到多珥山崗（地中海旁迦密山以南，包括該撒利亞以北的地區）；另外特別提到三個城市，即瑪頓、伸崙、押煞。聚集的人包括迦南人、亞摩利人、赫人、比利洗人、耶布斯人和希未人（這些人包括了數次戰役的殘餘軍兵）。聯軍的『人數多如海邊的沙，並有許多馬匹車輛』（據猶太歷史學家約瑟夫說，聯軍共有步兵三十萬，騎兵一萬，戰車

三萬)，諸王會合來到米倫水邊，一同安營，要與以色列人爭戰，似乎要將以色列人一舉消滅。

二、神應許保證勝敵（6～9）

敵方軍兵多如海邊的沙，又有馬匹戰車，面對這麼強大的敵軍，約書亞的心中或許有片刻的畏懼，但他的勇氣並沒有動搖。約書亞不待敵軍來攻，就先揮軍北上，來到加利利海境內，距離米倫湖只有一天的路程。這時他得到神向他保證：『你不要因他們懼怕，明日這時，我必將他們交付以色列人全然殺了；你要砍斷他們馬的蹄筋，用火焚燒他們的車輛。』（6）。第二天以色列人突然在米倫水邊向敵軍發難進攻，「突然向前，攻打他們」這是一種突擊戰術（7），耶和華將敵人交在以色列人手裏，以色列人以寡擊眾大敗敵軍，將敵人逐到北邊海岸的西頓大城，又追趕到西邊海岸的密斯利弗瑪音，向東追趕直到密斯巴的平原，將敵人全部擊殺，沒有留下一個，約書亞照著神的吩咐，砍斷他們馬的蹄筋，用火焚燒他們的車輛（8～9）。

三、焚燒夏瑣城（10～15）

擒賊必先擒王，約書亞追殺敵軍完畢，就轉回奪取夏瑣，用刀擊殺聯軍的首領夏瑣王（10），並用刀擊殺城中所有的人口，將他們盡行殺滅，凡有氣息的沒有留下一個，又用火焚燒夏瑣。約書亞焚燒夏瑣顯然是有心戰的作用，叫其他的敵人知道，強大的夏瑣都難倖免，何況其餘的城市，只要以色列人願意，都可以焚燒。夏瑣王已死，群龍無首，約書亞輕易奪取了這些王的一切

城邑，殺盡四圍城邑的君民，保留了造在山崗上的城沒有焚燒，因這些城對以色列人有用，將來可以居住；那些城邑所有的財物和牲畜，以色列人則取為自己的掠物（12~14）。

信心加上順服就是成功，約書亞是一位成功的領導者，他帶領以色列人勇敢殺敵，將敵人全部殲滅，這場戰爭決定以色列人成為迦南地新的主人。聖經對約書亞的評語是：『耶和華怎樣吩咐他的僕人摩西，摩西就照樣吩咐約書亞，約書亞也照樣行；凡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約書亞沒有一件懈怠不行的。』（15）。

四、約書亞攻取之地（16~23）

本段經文是將全部的戰役作一番總述。

1. 征服的範圍（16~17）

約書亞已經征服了迦南全地，包括山地、南地全部、歌珊全地、高原（呂譯：低原）、亞拉巴、以色列山地、和山下的平原（16）。其範圍是從最南端『上西珥的哈拉山』（在死海的西南，即加低斯巴尼亞），直到最北端黑門山下的利巴嫩平原的巴力迦得。

2. 所耗的時間（18）

約書亞和諸王爭戰了許多年日，大約七年。

3. 戰勢（19~20）

除了與基遍的希未人立約之外，沒有一個城和以色列人講和的，其餘的城邑都是以色列人爭戰奪取下來的。因為迦南人的宗教邪淫污穢，罪惡貫滿，因此耶和華使他們心裏剛硬，來與以色列人爭戰，神藉以色列人的手施行審判，好叫他們盡被殺滅，不

蒙憐憫（參考：出四21，七13~14，九12，十四17；帖後二10~12）。

4. 特別任務（21~22）

這裏特別提到亞納族人。亞納族人身材高大，城邑也堅固寬大，是偉人的後裔，四十多年前以色列人的探子窺探迦南地時，曾被嚇得信心全失（民十三28~33）。約書亞將亞納族人剪除，也將他們和他們的城邑盡都毀滅，在以色列地沒有留下一個，只在迦薩、迦特和亞實突（非利土地）有留下的。

五、結語（23）

迦南地所有有組織的抵抗勢力，主要的敵人都被消滅了，『這樣，約書亞照著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一切話，奪了那全地，就按著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將地分給他們為業。於是國中太平沒有爭戰了。』

□ 講道資料

1. 夏瑣王耶賓 (1)

夏瑣位於加利利北，米倫湖西南，是當時巴勒斯坦最大及最出名的大城，人口約有四萬。耶賓是世襲王朝的名稱，本章的耶賓與底波拉時代的耶賓不是同一個人 (士四2)。

2. 砍斷馬的蹄筋，用火焚燒車輛 (6)

神吩咐這樣做是使這些馬匹車輛，不能再為迦南人或勝利的以色列人所用，神要讓祂的選民知道爭戰的勝敗不在乎馬匹和車輛，因為『馬是為打仗之日預備的，得勝乃在乎耶和華』(箴二十一31)，詩人大衛說：『有人靠車，有人靠馬，但我們要題到耶和華我們神的名。』(詩二十七)。

人若擁有優良的戰爭武器，就會專靠武器，失去倚靠神的心(參考：賽三十一1~3)，神不要以色列人成為軍事強國，所以吩咐砍斷馬的蹄筋，焚燒迦南人的戰車。

3. 忠心順服的約書亞 (9、12、15、23)

a. 忠於神的吩咐——在本章我們看出，約書亞對神的吩咐何等忠心，他『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去行』『約書亞沒有一件懈怠不行的』。忠心的人才能蒙神重用(參考：太二十五21)，『所求於管家的，是要他有忠心』(林前四1~2)。

b. 完全的順服——約書亞順服神的旨意，完全遵照神的吩咐而行。在此我們看出順服的四個層面：耶和華、摩西、約書亞、以色列人。神吩咐他的僕人摩西，摩西吩咐約書亞，以色列人順服約書亞的帶領完成使命。今天仍然有四個層面：神、聖經、神

的僕人、信徒。神感動古代先知聖徒寫下聖經，神的僕人本著聖經教導信徒，每個信徒都應順服神的話而行。請記住：『神阻擋驕傲的人，賜恩給謙卑的人。所以你們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他必叫你們升高。』（彼前五5~6）。順服是蒙神同在賜福的條件（參考：書一7~8）。

4. 神的意思（20）

『耶和華的意思，是要使他們心剛硬，來與以色列人爭戰』讀這經文讓我們聯想到神曾對摩西說：『我要使法老的心剛硬』的記載（出四21，七3、13、22，八15，九12，十20）。

神使法老的心剛硬是藉著法老來訓練以色列人，堅定他們對神依靠的心。神使迦南人心裏剛硬敵對以色列人，是要藉以色列人來消滅這淫亂邪惡的民族。『神的意思原是好的』（創五十20），『我們曉得萬事都互相效力，叫愛神的人得益處』（羅八28），我們不可對神的旨意發生懷疑。

第十二章 得勝的約書亞

耶和華選召約書亞時，曾向他應許：『你平生的日子，必無一人能在你面前站立得住；我怎樣與摩西同在，也必照樣與你同在……你當剛強壯膽；因為你必使這百姓承受那地為業，就是我向他們列祖起誓應許賜給他們的地。』（一5），約書亞不辱神所託付的使命，在這位『耶和華軍隊的元帥』（五14）帶領之下，果然戰無不勝，攻無不克，『這樣，約書亞照著耶和華所吩咐摩西的一切話，奪了那全地，就按著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將地分給他們為業。於是國中太平沒有爭戰了。』（十一23）。

本章是將過去多次征服之役作一總結，將那些被殺之王的名字，按敗亡的順序逐一一列出，總共三十三個王（河東二王，河西三十一王）。

一、約但河東被殺之二王（1~6）

本段是覆述申命記開頭三章所記，昔日摩西帶領以色列人，在過約但河之前所打的戰爭。他們征服了亞摩利王西宏（2），和巴珊王噩（4），摩西把所得之地賜給流便、迦得和瑪拿西半支派的人為業（6）。土地範圍自南邊西宏的國亞嫩河谷，直到北邊巴

珊王靈的地黑門山麓，並東邊的全亞拉巴之地（1）。

二、約但河西諸王（7～24）

約書亞和以色列人在約但河西，靠著神所賜的智慧與能力，所擊殺諸王的總數是三十一個，按照他們與約書亞交戰的順序列出，他們是三十一座城的王，這些王分別是赫人、亞摩利人、迦南人、比利洗人、希未人、耶布斯人（8）。他們的地是從利巴嫩平原的巴力迦得，直到上西珥的哈拉山，約書亞就將那地按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分給他們為業（7）。

在近代考古發掘的『亞瑪拿書簡』（Amarna letters）中，考古學家發現這三十一個王的名字。當時迦南諸城，是一個王管治一座城，各自為政（即所謂城邦），有時則組織聯盟抵禦外敵（參考：十至十一章）。由考古的發現證明聖經的歷史記錄是準確可靠的，是我們信仰的準則與權威。

小小的迦南地有那麼多王，且各自為政，實在令人驚異。這種各自為政的現象，正是加速他們敗亡的原因，約書亞採取各個擊破的戰略，佔據重要的據點，勢如破竹，順利地攻佔整個迦南。

作者不厭其繁的將所征服擊殺諸王一一列出，是向我們表明神的命令全都遵守了，沒有折扣，靠神的能力把當滅的敵人全部擊殺，沒有留下一個。今日我們在屬靈的爭戰上，也當靠神的大能大力，將一切的惡毒除盡，不可姑息（參考：弗四31，六10～17）。

三、教訓

爭戰結束，國中太平了（十一23），讀完本章征服迦南諸王的記錄，我們作個總檢討，有四點值得思考：

1. 戰爭的發起人是耶和華

早在以色列人未出埃及之前，耶和華就應許要領他們進入迦南人、赫人、亞摩利人、希未人、耶布斯人之地（出十三5），後來又多次重申這應許（出三十四10~11；申七1~2）。要把迦南地賜給以色列人，就必須將該地的原住民趕出或消滅，因此在戰爭發生之前，約書亞看見一個人，手裏有拔出來的刀，對面而站，這人对約書亞說：『我是來作耶和華軍隊的元帥』（五13），這位元帥是神的顯現，由祂帶領以色列人，發起這場戰爭。

2. 以色列人是神刑罰惡人的工具

迦南人惡貫滿盈，上達於天（利十八21~30，二十22~26，申十二29~31），按神公義的審判本該滅亡；祂為保存以色列純正的宗教，不讓祂的選民沾染迦南人的惡俗，就以祂的選民為審判刑罰罪惡的工具，命令約書亞領兵出征，將迦南人全部滅絕。這是一場聖戰，以色列人就在這位『耶和華軍隊的元帥』的統領下出征，勇猛殺敵，大得勝利。

善有善報，惡有惡報，神必按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參考：羅二6~11）。

3. 爭戰的結果是太平

爭戰的結果是把敵人消滅了，『奪了那全地，就按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將地分給他們為業。於是國中太平沒有爭戰了』（十

一23)。以色列人安然進入迦南應許之地，享受神所賜的安息，在那地安居樂業。

主耶穌應許我們可以在祂裏面得安息（太十一28），享受祂所賜的福氣。但是重擔和罪惡容易纏累我們（來十二1），使人不能得安息，我們要靠主大能的幫助，加以對付、清除，才能享受真正的安息。

4. 得勝的約書亞

約書亞能夠擊敗諸王，大得勝利，帶領以色列人進入神所應許的迦南美地，是神顯大能為以色列人爭戰（十14、42），約書亞能得神的同工，是因他剛強壯膽，順服神的引導，勇敢果決，殷勤不怠，祈禱靠神；約書亞的精神值得效法，今日傳福音的事工上，還有許多未得之地（十三1），正需要更多像約書亞的人出來。只有一個約書亞就能擊殺三十一個王，若能有更多的『約書亞』出來，敵人再多，也能一一擊敗，在我們的大元帥耶穌基督的帶領下，必能高唱凱歌，進入神所賜的安息。

第十三章 (上) 命令分地

約書亞記第一章至第十二章可以稱為『行動篇』，一至五章準備作戰，進入迦南，六至十二章征服迦南。行動不是終極的目的，終極的目標是佔領迦南『奪了那全地』，按著以色列支派的宗族，將地分給他們為業（十一23）。

約書亞記後半部分的記載，一大堆人名、地名、國界，粗心大意的人讀起來覺得呆板沉悶，枯燥乏味，甚麼教訓也得不到。如果你找一本比較精細的地圖，參照來讀，你會覺得十分引人入勝，同時發現兩項真理：

a. 神是信實的，祂的應許必能成全，沒有一句落空。

當亞伯拉罕與羅得分開之後，神向亞伯拉罕應許：『從你所在的地方，你舉目向東西南北觀看，凡你所看見的一切地，我都要賜給你和你的後裔，直到永遠……你起來，縱橫走遍這地，因為我必把這地賜給你。』（創十三14~17）。這話現在應驗了，以色列人每個支派，每個家族，每個家庭都分得地業可以居住。『這樣，耶和華將從前向他們列祖起誓所應許的全地，賜給以色列人，他們就得了為業，住在其中。』（二十一43）。

b. 神的靈感動古聖徒的預言，一一應驗了。

雅各的祝福（創四十九章）和摩西臨終的祝福（申三十三章）中，曾預言各支派所應得之地的大略，我們對照來讀，就會發現各支派所得之地都是出於神的旨意，神藉雅各和摩西所說的預言都一一應驗了。

如今戰爭已經結束，而約書亞也年紀老邁（十三1），肉身的壽命限制了他所能成就的事業，他也像摩西一樣，在神永恆的計畫中，只能做好他自己那一小段的工作。因此，新約希伯來書四章八節指出，約書亞並未真正叫以色列人『享了安息』，他所做的只不過是預表有一位真正的元帥——耶穌基督，祂要帶領我們進入真正的安息，在基督裏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弗一3）。

約書亞年紀已經老邁（他死時是一百一十歲，這時可能已近百歲了），雖然『還有許多未得之地』，但此刻正是分地的最好時刻，因為重要的地區城池都已經佔領了，敵方的聯盟也已粉碎了，整個迦南地已經在以色列軍隊控制之下，等著各個支派去佔領。此時神向約書亞下達命令，『你只管照我所吩咐的，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為業。』同時神也保證在以色列人面前趕出敵人（十三6）。於是約書亞照著神的吩咐，趁自己未死之前，將地業分給各個支派。

一、分地的方法（6下）。

神命令約書亞『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為業』（參考：十八10）。約書亞舉行甚麼儀式，用甚麼方法拈鬮，聖經沒有特別

記述，但是用拈鬮的方法分地有許多好處，可以免去一切的猜疑或嫉妒。

1. 這方法是當年耶和華曉諭摩西所訂定的：『你們要按著人名的數目，將地分給這些人爲業，人多的，你要把產業多分給他們；人少的，你要把產業少分給他們，要照被數的人數，把產業分給各人。雖是這樣，還要拈鬮分地；他們要按著祖宗各支派的名字，承受爲業。要按著所拈的鬮，看人數多，人數少，把產業分給他們。』（民二十六52~56，三十三54）。

2. 迦南地土地廣大，要將這地分給九個半支派，必須花費許多心思和時間去規劃，才能分配妥當。另一方面，土地的肥沃貧瘠大有懸殊，也不易劃分。『籤放在懷裏，定事由耶和華。』（箴十六33），大家聚集在神面前拈鬮，讓神有絕對的主權來分配，是最好的方法。

二、還有許多未得之地（2~6）。

這些未得之地，主要包括西南沿海的非利士人之地（非利士人有五個首領，分別管轄迦薩、亞實突、亞實基倫、迦特、以革倫等五座城），北邊海岸地區西頓人之地和迦巴勒人之地，以及利巴嫩谷之地。這些地雖然還有迦南人居住，但神已把這地賜給以色列人，是在應許之地的範圍以內，神對約書亞說：『我必在以色列人面前趕出他們』（6），神會負責趕出那地的居民，以色列人可以安心去得。

神要約書亞在此時分配土地，也是向以色列人表示，約書亞

已年紀老邁，爭戰的工作到此將告一段落，從此以後，各支派應該發揮自己的勇氣和力量，將自己所得地業內的敵人除滅，將那些『未得之地』實在得到。

三、憑信心去得（6上）。

『還有許多未得之地』表示有些地方仍由敵人霸佔，尚未將敵人趕出。但神已應許將迦南地賜給以色列人，迦南地的所有權已經屬以色列人，雖有多處為敵人佔有，也只不過是暫時據有，這些土地雖未到手，但可以憑信心去接受，只管照神的吩咐，將這地拈鬮分給以色列人，因為神已保證負責趕出那地的居民。

回想神選召約書亞的時候所說的話：『凡你們腳掌所踏之地，我都照著我所應許摩西的話賜給你們了。』（一3）。神的應許是確實的，沒有一句落空，『神非人，必不致說謊，也非人子，必不致後悔；祂說話豈不照著行呢，祂發言豈不要成就呢？』（二十一45，二十三14；民二十三19）。只要憑著信心，必能將敵人消滅，得到那些『未得之地』，可惜以色列人信心不夠，耽延不去得，約書亞責備他們：『耶和華你們列祖的神所賜給你們的地，你們耽延不去得，要到幾時呢？』（十八3）。

後來以色列人沒有信心將未得之地的敵人全部趕出或殲滅（士一章），因此神就留下這幾族作為試驗和訓練以色列人的『工具』（參考：士三1~4，比較第三節與約書亞記十三2~5節的經文）。

信心就是對所盼望的事有把握，對不能看見的事能肯定（參

考現代中文譯本：來十一1)。保羅告訴我們，神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弗一3），主耶穌也應許為我們預備永生的天國，並應許要再來接我們去（約十四1~3），『神的應許，不論有多少，在基督都是是的。』（林後一20），你相信嗎？你肯憑著信心去得嗎？

□ 講道資料

1. 你年紀老邁了 (1)。

這是神對約書亞提醒的話，這話讓我們想到：

a. 年紀已經老邁，還有許多未得之地，『工作未成我即去乎？何能如此見恩主？未領一人來歸耶穌，豈可空手回天府？』（讚美詩第281首）。

b. 歲月如流，年紀已經老邁，所剩光陰無多，當趁著還有今日，把握機會，發揮你所擁有的恩賜，竭盡心力，為主效勞。

c. 年紀已經老邁，還有許多未得之地，工作未成我即去乎？你有栽培接棒人嗎？誰來接續你的工作呢？

2. 還有許多未得之地 (1)。

在今日甚麼是我們『未得之地』呢？

a. 道理方面——聖經是神賜給我們的全備真理，我們是否已經得著？信主已經多年（或者年紀已經老邁），聖經還未讀過一遍，更遑論明白經文的意義，熟悉活用經文。這樣你所得到的只是一本聖經（金邊皮面的，印在紙上的聖經），不是領悟在心靈裏，經歷活用在生活裏的聖經。

b. 靈修方面——『凡屬基督耶穌的人，是已經把肉體連肉體的邪情私慾同釘在十字架上了。』（加五24），這是基督已為我們完成的救恩，你已經得著了麼？『攻克己身，叫身服我』（林前九27），靈修進到完全實在不容易。試想：你是否如保羅所說：『我所願意的善，我反不做；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倒去做。』（羅七19），常嘆無力勝罪呢？

c. 工作方面——傳揚福音，牧養主羊是主所交託的兩大使命（可十六15；約二十一15~17）。打開台灣地圖看看，還有許多地方我們未去開拓佈道，建立教會；再看看世界地圖，我們會覺得更羞恥，『還有許多未得之地』，正等著我們去得呢？

保羅說：『弟兄們，我不是以為自己已經得著了；我只有一件事，就是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著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裏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13~14），這話值得深思。

3. 基述人的全地（2）

在迦南地的南邊（參考：撒上二十七8）。這基述與十一節和十二章五節的基述（亞蘭人的小國，在瑪迦之南，與瑪迦連接為巴珊之西界）不是同一個地方。

4. 非利士人（3）。

非利士人是未受割禮的民族，原來不是迦南人，是從迦斐託海島（新約譯為革哩底）移民而來的（耶四十七4；摩九7），他們到迦南地佔住亞納族人的迦薩、迦特和亞實突（十一22），住在基色和迦薩間的沿海平原，即帕勒司聽（今譯巴勒斯坦）之西南部。帕勒司聽（Palestine）之名是由非利士（Philistia）之音轉成。非利士人有五個首領，分別管轄迦薩、亞實突、亞實基倫、迦特、以革倫等五座城。他們事奉大衰（Dagon 為農漁之神，上半身作人形，下半身縮成魚尾狀，）和巴力西卜（Baalzebub蒼蠅之神）。

5. 南方亞衛人之地（3）。

亞衛人是非利土地的土著，非利士人入侵時被除滅（參考：申二23）。

第十三章 (下) 兩支派半所得之地

瑪拿西半支派，和流便迦得二支派，已經受了產業，就是耶和華的僕人摩西在約但河東所賜給他們的（8）。爲了使分地的記錄完整，約書亞在此重述一次，確認摩西所作的分配，替他們畫定地業的四境。

以色列人來到摩押地，他們擊殺亞摩利王西宏和巴珊王噩及其眾民，征服了那地（民二十一21~35）。兩支派半的人口和牲畜極其眾多，他們看見雅謝地和基列地，土地肥沃是可放牧之地，就要求摩西把那地賜給他們爲業，起初摩西不允，因爲將河東之地分給他們，讓其餘的支派過約但河去爲迦南地業奮戰，並不公平。後來他們保證一切大能的勇士都要帶著兵器，與其餘支派的弟兄並肩作戰，直到平定迦南後才回到河東居住，摩西才答應將亞摩利王西宏的國、和巴珊王噩的國、連那地和周圍的城邑分給他們（參考：民三十二章；書一12~18）。

一、地業範圍（9~12）

南邊自亞嫩河的西羅珥和谷中的城，包括米底巴到底本的所有高原（9），直到亞捫人的境界包括希實本作王的亞摩利王西宏

統治的諸城（10）。又有基列地，基述人、瑪迦人的地界，整個黑門山和巴珊全地，直到撒迦（11），又有最後一個利乏音人巴珊王噩的國土。這些地的人都是摩西所擊殺、所趕逐的（12），這些地可以說是以色列人的戰利品。

可惜以色列人沒有趕逐基述人、瑪迦人，這些人仍在以色列人中（13），他們不聽從摩西的吩咐消滅這些敵人，這些人就把迦南的敗壞宗教帶給以色列人，成為咒詛的根源（詳讀士師記可知，混亂的士師時代就是因此而起）。

約書亞分配土地與雅各臨終的預言（創四十九章）和摩西臨終的祝福（申三十三章）有連帶的關係，本文將試加探討。

二、流便支派所得之地（15～21）

本段經文描寫流便支派所得的地業，是按它延伸的範圍，列出包括那些重要的地區，而不是描寫其延伸的邊界。他的地業是在約但河東之南部，包括亞嫩谷邊的亞羅珥和谷中的城、以及米底巴高原（16）、希實本和高原上所有的各城（17～20）。他的土地包括高原上所有的城，和在希實本作王的亞摩利王西宏的國土（21），是肥美的牧場和耕地。

流便是雅各的長子，是力量強壯的時候所生的，本當大有尊榮，權力超眾；但因他放縱情慾，與父親的妾辟拉同寢，污穢了父親的榻，因此失去了長子的福分（創四十九3～4；代上五1）。流便所得之地是約但河東最南的高原地，只有一條亞嫩河將他們的地與摩押地隔開，經常受到鄰近各邦的威脅。雖然摩西祝福：

『願流便存活不至死亡，願他人數不至稀少。』（申三十三6），在曠野第一次人口調查中，軍隊的數目是四萬六千五百人，居第八名（民一20～21），第二次人口調查時，有四萬三千七百三十人，則降至第九名（民二十六 7）。但在暗利和亞哈在位以後，摩押人收復他們的失土（參考：耶四十八章），似乎不再具有一個支派的作用了。

三、迦得支派所得之地（24～28）

迦得支派的地業是約但河與亞捫之間，北達加利利，南到希實本。包括雅謝和基列所有的城，以及亞捫人土地的一半，直到拉巴東邊的亞羅珥（25）；又包括從希實本到拉抹米斯巴和比多寧，從瑪哈念到底璧的境界（26）。約但河谷的部分包括伯亞蘭、伯寧拉、疏割和撒分。西邊的邊界是約但河，往北伸展到基尼烈湖（即加利利海）（27）。這是一塊綺麗的山地，比摩押或巴珊有更多峰巒起伏的原野。

迦得子孫的牲畜極其眾多，看見雅謝地和基列地是可放牧之地，就請求摩西將河東之地分給他們，摩西答應他們所求，條件是他們的勇士必須與眾弟兄一起過河爭戰，直到那地被制伏。因此摩西在臨終的祝福論迦得說：『使迦得擴張的，應當稱頌，迦得住如母獅，他撕裂膀臂，連頭頂也撕裂。他為自己選擇頭一段地，因在那裏有設立律法者的分存留。他與百姓的首領同來，他施行耶和華的公義，和耶和華與以色列所立的典章。』（申三十三20～21）。

雅各預言：『迦得必被敵軍追逼，他卻要追逼他們的腳跟。』（創四十九19）。在士師時代，亞捫人入侵，藉著耶弗他的征服，他們的土地大大擴展（士十一 1~33），到掃羅與大衛統治之時，他們靠神的幫助大大勝敵（代上五18~22）。

四、瑪拿西半支派所得之地（29~31）

瑪拿西半支派（這半支派是瑪拿西的兒子瑪吉的後代），他們所得地業是富饒的高原，南接迦得之地，從瑪哈念起，向北和東北伸展，包括巴珊全地，就是巴珊王國的全國，以及巴珊、睚珥的六十個村莊。又包括基列的一半和巴珊王國的兩座大城，亞斯他錄和以得來。

雅各臨終祝福約瑟的兩個兒子說：『願我祖亞伯拉罕，和我父以撒所事奉的神，就是一生牧養我直到今日的神，救贖我脫離一切患難的那使者，賜福與這兩個童子，願他們歸在我的名下，和我祖亞伯拉罕，我父以撒的名下，又願他們在世界中生養眾多。』（創四十八15~16），約瑟得了長子的福分，他的兩個兒子以法蓮和瑪拿西成爲以色列的兩個支派，所以他的子孫得到雙倍的地業。

五、利未支派的產業（14、33）

摩西沒有把產業分給利未人，因他們是專職事奉神的，神爲他們另有預備，他們的產業乃是『獻與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火祭』（14），『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是他們的產業』（33），這是最好的產業——神自己。大衛說：『耶和華是我的產業，是我杯中的分；

我所得的你爲我持守。』（詩十六5）。產業的價值不能用金錢來加以衡量，利未人所得的乃是無價之寶。

利未人沒有產業，不是受到懲罰或遭剝奪，利未和西緬兩弟兄曾因兇殺而受到父親雅各的責備（創三十四章），雅各臨終的預言對他們兩人咒詛：『西緬和利未是弟兄，他們的刀劍是殘忍的器具……他們的怒氣暴烈可咒，他們的忿恨殘忍可詛；我要使他們分居在雅各家裏，散住在以色列的地中。』（創四十九5～7）。可是他們後來照摩西的吩咐拿刀擊殺那些背逆神的人，奉獻歸耶和華爲聖（出三十二25～29）。利未人雖然沒有分得土地，但他們散居在其他各支派的四十八座城中（書二十一章）。

□ 講道資料

1. 巴蘭之死 (22)。

比珥之子巴蘭係一先知，住在伯拉河邊的毘奪城（民二十二5）。以色列人經過摩押平原時，摩押人沒有拿水和食物來迎接，反以重金禮聘巴蘭來咒詛以色列民，然而神不聽巴蘭，卻使那咒詛的言語變為祝福的話（民二十二至二十四章；申二十三4~5；尼十三2）。

巴蘭是一位『貪愛不義之工價的先知』（彼後二15），他為財利往錯謬裏直奔（猶11），教導巴勒將絆腳石放在以色列人面前，叫他們吃祭偶像之物、行姦淫的事（啓二14），使以色列人陷入罪惡，遭受瘟疫，死了二萬四千人（民二十五章）。神是公義的審判主，祂必按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當以色列人征服迦南時，巴蘭被殺，得到當得的報應。

經上說：『貪財是萬惡之根，有人貪戀錢財，就被引誘離了真道，用許多愁苦把自己刺透了。』（提前六10）。神的僕人不可『以敬虔為得利的門路』（提前六5），應以巴蘭為鑑戒。

2. 以色列人沒有趕逐基述人、瑪迦人 (13)。

摩西早就吩咐以色列人：『耶和華你神領你進入要得為業之地，從你面前趕出許多國民……耶和華你神將他們交給你擊殺，那時你要把他們滅絕淨盡，不可與他們立約，也不可……因為他必使你兒子轉離不跟從主，去事奉別神，以致耶和華的怒氣向你們發作，就速速將你們滅絕。』（申七1~4），可惜以色列人不遵行神藉摩西的吩咐，滅絕這些敵人，讓『這些人仍住在以色列

中，直到今日』。在十五章以後我們發現，許多支派都沒有趕出他們當中的敵人，有些支派則是軟弱不能趕出（十六10，十五63，十七12~13）。

神的命令必須確實遵行，不可違背，也不可打折扣。除惡務盡，絕不可姑息（弗四27、31）。以色列人沒有將敵人趕出或滅絕，留下來就成爲他們的禍患（士二2~3）。『一點麵酵能使全團都發起來』（加五9），『一點愚昧，也能敗壞智慧和尊榮』（傳十1），我們要靠聖靈的幫助，將一切舊酵除淨，治死情慾（加五16~24），追求成爲聖潔完全。

3. 次等之地。

流便、迦得的子孫看到雅謝和基列這片肥沃的高原，是可放牧之地，就要求摩西將這地賜給他們爲業，他們要在那裏建立家園，享受美福。摩西聽了立刻責備他們：『難道你們的弟兄去打仗，你們竟坐在這裏麼？』（民三十二6），他們的動機是何等自私。他們患了財寶累心、體貼肉體、妻兒第一的錯誤。後來摩西答應他們的請求，但是附帶條件，凡帶兵器的都要過河參與殲敵的戰爭，才將河東之地分給他們爲業（聖經沒有解釋瑪拿西支派留下的原因，可能是他們也出於人性的弱點，隨夥附從吧）。

兩支派半自己請求得到河東之地爲業，河東之地並非神應許賜給以色列人之地，可以稱爲『次等之地』，兩支派半的人所得的是『次等之福』，理由如下：

a. 他們的勇士必須撇下妻兒，過河參與殲敵之戰，長久在外（約七年多），不能回家與妻兒同享天倫之樂，吃虧實在太大。

b. 因約但河的阻隔，支派之間沒有交通來往，恐怕河西的人不承認他們，使他們的子孫不再敬拜耶和華（二十二24~25），就在約但河邊築了一座祭壇，引起了『證壇風波』。

c. 後來聖殿建在耶路撒冷，他們拜神真的大不方便。

d. 他們不停地受到摩押人、亞摩利人、敘利亞人、米甸人、亞瑪力人，和曠野其他部落的侵擾，在亞述攻打以色列時，這兩支派半的人最先被擄去（參考：代上五25~26）。

兩支派半的人為自私、貪婪，付上了很重的代價。我們應以此為鏡，憑信心支取神的恩典，不要體貼肉體，自求自選（參考：詩一〇六15）。

第十四章 迦勒所得之地

分地爲業的工作是按摩西的指示進行的，由祭司以利亞撒和約書亞主持，每一個支派選一個首領（即各支派的族長，迦勒也包括在內）幫助他們（1~2；參考：民三十四章），用拈鬮的方法，把約但河西應許之地分給九個半支派（2下）。因爲摩西在約但河東，已經把產業分給兩個半支派了。只是在他們中間沒有把產業分給利未人（3），但給他們城邑居住，並城邑的郊野，可以牧養他們的牲畜，安置他們的財物（4）。

雖然利未支派沒有分得產業，但是仍按十二支派分地，因爲約瑟的子孫是兩個支派，就是瑪拿西和以法蓮（4）。

一、迦勒要求地業（6~12）

耶孚尼的兒子迦勒是猶大支派的首領（民三十四19），猶大人爲表明同心，和他一同來到吉甲見約書亞，向約書亞要求地業，他的理由如下：

1. 摩西曾經應許賜地（6~9）

迦勒對約書亞說：『相信你還記得神在加低斯巴尼亞跟摩西提到關於你和我的事吧。』（意譯本：6）。

回想四十五年前，那時迦勒四十歲，他和其他十一支派的首領，奉摩西的差遣去窺探迦南地，回來後同去的弟兄向以色列人報惡信，使百姓的心消化（叫人失望和氣餒），只有迦勒和約書亞獨排眾議，向全會眾說：『我們所窺探經過之地是極美之地，耶和華若喜悅我們，就必將我們領進那地，把地賜給我們，那地原是流奶與蜜之地……有耶和華與我們同在，不要怕他們（民十四6~9）。那時神特別稱讚迦勒，並應許賜地給他和他的後裔，神說：『惟獨我的僕人迦勒，因他另有一個心志，專一跟從我，我就把他領進他所去過的那地，他的後裔也必得那地為業。』（民十四24）。

迦勒特別提起當日摩西起誓所說的：『你腳所踏之地，定要歸你和你的子孫，永遠為業；因為你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9），四十五年來，迦勒等候神的應許來到，從來沒有對神的信實發生懷疑，他一直相信並努力爭取。

2. 我還是強壯（10~11）

『看哪！現今我八十五歲了』八十五歲的迦勒，體魄仍然強壯，像摩西打發去窺探迦南時一樣，他說：『無論是爭戰，是出入，我的力量那時如何，現在還是如何。』（11），四十五年來，迦勒的體力沒有衰退，精神沒有衰敗，實在是神特殊的恩典。

先知以賽亞告訴我們：『但那等候耶和華的，必從新得力，他們必如鷹展翅上騰，他們奔跑卻不困倦，行走必不疲乏。』（賽四十31），迦勒的信心是他得力強壯的根源，自從神應許賜地之日起（民十四24），四十五年來不住地等候神的應許早日來

到。等候耶和華是永不衰竭力量的根源，這樣的人必不斷的從神支取力量；如溪水邊的樹木，不停地得到水分，充滿汁漿而常發青（參考：詩九十二13~14）。

3. 只要神與我同在，就能趕出敵人（12）

迦勒要求約書亞：『求你將耶和華那日應許我的這山地給我』（12上），在摩西五經中沒有指明神應許給迦勒的『這山地』就是圍繞希伯崙的山地。但民數記十三章記載十二個探子到了希伯崙，在那裏砍了一挂葡萄，又帶了些石榴和無花果回來（民十三22~24），所以迦勒對約書亞說：『那裏有亞納族人，並寬大堅固的城，你也曾聽見了。』（12中），亞納族人強大是他早已知道的事實，但他不畏強敵，他相信『只要神與我同在，照著祂所應許的，我就能把這些人趕走。』（意譯本：12下）。八五高齡的迦勒，老將請纓，充滿自信，也相信神必與他同在，把那些敵人趕出。迦勒果然將亞納族人趕逐了（十五13~14）。

二、迦勒得希伯崙為業（13~15）

約書亞聽了老夥伴迦勒這番朝氣勃勃、信心剛強的話，就為迦勒祝福，將希伯崙屬城的田地和村莊，給他為業（13，二十一12）。作為他『專心跟從耶和華以色列的神』的賞賜（14下）。

希伯崙從前名叫基列亞巴（創二十三2），亞巴是亞納族中最尊大的人，這城是因他而得名（15）。有信心、有勇氣的迦勒得到亞納族最尊大之人的城為賞賜，是理所當然的。

古聖徒勉勵我們：『我們若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

就在基督裏有分了。』（來三14），迦勒是我們的佳範，願我們都能效法他專心跟從神，堅持起初確實的信心到底，將來必能進入永生的天國。

□ 講道資料

1. 雅各的後裔有兩種算法。

a. 按雅各十二個兒子原來的名字排列，有利未、約瑟，沒有以法蓮和瑪拿西。

b. 按支派的名字，有以法蓮和瑪拿西，沒有約瑟和利未。約書亞分配地業就是用這種算法。

2. 基尼洗族耶孚尼的兒子迦勒。

基尼洗族原是迦南地的土著，神應許將他們的地賜給亞伯拉罕的子孫（創十五18~19）。一般解經家認為迦勒的父親耶孚尼娶猶大支派之女為妻，歸化為猶大支派（參考：代上二18）。迦勒後來成為猶大支派的首領（民十三6）。

3. 希伯崙（Hebron）

位於耶路撒冷以南約三十二公里，是山中具有戰略價值的城邑。希伯崙是歷史上有名之地，從亞伯拉罕起，這城一直與以色列史有深遠的關係。

a. 亞伯拉罕搬了帳棚，來到希伯崙幔利的橡樹那裏居住，在那裏為耶和華築了一座壇（創十三18）。

b. 耶和華曾在這裏向亞伯拉罕顯現（創十八1）。

c. 希伯崙是埋葬撒拉和亞伯拉罕，以撒和利百加，雅各和利亞之地（創四十九29~33）。

d. 約書亞遵照摩西的吩咐，將希伯崙定為逃城（書二十七）。

e. 大衛在此被膏立為王（撒下二11）。

4. 老當益壯，信仰的偉人——迦勒。

迦勒與約書亞是同時出道的人物，一同奉派去窺探迦南地，兩人有同樣的信心，當時迦勒還蒙神特別稱讚（民十四24）。但摩西死後，神興起約書亞作以色列人的領袖，卻沒有揀選迦勒，他毫無怨言，甘心服在約書亞的領導之下，這種謙卑順服的心，實在可貴。八五高齡仍不忘神的應許，請纓出戰亞衲族人，更顯出他的信心與勇氣。約書亞把希伯崙分給迦勒為業，正好為這位信仰的偉人作了美好的見證。

A. 他自己的見證。

- a. 不忘神的應許（7、9）。
- b. 不像其他十個探子報惡信，使百姓的心因懼怕而消化（8上）。
- c. 他告訴約書亞：『我專心跟從耶和華我的神』（8下）。
- d. 老當益壯，力量不變（11）。
- e. 大有信心，相信神同在必能勝敵（12）。

B. 摩西為他作見證（9）。

C. 神為他作見證（民十四24）。

第十五章 猶大支派所得之地

第十四章記載專心跟從神的迦勒，對神有堅定的信心，得到希伯崙為賞賜，為我們留下美好的信心榜樣。本章接著詳細敘述拈鬮分地給其他九個支派的事，約但河西的土地才是迦南地的本土，以色列民過去的歷史，大半發生在這地，日後的活動也是以這地為主。

分地的原則是按摩西的吩咐，依人數多寡而定（民二十六52～56）。但迦南地的地勢、資源、氣候、物產……各地不同，各支派所得的土地資源如何，關係後來興盛富裕的程度；所以拈鬮分地由神決定各支派所當得的土地（箴十六33），是最公平的分地方法。猶大是最大的支派，人數最多（民二十六22），所以他們理當先分得土地。

一、猶大的疆界（1～12）

猶大支派所分得的是一片位於約但河西廣大肥沃的土地。其範圍東界是從死海南邊到約但河流入死海的進口，北界是從那進口處開始延伸到大海（地中海），再由地中海西邊向南延伸，直到死海南面的埃及小河。

猶大在雅各的眾子之中是最蒙福的。雅各祝福猶大說：『你父親的兒子們必向你下拜……圭必不離猶大，杖必不離他兩腳之間』（創四十九8下、10），猶大是王族的支派，雅各的祝福有三個特出的預言應驗了：

1. 四面受敵

雅各預言：『猶大阿！你弟兄們必讚美你，你手必掐住仇敵的頸項……猶大是個小獅子；我兒阿！你抓了食便上去；你屈下身去，臥如公獅，蹲如母獅，誰敢惹你。』（創四十九8~9）。猶大所分到的土地，東有摩押，南有以東，西南有亞瑪力，西有非利士，真的是四面受敵。這樣的地理形勢，若非強壯如獅子般的猶大支派，勢必無法守住疆土。勇猛的迦勒和大衛皆是出自猶大支派。

摩西為猶大祝福說：『求耶和華俯聽猶大的聲音，引導他歸於本族；他曾用手為自己爭戰，你必幫助他攻擊敵人。』（申三十三7），猶大支派果真得到神的幫助，戰勝敵人（士一1~21）。

2. 葡萄園之地

雅各預言：『猶大把小驢拴在葡萄樹上，把驢駒拴在美好的葡萄樹上，他在葡萄酒中洗了衣服，在葡萄汁中洗了袍褂，他的眼睛必因酒紅潤，他的牙齒必因奶白亮。』（創四十九11~12）。

猶大所得之地，特別在希伯崙一帶土地肥沃，盛產葡萄，既大又多產，疲倦的旅客常在葡萄樹下休息，將他們的牲口拴在葡萄樹上。

3. 君王之地

『圭必不離猶大』，猶大支派執掌王權，耶路撒冷名義上屬便雅憫支派（十八28），實際上卻歸屬猶大（63）。大衛在希伯崙登基作王，後來建都耶路撒冷（撒下五4~5）。

二、迦勒殲敵（13~19）

這段經文補充第十四章的記載，在士師記一章10~15，20節重覆記述。

約書亞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將猶大人的一段地，就是基列亞巴（希伯崙）分給迦勒，他立刻擔起責任，老當益壯的迦勒，已過八十五歲高齡，面對強敵，一點也不懼怕，他重披戰袍奮勇上陣，從那裏趕出亞納族的三個族長，就是示篩、亞希幔、撻買（13~14）。又從那裏上去，攻擊底璧（又名基列西弗）的居民（15）。

在進攻底璧之前，迦勒說：『誰能攻打基列西弗將城奪取，我就把女兒押撒給他為妻。』（16），重賞之下出了勇夫，迦勒兄弟基納斯的兒子俄陀聶勇敢出戰，奪取了那城，迦勒就把女兒押撒給他為妻。押撒是一個聰明賢慧的女子，要出嫁過門的時候，勸丈夫向他父親求一塊田，結果恩上加恩。俄陀聶的戰勝，不但贏得美人為妻，又得到有水泉（上泉和下泉）灌溉的好土地（17~19）。

三、猶大所得的城邑（20~62）

猶大支派所分得之地，分為四個不同的地理區域，包括：①南面乾燥的平原區，共有二十九座城，還有屬城的村莊（20~

32)。這些城邑和村莊，後來大半分給西緬支派爲業（十九1～9）。②西面的高原區（33～47），這區再分爲四個小區，共有三十九座城和屬城的村莊。第四區列出沿海平原的城邑（45～47），這些城邑理論上屬於猶大支派，而實際上卻仍爲非利士人佔有，因此只列出城邑的名，卻沒有寫下總數，其中有些城邑後來改分給但支派。③中部山區的城邑（48～60），這區再分爲五個小區，共有三十八座城和屬城的村莊。④人煙稀少，乾旱的曠野區（61～62），這區有六座城邑和屬城的村莊。

猶大所得的產業最多，主要的城邑有一百多座，每一座城都水源充足，適宜耕種，在軍事上且具有防衛的地勢，是最有價值的地業。這一片廣大的土地之上有五穀、果園、森林，土地之下有礦產，但這一切都等待他們去開墾與開採，『流奶與蜜之地』才能具體呈現出來。

四、與耶布斯人共存（63）

猶大人不能趕出住在耶路撒冷的耶布斯人，耶布斯人卻在耶路撒冷與猶大人同住。這是猶大人的難題，別的支派也有相同的困境（十六10，十七12～13）。約書亞大戰五王時，已將耶路撒冷王殺死（十22～27），當時沒有取得該城。耶路撒冷分爲上城和下城，約書亞只攻取下城（北部），未能取得上城（南部）。直到大衛王的時代，才將耶布斯人趕出，取得耶路撒冷，取名大衛城（撒下五6～10）。

神早就應許以色列人將迦南地賜給他們爲業，並幫助他們擊殺滅絕迦南人（申七1～2），如今他們卻軟弱，未能將敵人趕出

或滅絕，反而與他們同住，久而久之，受到迦南人的影響，沾染惡習，以致信仰墮落，造成士師時代的混亂（參考：士一～二），我們當引以為鑑。

▣ 講道資料

1. 亞納族人

亞納族人是利乏音人之分支（申二10~11），這民族身量高大，是偉人（巨人），他們有寬大堅固的城（民十三28、32~33；申二21），從近代埃及所掘出的考古資料得知，他們早在主前二千年已在巴勒斯坦一帶活動。

2. 底璧Debir（15）

底璧在希伯崙西南，從前叫基列西弗，又名基列薩拿（49），在南部戰役中，約書亞曾經攻陷希伯崙和底璧這兩城，將所有的亞納族人都剪除了（十36~39，十一21），大概逃脫的亞納族人又回來重佔這城，所以迦勒要再攻打。另外還有兩處底璧，一在耶利哥和耶路撒冷中間（7）。一在迦得境內（十三26）。

第十六～十七章 約瑟的子孫所得之地

歷代志上五章一至二節告訴我們：『以色列的長子是流便，因他污穢了父親的床，他長子的名分就歸了約瑟，只是按家譜他不算長子。猶大勝過一切弟兄，君王也是由他而出，長子的名分卻歸約瑟。』這樣看來，雅各的十二個兒子中，猶大和約瑟是最蒙福的。第十五章詳細記載猶大支派所得之地，十六至十七章則記載約瑟的子孫所得之地。約瑟得到長子的名分，因此在實際的福分（產業）上他得了雙份。

約瑟是一位敬畏神、謹守神命令的義人，他在饑荒的年間接雅各一家人到埃及，使他們住在歌珊地，並且奉養他們。因此雅各在臨終前特別祝福約瑟，立他兩個兒子以法蓮和瑪拿西為兩個支派的族長，正如其他的兒子一樣，可以承受產業（創四十八3～6）。

約瑟的子孫所得之地是一次拈鬮得來的（十六1），然後把南面的地區分給以法蓮，北面地區分給瑪拿西半支派。約瑟的子孫所得地業是約但河流域的肥沃之地，正應驗了雅各的預言：『你父親的神，必幫助你，那全能者，必將天上所有的福，地裏所藏的福，以及生產乳養的福都賜給你。你父親所祝的福，勝過我祖

先所祝的福，如永世的山嶺，至極的邊界，這些福必降在約瑟的頭上，臨到那與弟兄迥別之人的頂上。』（創四十九25~26）。也應驗了摩西的預言：『論約瑟說，願他的地蒙耶和華賜福，得天上的寶物，甘露，以及地裏所藏的泉水。得太陽所曬熟的美果，月亮所養成的寶物。得上古之山的至寶，永世之嶺的寶物。得地和其中所充滿的寶物，並住荊棘中上主的喜悅。願這些福都歸約瑟的頭上，歸於那與弟兄迥別之人的頂上。』（申三十三13~16）。

約瑟的地業後來成為北朝以色列的中心，先知書都以約瑟家或以法蓮代表北國（摩五6；亞十6；賽七2、5、8、9；耶七15；結三十七16；何七8）。

一、以法蓮支派所得之地（十六5~10）

以法蓮原為約瑟的次子，但雅各立他在瑪拿西之上（創四十八12~20），所以先記述以法蓮所得之地。以法蓮的地業是由約但河到地中海，也就是迦南地中部山地的各城邑，包括聖地示羅（6），會幕設在這裏，後來成為以色列人宗教和生活的中心（十八1）。

以法蓮所得之地若與猶大所得的廣大平原比較，以法蓮所得是又小又貧。但細心查看，我們可以發現這是神的美意，約書亞所攻打佔領之地大多是山地，以法蓮所分到的是山地的城邑，山城有戰略價值，攻守都有利，人數較少的以法蓮支派分得這樣的地，是相當合宜的。

另外，以法蓮人在瑪拿西人地業中得了些城邑和屬城的村莊

(9)，十七章十一節也記載瑪拿西在以薩迦和亞設境內得了鎮市。這樣的分配，可能是爲了公平起見，同時也藉此來保持各支派的合一。

以法蓮人肋旁有根刺，他們沒有趕出住基色的迦南人，卻讓他們住在中間，成爲服苦的僕人(10)。

二、瑪拿西支派所得之地(十七1~13)

瑪拿西是約瑟的長子(1)，雖然雅各立以法蓮在瑪拿西之上，但是瑪拿西人卻得了雙份的地業(他們在河東已經得一大片土地)，在河西所得的地也比以法蓮大得多。

1. 英雄被記念(1)

瑪吉是瑪拿西的長子，是一位民族英雄，他英勇善戰，他和他的子孫都曾在戰爭中立下功勞，攻佔基列，摩西就將基列賜給他和他的子孫(民三十二39~40)。約書亞在分地時特別提及這事，『瑪拿西的長子基列之父瑪吉，因爲是勇士，就得了基列和巴珊』爲賞賜。在神的國裏，所有爲主勞苦付過代價的人都將被記念，一個也不會被忽略(參考：林前十五58；提後四7~8)。

2. 超時代的措施(3~4)

當時中東一帶民族的習慣，只有男子可以繼承父親的家業。按希伯來的法律，父親的產業只可分給兒子，長子可得雙分，女兒不可繼承家業(參考：申二十一15~17)，只可得到一筆嫁妝，富戶還會給女兒女奴，有時給田地陪嫁(參考：創二十九24、29；士一13~15)。女兒一出嫁，就成爲丈夫家的一分子，這樣的法例，可以使地業長遠保存在本族之內。西羅非哈無子，

產業須由弟兄和近親繼承（利二十五48~49），他的女兒向摩西提出申訴，摩西將他們的案件呈到神的面前，耶和華曉諭摩西訂定新例，女兒可以承受父親的產業（民二十七1~11）。並且規定『西羅非哈的女兒可以隨意嫁人，只是要嫁給同宗支派的人，這樣以色列人的產業就不從這支派歸到那支派……』（民三十六1~12）。

約書亞在分地的時候，西羅非哈的女兒來到祭司以利亞撒和約書亞並眾首領面前，重申：『耶和華曾吩咐摩西，在我們弟兄中分給我們產業。』（4），於是約書亞照耶和華所吩咐的，在他們的伯叔中把產業分給他們。聖經把這一件超時代的措施記錄下來，向我們說明神是公平的，在神的眼中男女是平等的，在神的國裏男女同得主恩（加三26~29）。

3. 瑪拿西的地業（5~13）

除了約但河東的基列地和巴珊地之外，還有十分地歸給瑪拿西（5），瑪拿西所得的土地僅次於猶大，且是肥沃之地。這『十分地』五分歸給第二節所記瑪拿西兒子的後裔（希弗除外），五分歸給西羅非哈的五個女兒。

瑪拿西的長子瑪吉的後代住在約但河東，其餘半支派的人住在河西，得到的是以法蓮北邊的一片廣大土地，位於迦南地的中部，東至約但河，西至地中海，包括優美的示劍平原（7~9），這一大片土地，就是新約時代的撒瑪利亞。

以法蓮和瑪拿西兩支派所得的土地，相互密切交錯（十六9），『他普亞地』歸瑪拿西，『他普亞城』卻歸以法蓮子孫

(8)，這種交錯的邊界，使兩支派的人息息相關，相依為命。今日我們在主裏是一家人，在基督裏是同一個肢體，我們不可分門別類，總要肢體彼此相顧，休戚相關，互相幫助（林前十二12～27）。

瑪拿西在以薩迦和亞設境內擁有許多鎮市（11），約書亞這樣安排，大概是為軍事上的需要，以瑪拿西這較強的支派，擔當抵擋迦南人的任務，因為這些鎮市仍為迦南人佔住。這樣的安排正好應驗雅各的祝福：『約瑟是多結果子的樹枝，……他的枝條探出牆外。』（創四十九22）。

只是瑪拿西的子孫，不能趕出這些城的居民，迦南人偏要住在那地。及至以色列人強盛了，就使迦南人作苦工，沒有把他們全然趕出（12～13），這段記載與十五63，十六10相同，本書的作者似乎再三的提醒我們，不將迦南人全然趕出或滅絕淨盡，必將帶來本身的禍患（參考：申七1～4。比較：書十五63，士一21；書十七11～13，士一27～28；書十六10；士一29）。

三、約瑟支派斤斤計較（14～18）

這一段事蹟類似十四 6～15的事蹟，但精神卻不相同。迦勒的要求是出於信心，因為他專心跟從神，神曾應許賜他產業；約瑟支派的要求是出於斤斤計較，認為他們族大人多，僅得到『一闕一段』實在太少了（14）。

約書亞把兩份土地分給他們，事實上他們已經比其他支派蒙受更大的恩典，所得的地業比別的支派更大，本應心滿意足，努

力去開墾種植，走向富強康莊之路。然而他們竟怕麻煩和辛苦，不願上山砍伐樹林，開墾荒地；知道迦南人有鐵車，怕敵人又怕危險，沒有信心去奪取應得之地，就向約書亞發出怨言，『你爲甚麼僅將一鬮一段之地分給我們爲業呢？』言外之意，似乎約書亞太對不起他們了。人在福中不知福，不知感恩，只會發怨言，實在可惜。

約書亞對他們的回答是：『你們如果族大人多，嫌以法蓮山地窄小，就可以上比利洗人、利乏音人之地，在樹林中砍伐樹木……你是族大人多，並且強盛，不可僅有一鬮之地。山地也要歸你，雖是樹林你也可以砍伐，靠近之地，也必歸你。迦南人雖有鐵車，雖是強盛，你也能把他們趕出去。』（15~18）。這樣的回答真有智慧，對他們的怨言沒有針鋒相對，加以指斥和責備，反而再次勸勉和鼓勵。約書亞的話要點如下：①你既是族大人多，並且強盛，『山地也要歸你，雖是樹林你也可以砍伐，靠近之地，也必歸你。』你可以去開發，將已有的善加利用。②『迦南人雖有鐵車，雖是強盛』，只要憑著信心，『你也能把他們趕出去』，因爲得勝不在乎兵員多少，也不在乎武器精良與否，乃在乎耶和華是否同在。③每一支派都應盡自己的責任，去對付敵人，去開墾土地，不應倚賴別人，坐享其成。

約書亞這番勉勵的話，在今日的教會也十分適用，我們在恩典中不應失去感恩的心，遭遇困難時，不可心存畏懼，或想倚賴別人，坐享其成。當善盡自己的責任，肯付出代價，面對挑戰，信靠真神克服一切困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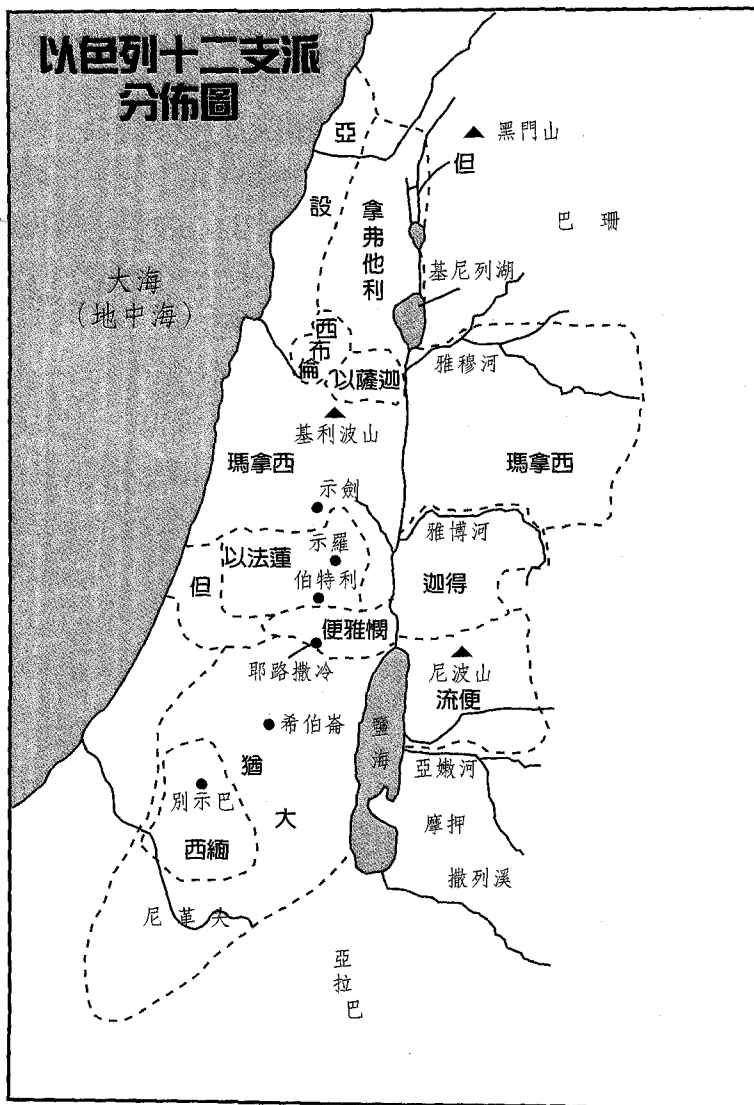
□ 講道資料

1. 基色 Gezer (10)

基色位於耶路撒冷與約帕港之間的通道上，為非利士東面的重要城市。約書亞雖已殺了基色王和他的子民（十33），但此城仍然在迦南人手中（參考：士一29），直到所羅門王的時代，埃及王攻取基色，用火焚燒，殺了城內的迦南人，將城賜給他的女兒為嫁妝，所羅門重建基色為駐防城（王上九16、19）。

2. 伯善 Beth-shean or Beth-shan (11)

在以薩迦境內，當時仍為迦南人據有，尚未取得。此城的人曾與非利士人連手對付以色列人，掃羅和他三個兒子的屍體被掛在伯善的城牆上示眾（參考：撒上三十一10~12）。伯善另譯伯珊。



地圖四

第十八～十九章 餘剩七支派所得之地

第一次分地是在吉甲進行的（參考：十四6），十五至十七章記載迦南地大半的土地都分給了猶大、以法蓮和瑪拿西三個主要的支派，十八至十九章則記載第二次分地，約書亞差人走遍各地，詳細繪製地圖，然後在神面前拈鬮分地給其餘七個支派。

在作戰期間，會幕一直在吉甲，現在他們把會幕移進所征服之地，將會幕設立在一個剛剛分配給以法蓮的城市——示羅。示羅位於伯特利以北十五公里，示劍以南十八公里處，在迦南地的中央，交通便利。約書亞選擇示羅，將會幕立在迦南地的中央，是藉此提醒以色列人，應該把神放在首位，以神為生活的中心，敬拜神才能蒙神賜福。

一、聚集在示羅拈鬮分地（十八1～10）

那地已經被以色列人制伏了（1下），猶大、以法蓮、瑪拿西三個主要支派已經分得土地，但其餘的七個支派還沒有得到他們應得的土地（2），他們可能是因為習慣了游牧閒散的生活，想到迦南人頑強難驅逐，不願拿起兵器去冒險作戰，另搬遷到新的地方；因此約書亞譴責他們：『耶和華你們列祖的神賜給你們的

地，你們耽延不去得要幾時呢？』(3)。

約書亞於是下令每一支派推選三人，派他們去勘察整個地區，並吩咐他們，把希望擁有的地區繪製地圖，將地分作七分，猶大仍然保有南方的土地，約瑟仍然保有北方的土地，你們要把這七個地區的地圖帶來給我，我要在神面前為你們拈鬮。但是利未人不能分到土地，因為他們供祭司的職任，耶和華就是他們的產業。迦得、流便、瑪拿西半支派已經在約但河東得了地業，那是耶和華的僕人摩西所給他們的(4~7)。

這些人動身去勘察地形，繪製地圖。這是一項艱鉅的任務，相當麻煩，而且費時，他們所繪的地圖，必須能指出叢林的位置，土壤的性質，迦南人口密度和分佈狀況，才有助於合適的劃分土地。經過一段時間，他們達成任務回到示羅營中見約書亞，約書亞就在示羅耶和華面前為他們拈鬮，把應得的土地分給其餘七個支派(8~10)。

二、便雅憫所得之地(十八11~28)

七個支派分地的順序，先是雅各二妻所生的兒子：便雅憫、西緬、西布倫、以薩迦，然後才是二妾所生的兒子：亞設、拿弗他利、但。神也留意家族中應有的權柄，妻與妾所生的兒子，所享有的權利是不同的(參考：二十一8~16；加四30)。

便雅憫支派所得之地是在猶大以北，約瑟支派以南，夾在兩大支派中間。北界從約但河起，往上貼近耶利哥的北邊往西延伸(12~14)，西邊到地中海之間，留一塊地給但支派(14)，南界從基列耶琳的儘邊起，延猶大的北界直到約但河流進死海的入口

(15~19)，約但河是東界(20)。便雅憫所得的城邑，東部有十二座，西部有十四座，總共二十六座，以及附近的村莊(21~28)。著名的耶路撒冷亦屬於他(耶路撒冷此時叫耶布斯)。

便雅憫是拉結的第二個兒子，是雅各最小的兒子。雅各臨終預言：『便雅憫是個撕掠的狼，早晨要吃他所抓的晚上要分他所奪的。』(創四十九27)。『撕掠的狼』指他的子孫是勇士，有好戰的個性，在士師記中可以看出(士三15~30，二十；參考：代上八40)。他所得之地介於猶大和約瑟兩大支派之間，正應驗摩西的預言：『論便雅憫說，耶和華所親愛的，必安然居住；耶和華終日遮蔽他，也住在他兩肩之中。』(申三十三12)。耶路撒冷屬於他(實際上為猶大所得，建為京城)，住於聖殿旁，安然居住，耶和華終日遮蔽他。

三、西緬支派所得之地(十九1~9)

西緬是利亞的第二個兒子，這支派的人數本來不少(民一23)，但是摩西在摩押平原第二次數點人數時，在十二支派中卻成為最小的支派(民二十六14)。又因西緬和利未兩兄弟魯莽，聯合陰謀殘殺示劍居民，受到雅各咒詛：『我要使他們分居在雅各家裏，散住在以色列地中。』(創四十九7)，他並沒有分得土地，他們所得的地業，是在猶大人的地業中間(1)。他所得的城邑分為兩部分，第一部分有十三座城以及屬城的村莊(3~6)，是在南地；第二部分另有四座城及周圍的村莊(7~8)。因為猶大人分配到的土地比所需要的大，所以西緬人在他們的地業中得了地業(9)。

所羅門死後，以色列和猶大分成兩國的時候，西緬人在猶大支派中稱為寄居的（代下十五9），到了希西家的年間，西緬人向東遷移，從以土買人和亞瑪力人手中征服了一些土地，住在那裏（代上四28～43），更應驗了雅各的預言。

四、西布倫支派所得之地（十九10～16）

西布倫是雅各從利亞生的幼子，以薩迦比他大（創三十17～20），但雅各祝福時卻排在後，分地業時也一樣。在曠野安營時和猶大同在東邊（民二3～8），但分地時猶大在南，他卻在北。

西布倫所得的地業於較北的部分，東西界分別是加利利海和地中海之間的中部，夾在亞設和拿弗他利之間，是肥沃的平原，他共分得十二座城和屬城的村莊（這裏的伯利恆不是大衛的家鄉，猶大的伯利恆，而是在拿撒勒西北約十一公里的另一座）。

西布倫的地業中沒有海岸，但雅各祝福：『西布倫必住在海口，必成為停船的海口，他的境界必延到西頓。』（創四十九13），摩西祝福：『西布倫哪！你出外可以歡喜……因為他們要吸取海裏的豐富，並沙中所藏的珍寶。』（申三十三18～19），這些祝福不一定指其地界，而是指由海獲得財物，如魚獲、貿易、海產……等。

五、以薩迦支派所得之地（十九17～23）

以薩迦是利亞的第五子，他的地業是夾在西布倫、拿弗他利和瑪拿西之間，主要的是廣闊肥沃的耶斯列平原，也就是新約時

代的撒瑪利亞之地。以薩迦共得十六座城和屬城的村莊。

雅各預言：『以薩迦是個強壯的驢，臥在羊圈之中。他以安靜為佳，以肥地為美，便低肩背重，成為服苦的僕人。』（創四十九14~15），摩西預言：『以薩迦阿！在你帳棚裏可以快樂。』（申三十三18）。以薩迦所得之地在巴勒斯坦算是最富饒之地，他們務農維生，過著安靜的生活。但此地的迦南人頑強，驅逐他們需要極大的勇氣，以薩迦不能勝過迦南人，只好讓他們住在中間（參考：士一30）。

六、亞設支派所得之地（十九24~31）

亞設支派的地業主要在亞柯平原，自迦密山到北邊的推羅西頓沿海的平原，即拿弗他利和西布倫西邊的地方，是海事貿易的美地。共有二十二座城和屬城的村莊。

亞設是利亞的使女悉帕給雅各生的第二個兒子（創三十13），雅各預言：『亞設之地必出肥美的糧食，且出君王的美味。』（創四十九20），他所得的沿海平原，土地肥沃，是種植糧食、果樹之地，出產君王的美味。摩西預言：『論亞設說，願亞設享多子的福樂，得他弟兄的喜悅，可以把腳蘸在油中。』（申三十三24），他的土地富饒，從廣大的橄欖園產生豐富的橄欖油，摩西把用腳踹橄欖製橄欖油，形容作『把腳蘸在油中』（參考：彌六15）。

七、拿弗他利支派所得之地（十九32~39）

拿弗他利所得之地介於亞設和約但河上游之間，南邊與西布

倫和以薩迦接壤，是加利利中部的大部分地方，土地肥沃。共得十九座城和屬城的村莊。

拿弗他利是拉結的使女辟拉的幼子（創三十8），雅各的祝福說：『拿弗他利是被釋放的母鹿，他出佳美的言語。』（創四十九21），這話應驗在主耶穌身上，加利利是主耶穌傳福音的據點。摩西預言：『論拿弗他利說，拿弗他利阿，你足沾恩惠，滿得耶和華的福，可以得西方和南方爲業。』（申三十三23），拿弗他利所得的加利利地，是肥沃物產豐富的地域，因此足沾恩惠，滿得耶和華的福。

八、但支派所得之地（十九40～48）

但支派的地業是在便雅憫以西，介於猶大和以法蓮之間，是沿海平原之地，因趕不出迦南人，被迫住在山地（士一34），後來至北部覓地，去攻取利善，用刀擊殺城中的人，得了那城，住在其中，以他們先祖但的名，將利善改爲但（47；參考：士十八章），『但』後來成爲以色列人產業的北界。王國分裂後，耶羅波安在但設立金牛犢，興起了拜偶像之風，陷以色列民於罪惡之中（王上十二25～33）。

九、約書亞的產業（十九49～51）

忠心耿耿的約書亞等到所有的支派都分得地業之後，才『照耶和華的吩咐』分得一小城『亭拿西拉』，這城在迦實山以北，又名亭拿希烈爲業（士二9），無沃壤美景，只是一片荒涼，約書亞修築那城，就住在其中（50），終其天年（士二8～9）。

約書亞是一位偉大的領袖，從他所選的亭拿西拉，可以看出毫無私心，是謙讓的楷模。

十、結語

經上說：『籤放在懷裏，定事由耶和華。』（箴十六33），所有的地業都是用拈鬮（抽籤）的方法分配，由神決定，不是由人決定，讓神擁有絕對的主權，隨著祂美好的旨意，將恩典分給眾人，最正確公平的作法。以上是『祭司以利亞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並以色列各支派的族長，在示羅會幕門口，耶和華面前拈鬮所分的地業。』（51），這樣，他們完成了分配地業的工作，大功告成。

□ 講道資料

1. 示羅Shiloh (十八1)

示羅是位於示劍以南十八公里，伯特利以北十五公里的山崗上，在迦南地的中央，約書亞將會幕立於此地。示羅的意思是『平安』，以色列人在示羅獻祭敬拜神，以示羅為政治的中心，以神為生活的中心的時候，神就與他們同在，賜福給他們。到士師時代會幕一直設在示羅，且每年在此舉行耶和華的節期（士二十一19），直到以利為祭司時，約櫃被非利士人擄去，非利士人送回，約櫃不再置於示羅，它的地位才漸式微（撒下四17，六21～七1）。從示羅的衰微，我們可以得知犯罪離棄神的人，其結局是何等可悲（詩七十八60～64；耶七12～14）。

2. 每支派當選舉三個人 (十八4上)

這是一種開誠布公的開明作法，每支派各推選三個人，七個支派共二十一人，以今日的說法，就是『代表民意』，免得有人疑惑分地不公，像約瑟的子孫一樣（十七14）。

3. 耶斯列Jezreel (十九18)

是歷史名城，耶斯列平原由於地勢平坦，多場有名的戰爭發生於此（士四 5～16，六33；撒下三十一；王上十八40；王下九21～26、30～37）。

第二十章 設立逃城

『逃城』原文MIGLAT，有避難所、庇護所，限制的地方、受約束的地點的意思（Asylum, refuge, restricted place），呂譯：逃罪城，現代中文譯：庇護城，思高譯：避難城。

逃城的設立是以色列人律法的一個獨特之處。耶和華早已曉諭摩西，在以色列人進迦南地之前，就要分出六座逃城，並且指定在河東要分出三座城，在迦南地也要分出三座城，給以色列人和他們中間的外人，並寄居的作為逃城，使誤殺人的可以逃到那裏（民三十五 9~34；申十九1~3），摩西遵照耶和華的吩咐在河東將比悉、拉末、哥蘭三座城定為逃城（申四41~43）。如今以色列人已經進入迦南地，戰勝迦南人，每個支派都已分得產業了，耶和華曉諭約書亞，叫他吩咐以色列人，要照神藉摩西所吩咐的，為自己設立逃城（1~2）。

一、設立逃城的目的（3~6）

逃城是為保護那些誤殺人的而設立的。那些無心而誤殺人的（過失殺人的），可以逃到那裏，這些城可以作為逃避報血仇人的地方（3）。那殺人的可以逃到其中的一座城，到城門口審

判的地方，向長老們說明事情的經過，接受審訊，如果確屬誤殺，長老們就會接他進入城裏，給他地方，讓他住在他們中間，得到保護。如果報血仇的人追到那裏，長老不可將他交在尋仇的人手裏，因為他是素無仇恨，無心殺了人的。他可以住在城裏，一直到接受公開的審判。等到現任的大祭司去世以後，才可以回到本城本家，就是他所逃出來的那城（4~6）。

這是一種維護司法公正的一個好辦法，不僅以色列人可以享受逃城的保護，連在他們中間寄居的外人也可以享受這項恩典（9）。

二、逃城的預表

逃城固然是為保護誤殺人者而設立，使那些無心而誤殺人的，可以逃避報血仇的人，逃到城裏得到保護（3）；但另一方面，逃城也是基督救恩的預表（來六18）。每一個罪人都可投靠主耶穌（可二17），靠他的寶血得蒙赦罪，免去神的忿怒，得以脫離審判與定罪（羅五9~11），享受在基督裏的平安（約十四27，十六33）。

等到大祭司死了，那些住在逃城的人，就可以安返本鄉本地（6）。主耶穌基督是我們的大祭司，祂的死成全了贖罪的救恩（來九11~12）。

設立逃城不僅以色列人享受保護，連寄居的外人也可得這恩典（9）；主耶穌的救恩不但臨到以色列人，也臨到一切投靠祂的人，不分種族、國籍、地位、身分、性別（加六26~29）。

在逃城居住的誤殺者，若擅自離開逃城，就失去保護，報血仇的人就可以殺他報仇（民三十五26~27）。照樣，人若離開主耶穌基督的救恩，不在主的恩上站立得住（彼前五12），從恩典中墮落（加五4），其結局是何等可怕（參考：約十五1~6；來六4~8）。

從逃城的分佈情形，更可看出基督的恩典是何等的豐盛（西二17）。

三、逃城的分佈（7~8）

於是以色列人在拿弗他利山地，指定加利利的基低斯，在以法蓮山區指定示劍，在猶大山地指定基列亞巴（就是希伯崙），又在約但河的東岸，耶利哥東邊的曠野高原，流便的境內指定比悉，在迦得境內的基列指定拉末，在瑪拿西境內的巴珊指定哥蘭作為逃城。

1. 逃城皆係祭司城

逃城是利未人所得的四十八座城中的六座（二十一13、21、27、32、36、38），所以逃城皆是祭司城，非祭司城不能成為逃城。

耶穌基督是我們的大祭司，祂能體恤我們的軟弱，凡到祂面前的，都能得憐恤，蒙恩惠，得到隨時的幫助（來四14~16）。

2. 分佈均勻，容易逃往

六座逃城分別設立約但河東西兩岸，有三座在河東，三座在河西。基低斯與哥蘭係在北部，示劍與拉末是在中部，比悉與希

伯崙是在南部，平均分佈在迦南各地，各地以色列人離最近的逃城不超過九十公里，極其容易逃往。

我們應遵照主的吩咐，將基督的福音傳遍天下（可十六15），普遍設立教會，使人人能在附近聽聞接受救恩，得主的恩眷（賽四十三5~7；路十三29）。

四、逃城地名的意義和靈意（7~8）

按聖經記載的順序，思想六座逃城地名的意義，你會發現含有寶貴的屬靈教訓，茲分述如下（原文的意思根據Robert Young 著作的ANALYTICAL CONCORDANCE TO THE HOLY BIBLE）

1. 基低斯Kedesh

原文的意思是聖（holy）。我們的主是至尊至大的，人人都尊祂的名為聖（太六9），普天下的人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腓二 9~11）。他是聖潔、無邪惡、無玷污，遠離罪人，高過諸天的大祭司（來七26）。那召我們的既是聖潔，我們在所行的一切事上也當追求聖潔（彼前一15~16）。

2. 示劍Shechem

原文的意思是肩（shoulder）。主耶穌擔當我們的憂患，背負我們的痛苦（賽五十三 4），祂被掛在木頭上，親身擔當了我們的罪，使我們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義上活（彼前二24）。祂發出慈愛的呼聲：『凡勞苦擔重擔的人，可以到我這裏來，我就使你們得安息。』（太十一28），我們可以放膽無懼的到主的面前（弗三12），將一切的憂慮卸給祂，祂必顧念我們（彼前五

7)。

3. 希伯崙Hebron

原文的意思是渡口、淺灘、可涉處 (ford)，同伴、陪伴 (company)。主為我們被釘十字架，為我們流血，靠著祂的血我們得蒙赦罪，祂實在是渡口，藉著十字架的救恩，我們得以進到神的面前 (弗二12~16)。

主稱門徒為朋友，祂是我們最親密的朋友 (約十五14~15；箴十八24)；我們親近祂，祂必親近我們，陪伴在我們的身旁保佑我們 (雅四8)。

4. 比悉Bezer

原文的意思是健壯的、堅強的、有力的 (strong)。我們的主大有能力，祂能平靜風浪，叫無花果樹立刻枯乾 (太八23~27，二十一18~20)，祂也能醫治各樣的疾病 (太四23~25)，祂是我們的倚靠，是我們患難中隨時的幫助 (來四16；詩四十六1)。

5. 拉末Ramoth

原文的意思是高、高地、頂點 (heights)。天使告訴馬利亞，她將從聖靈懷孕生子，可以給祂起名叫耶穌，『祂要為大，稱為至高者神的兒子，主神要把祂祖大衛的位給祂。』 (路一30~32)，祂傳福音時被人稱為『至高神的兒子耶穌』 (可五7)，祂為拯救世人，擔當罪孽被釘死在十字架上，保羅告訴我們：『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 (腓二6~9)。

6. 哥蘭Golan

原文的意思是圓周、環繞、環行（circle）。逃城是避難所，預表主耶穌是避難所（來六18），凡投靠祂的人必得平安，祂在我們周圍看顧我們，且吩咐天使環繞在身旁保護我們（參考：詩四十六1，九十一9~12；太八23~27；徒十二3~11）。

這六座城名的順序是極自然的，至聖至潔的主才能肩負（擔當）世人的罪，藉著祂的死，使我們的罪得赦，得以進到神面前。大有能力的主是我們的倚靠，至高神的名耶穌，人人都當敬畏尊重的，凡投靠祂的人必得平安，得保佑。

主的恩典真是奇妙，哈利路亞！讚美主。

□ 講道資料

1. 報血仇的人 (3)。

原文goel是指血統上的親屬，即至近的親屬，他對家庭其他人有倫常及社會的責任（參考：利二十五25；民五8；得三13），若近親遭人殺害，他有義務向殺人者索命，以滿足公義的要求（出二十一23~25；利二十四17）。

2. 逃城也預表真教會

本會是聖靈親自建設的真教會，有聖靈同在，神蹟奇事，所傳的道理合乎聖經，是末世方舟，是真神救人的逃城。凡進入的『必然得救，並且出入得草吃』（約十9）。在這裏的人有平安，有依靠（約十四27，十六33）。

第二十一章 利未人的產業

雅各臨終的預言咒詛西緬和利未：『他們的怒氣暴烈可咒，他們的忿恨殘忍可詛，我要使他們分居在雅各家裏，散住在以色列地中。』（創四十九7）。在本章我們可以看到雅各的預言應驗了。

雅各的咒詛不是說利未人不能得著一塊屬於自己的土地，無處容身安家；乃是說他們要分居散住在以色列地中。以色列人走到摩押平原，在約但河邊靠近耶利哥時，耶和華就曉諭摩西吩咐以色列人，要從所得為業的地中，把些城給利未人居住，也要把城四圍的郊野給利未人牧養他們的牛羊和各樣的牲畜，又可以安置他們的財物。給利未人的城總共四十八座，城帶郊野都要給他們（民三十五1~8）（參看地圖五）。

一、憑信心領受應許（1~3）

利未人的眾族長，按照耶和華曾向他們作過的應許，來到示羅見祭司以利亞撒和嫩的兒子約書亞，並以色列各支派的族長，他們說：『從前耶和華藉著摩西吩咐給我們城邑居住，並城邑的郊野，可以牧養我們的牲畜。』於是以色列人就照耶和華所吩咐

的，從自己的地業中，將以下的城邑和城邑的郊野給了利未人。

利未人可以代表一切事奉主的人，今天一切為主勞苦熱心事奉主的人，也可以照樣憑著信心來到施恩寶座前，按著應許支取各樣的恩典（林前十五58）。我們的神永不改變，祂的應許也是永遠不改變的（詩一百5；來十三8）。

二、拈鬮分城（4~8）

與各支派分地的方式一樣，利未人得地也是用抽籤的方法，這是說明一切均出自神的安排，所得的皆是神的賜與（箴十六33）。

利未的子孫共分三族，即哥轄、革順和米拉利，哥轄族中亞倫的子孫中作祭司的，另算一支，總共四支。

哥轄族中作祭司的，從猶大、西緬、便雅憫支派的地業中得了十三座城（4）。就是巴勒斯坦南部，近耶路撒冷、希伯崙等地區，這樣使他們方便在中央聖所作祭司的工作。

哥轄其餘的子孫得的城在中部，從以法蓮、但、瑪拿西半支派（約但河西的半支派）的地業中得了十座城（5）。

革順的子孫從以薩迦、亞設、拿弗他利和住巴珊的瑪拿西半支派的地業中得的十三座城（6），是在加利利地區及河東地區。

米拉利的子孫所得的比較特殊，從河東流便、迦得支派和河西西布倫支派的地業中得了十二座城（7）。

三、豐富的收穫（9~42）

本段是按上文利未支派的四支，逐一列出他們所得的城邑名

稱。這些原屬各支派的城邑，並非轉分給利未人，而是讓他們可以居住在其中，四圍的郊野可以牧養他們的牲畜。

利未支派哥轄宗族亞倫的子孫，拈出頭一鬮，他們共得十三座城，還有屬城的郊野，其中包括一座逃城（就是誤殺人的城）希伯崙（9~19）。

哥轄宗族其餘的子孫拈鬮所得的城，包括從以法蓮支派分出來的逃城示劍。他們共得十座城，還有屬城的郊野（20~26）。

革順的子孫共得十三座城，還有屬城的郊野，其中包括巴珊的哥蘭和加利利的基低斯兩座逃城（27~33）。

米拉利的子孫所得的十二座城邑和屬城的郊野中，也包括比悉、拉末兩座逃城（34~40）。

這些城邑的名單，在歷代志上第六章五十四至八十一節，有同樣的記載。利未人照著應許在以色列人的地業中所得的城，共四十八座，並有屬城的郊野。這些城四圍都有屬城的郊野，城城都是如此（41~42）。這是相當優厚的產業。利未人不但有城可以居住，也有郊野可以牧養牲畜，同時也領受以色列人的土產和十分之一的貢獻（民十八21~24），恩典實在太豐盛了，這就是耶和華賞賜給他們的分。

我們的神沒有忘記事奉祂的人，祂必豐豐富富的供給他們的需要，因『耶和華以色列的神是他們的產業』（十三33；詩十六5）。今日事奉神的專職聖工人員，就像古時的利未人，也不必為生活憂慮，擔心生活上的需要；神必供給，使他一無所缺。保羅的體驗是：『似乎憂愁，卻是常常快樂；似乎是貧窮，卻是叫許

多人富足的；似乎一無所有，卻是樣樣都有。』（林後六10）。

四、逃城歸利未人

約書亞把六座逃城分給利未人（13、21、27、32、36、38），任何誤殺人者，可以逃到這些城裏，得到庇護。那些獲得庇護的人需要大祭司的幫助，假若他是素無仇恨，無心殺了人的，等到現任的大祭司死了，那人就可以回到所逃出來的本城本家居住。利未人與大祭司有密切的關係，換言之，利未人的責任就是照顧幫助那些逃入逃城的人。今日專職事奉神的人，就是屬靈的利未人，也有救人和栽培信徒的責任。

五、利未人散居各支派之間

利未人所得的四十八座城，均衡分佈在各支派之間，平均每支派有四座。而利未支派有三族，他們所得的城邑也是散佈在各支派之間。

摩西祝福利未人：『他們要將你的典章教訓雅各，將你的律法教訓以色列；他們要把香焚在你面前，把全牲的燔祭獻在你的壇上。』（申三十三10），利未人擔任管理會幕和獻祭的工作，也負責教導百姓學習律法（利十11）。利未人散居各支派之間，使每一支派的人，都能隨時隨地得著利未人的幫助親近敬拜神，又學習神的律法，提醒他們不受偶像的迷惑、迦南惡習的影響，忠誠歸向真神。

今日的屬靈利未人也當帶著神的律法書，走遍各地，教導人歸向真神，學習神的教訓（參考：代下十七7~9）。

六、總結（43~45）

敵人已經平定，分地的大工告成，神賜他們四境平安（44），神恩何等奇妙。以色列人所得的土地本非他們的（二十四13），是神白白的賜與，一切都是恩典，這是恩典的產業。

經上說：『神非人，必不致說謊，也非人子，必不致後悔，祂說話豈不照著行呢，祂發言豈不要成就呢？』（民二十三19），『這樣，耶和華將從前向他們列祖起誓所應的全地，賜給以色列人，他們就得了為業住在其中。』（43），神的應許一句也沒有落空，全都應驗了（45）。

▣ 講道資料

1. 預定的產業（8）。

利未人在以色列人的地業中所得的城，共四十八座，並有屬城的郊野（41），這是早在摩西在世的時候就預定的（民三十五7）。利未人在以色列眾支派中有特殊的地位，他們所擔任的是事奉神的聖工，這預定的產業顯示神重視並紀念一切事奉祂的人，所給的賞賜也是大的。

2. 屬城的郊野（2~3、13）。

利未人可以住在所得的城邑裏，在屬城的郊野牧養他們的牛羊，和各樣的牲畜，安置他們的財物。屬城的郊野是從城牆四周外圍伸展四百五十公尺，也就是以城為中心，每邊各有九百公尺的一個四方型區域（參考現代中文譯本：民三十五3~5）。

『屬城的郊野』在全章不斷地重覆出現，且強調城城都是如此。表明利未人得著這些城邑，可以運用其空間及土地的資源，從而獲取神的賜與，體會神的恩眷。摩西沒有把產業分給他們，『耶和華就是他們的產業』（十三33），才是最寶貴（詩十六5）。

3. 神賜給利未人的福

利未人沒有產業，耶和華就是他們的產業（十三33；結四十四28），神賜給他們的福是大的。

- a. 他們所蒙的恩典是永遠的，直接由神而得（民十八8~31；結四十四28~30）。
- b. 『人多的就多給，人少的就少給』（民三十五8），他們充分得到所需要的，必不缺乏。

- c. 善待利未人的，福氣必臨到他的家（結四十四30；瑪三10）。

第二十二章 築壇為證

數年的戰爭終告結束，每個支派每個家族都分得土地，以色列子民歡歡喜喜地定居在他們的地業。流便、迦得、瑪拿西半支派照著摩西的吩咐，遠離親友，過河與其餘的支派並肩作戰（民三十二20~32），在征服迦南的整個過程中，他們不生二心，忠誠擁戴神的僕人約書亞，奮勇作戰，沒有怨言。如今耶和華已照著祂所應許的，使弟兄們得享平安（二十一44，二十二4），大功已經告成，約書亞便打發他們回到河東他們所得為業之地。

一、臨別的話（1~9）

1. 稱讚（1~4）

約書亞召集了流便人，迦得人，和瑪拿西半支派的人來，表達對他們的欣賞，稱讚他們一番：

a. 順服領導。

在摩西的時代，『摩西所吩咐你們的，你們都遵守了。』約書亞領導的時候，『我所吩咐你們的，你們也都聽從了。』（2）。他們是一群順服的人，他們知道領袖是神所選立的，順服神也當順服神所選立的領袖，因此他們跟隨領袖爭戰，直到戰爭

完畢，自始至終，完全順服，實在值得稱讚（彼前五5~6）。

b. 愛的犧牲。

他們盡了愛的責任，不單因順服領袖而爭戰，更是為弟兄要得的產業而戰。『你們這許多日子，總沒有撇離你們的弟兄，直到今日。』（3上）。愛是不求自己的益處（林前十三5），愛就是犧牲。其餘的以色列人雖然爭戰，仍能與妻兒相見；但他們要撇下妻兒和自己的產業，受分離之苦而過河爭戰，這種精神實在令人欽佩。他們的精神媲美保羅，『為我弟兄，我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咒詛，與基督分離，我也願意。』（羅九3）。

c. 互助合作。

愛就是互相關心，互相幫助。『你們這許多日子，總沒有撇離你們的弟兄，直到今日。』（3上），他們不因有了河東之地而自滿，為了能與其餘的弟兄一同享受安居樂業之福，寧願過河與弟兄並肩作戰，表現弟兄友愛之情，互助合作。『各人不要單顧自己的事，也要顧別人的事』（腓二4），你做到了嗎？

d. 堅守諾言。

約書亞稱讚他們『守了耶和華你們神所吩咐你們當守的』（3下），多年來他們堅守對神的信仰及對約書亞所說的諾言（書一16~18），沒有氣餒，沒有怨言，直到任務完成。

稱讚完畢，約書亞便打發他們回到河東神藉摩西所賜給他們的地業，與家人團圓（4）。

2. 訓勉（5~6）

約書亞在臨別叮嚀勉勵他們：

a. 謹守神的誠命——誠命律法是神藉摩西所頒布的，雖然回到河東之地，仍不可忘記，要切切的謹慎遵行，行祂一切的道，守祂的誠命。

b. 愛耶和華你們的神。

c. 專靠祂——從他們的經驗知道，唯有耶和華是最可靠的。

d. 盡心盡性事奉祂——不可離棄耶和華去事奉別的神。

兩支派半的人回到河東之地，因有地理上（約但河）的隔閡，與住在迦南地的以色列人不能經常來往，不能再見到約書亞，缺少靈性上的導師，需要特別的叮嚀。

3. 祝福（7~9）

約書亞爲他們祝福之前，特別提起『瑪拿西那半支派』摩西早已在巴珊分給他們地業，『這半支派』約書亞在約但河西，在他們弟兄中分給他們地業，表明瑪拿西支派所得之地雖分東西，其實是合一的（7）。

約書亞爲他們祝福，吩咐他們多帶『財物、牲畜、金銀銅鐵、衣服』，將從仇敵奪來的戰利品豐豐富富的帶回去，與族人共同分享（8；參考：民三十一25~27；撒上三十23~25）。於是流便人、迦得人、瑪拿西半支派的人與眾弟兄惜別，從示羅起行，奔向重投妻兒懷抱的歸途，回到他們爲業的基列地（9）。

二、證壇風波（10~34）

經過多年的爭戰，與長期並肩作戰的弟兄離別，心中依依不捨，但想到再過幾天就能夠回家與妻兒團聚，心情更是興奮。聽

完約書亞的勉勵與祝福的話，帶著所得的戰利品，踏著輕鬆的腳步，奔向歸途。流便人、迦得人和瑪拿西半支派的人，到了約但河邊，就在那裏築了一座壇，不是小型的複製品，而是一座又高又大壯觀的祭壇（10）。

我們要知道以色列人的祭壇，是照神在西乃山上指示摩西的樣式造的（出二十七1~8），只有這個方式建造的才是合法的祭壇，所有獻祭的事都必須在這個壇上進行，倘若有人在別壇獻祭，就是違反律法，敬拜別神干犯神（16；參考：申十二13~14）。他們這一個行動立刻引起其他九個半支派人的猜疑，全會眾一聽見，就聚集在示羅，要去攻打他們（11~12）。

1. 興師問罪（13~20）

以色列人在出兵之前，先派祭司以利亞撒的兒子非尼哈和十個首領（每支派一位，都是以色列軍中的統領）到基列地去調查真相（13~14）。他們到了基列地，見到流便人、迦得人和瑪拿西半支派的人，代表全會眾責備他們：『你們今日轉去不跟從耶和華，干犯以色列的神，爲自己築一座壇，悖逆了耶和華，這犯的是甚麼罪呢？』（16）。並提醒他們要以過去的失敗爲鑑戒：

- ① 從前拜毘珥的罪孽還算小麼，瘟疫臨到耶和華的會眾，到今日我們還沒有洗淨這罪（17）。
- ② 從前謝拉的曾孫亞干，豈不是在那當滅的物上犯了罪，就有忿怒臨到以色列全會眾麼，那人在所犯的罪中，不獨一人死亡（20）。

非尼哈警告他們：『你們今日竟轉去不跟從耶和華麼，你們

今日既悖逆耶和華，明日祂必向以色列全會眾發怒。』(18)，非尼哈不單關心兩支派半人可能犯罪的事，更關心全會眾會因此而連累受神的刑罰。

以色列人兄弟情深，所派出的代表提議：『你們所得為業之地，若嫌不潔淨（靠近拜偶像的人，離拜神獻祭的地方太遠，拜神不便），就可以過到耶和華之地，就是耶和華帳幕所住之地，在我們中間得地業。』他們願意憑著愛心把地業分給別人，大家一同敬拜真神。『只是不可悖逆耶和華，也不可得罪我們，在耶和華我們神的壇以外為自己築壇。』(19)。

河西各支派的人如此緊張，派人調查真相，興師問罪，顯明他們對信仰的認真。試問，今日的教會對信徒發生信仰危機時，你是否如此緊張，試圖挽回呢（加六1）？

2. 釋疑修睦（21~34）

流便人、迦得人和瑪拿西半支派的人回答以色列軍中的統領，他們用莊嚴重覆的語氣宣告：『大能者神耶和華，大能者神耶和華（原文E1, Elohim, Yahweh是神的三個稱呼），祂是知道的』，徹底否定『悖逆……干犯……』的指控（22），如有悖逆或干犯神的事，『願耶和華親自討我們的罪』（23下），甘願受刑受罰。然後鄭重宣告：『我們行這事並非無故，是特意作的』，其意義和作用如下：

- a. 這是一座『證壇』，乃是為你我中間，和你我後人中間作證據（27、28）。
- b. 這壇證明我們是一家人，且有共同的信仰，不會因約但河的

阻隔，使我們的子孫被遺忘，不再與耶和華的信仰有分（27）。

- c. 這壇是要提醒後代的子孫，堅固他們的信仰，日後我們的子孫就可以說：『看哪！我們的祖先造了一座壇，跟上主的祭壇一樣，不是要獻燒化祭或其他的祭物，而是要在你我之間作為證據的。』（現代中文譯：28）。
- d. 我們絕不會悖逆神，另築一座壇，轉去不跟從祂（29）。祭司非尼哈和眾首領聽過解釋之後，異常滿意，誤會盡消，反而把築壇看為是一件『美事』。他們一行人回到迦南地向以色列人報告，以色列人以這事為美就稱頌神，這場風波就此圓滿結束（30~33）。

流便人和迦得人給這壇起名叫『證壇』，意思說，這壇在我們中間證明耶和華是神（34）。

三、教訓

這場風波具有重大的意義，對我們有很好的教訓：

1. 以色列十二支派分住約但河兩岸，雖有約但河阻隔，仍是一家人，且拜同一位真神。今日真教會信徒雖分住各地，我們不因地理的阻隔或生活習慣的不同，而分爭結黨，彼此分離，不相往來。我們當『用和平彼此聯絡，竭力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因為基督的身體只有一個，聖靈只有一個，正如你們蒙召，同有一個指望。一主、一信、一洗、一神（弗四3~4）。

2. 以色列人非常注重信仰的堅定與忠貞，絕不馬虎與妥協。為了保持純正的信仰，甚至不惜一戰。這一種表現，對任何投機或

游離份子，是一當頭棒喝。

3. 他們處理信仰危機的方法是①調查。②愛的勸勉。③讓對方申訴。可作我們今日治會的參考。

4. 他們從過去的失敗學了教訓。『拜昆珥的罪孽』、『亞干的鑑戒』慘痛的經驗，歷歷在目，不要重蹈覆轍（參考：林前十1～12）。

5. 他們關心後代的信仰，恐怕他們的子孫因約但河的阻隔而不認識耶和華，不敬畏耶和華。我們也當關心下一代的信仰，趁早教導他們（箴二十二6；申六4～9；詩七十八1～9）。

流便人、迦得人和瑪拿西半支派的人，憑著愛神和愛弟兄的心，他們中間一切大能的勇士，都帶著兵器過河，幫助河西的弟兄與敵人爭戰，直到大功告成才凱旋榮歸。河西的弟兄看到兩支派半的人築壇，以爲他們離棄真神去事奉別神，憑著愛心去勸勉他們，經過解釋，消除誤會。

在本章我們看出，以色列人是神的子民，有一家人的精神，正如經上所說：『看那！弟兄和睦同居，是何等的善，何等的美。』（詩一三三1）。

□ 講道資料

1. 築壇的地點是河西或河東？

到底他們是在約但河西邊或是在東邊築壇，學者爭論不休。主張在河西築壇的人，根據『在迦南地屬以色列人的那邊』（11），表示在河西築壇。但主張在河東築壇的人，認為十一節的話是以色列人之間的流言，不一定正確。兩支派半的人認為耶和華把約但河定為交界，使他們與河西的同胞分隔，這樣『就使我們的子孫，不再敬畏耶和華了。』因此特地築一座壇為證據，證明他們及其子孫與河西的以色列人是一體的，也一同敬拜耶和華，有一體的信仰（25~29）。這壇既為『證壇』，是要給後代的子孫看見後，知道他們與河西的人是一體的，那當然是築在河東。如果築在河西，因約但河阻隔而看不見，有何意義呢？

2. 愛的勸勉（19）。

河西的弟兄有寬大的心，對河東的弟兄說：『你們所得為業之地，若嫌不潔淨，就可以過到耶和華之地，就是耶和華帳幕所住之地，在我們中間得地業。』他們願意憑著愛心把地業分給對方，只要求對方不可悖逆耶和華，在耶和華我們神的壇以外為自己築壇。並提出過去慘痛的經驗勸勉對方，愛的勸勉能產生最大的功效。經上說：『當面的責備，強如背地的愛情；膏油與香料，使人心喜悅；朋友誠實的勸教，也是如此甘美。』（箴二十七5、9）。

第二十三章 約書亞的遺命（上）

以色列各支派分得地業後，耶和華使以色列人享受太平，安居樂業，不受四圍的仇敵的侵擾，已經有一段很長的時間，大約一、二十年。這時約書亞年紀已經老邁，他看到以色列人與剩餘的迦南人住在一起，被當地根深蒂固的迦南文化薰陶，逐漸與異教的風俗妥協，信仰漸漸墮落，使他感到十分憂心，然而他本人身體已衰老，無法再領導爭戰，消滅殘餘的迦南人，他只好盡力訓勉以色列人，回顧神的恩典，謹守摩西律法書上的一切吩咐，遠離諸惡，過聖潔的生活；並要靠神趕逐剩餘的異族，取得迦南的控制權。他並提出警告：若敬拜外邦的神與外邦往來結親，必招惹神的刑罰，導致滅亡。

老邁的約書亞，自知在世的時日無多，在他『走世人必走的路』之前，語重心長，諄諄訓誨的話，值得我們深思。

第二十三章是對領導人的訓勉（2），二十四章則是對全體以色列人的訓勉（1~2）。約書亞的作風酷似摩西，這兩章最後的訓勉與摩西的遺言（申三十一至三十二章），先後輝映，互相媲美。

一、見證（1~5）

約書亞首先向以色列人見證神的大能，和祂奇妙的作為，他說：『耶和華你們的神，因你們的緣故，向那些國所行的一切事，你們親眼看見了。』（3上），他們能在應許之地安然居住，不受敵人的侵擾，這些都是親眼看見，親身經歷過的恩典。

1. 為你們爭戰的是耶和華（3）

以色列人能戰勝迦南人，非因他們的武器精良，力大兵強；乃因『耶和華為以色列爭戰』，他們確知真正使以色列人得勝的乃是耶和華（參考：十14、42，二十四11~12）。

2. 分地的工作已經完成（4）

約書亞表明他已經按照神的吩咐，將所有已征服和未征服的各國土地，東邊從約但河起，西邊到地中海，拈鬮分給各支派為業。

3. 神的應許必不落空（5）

雖然有一部分土地尚未得到，但神已應許『必將他們（敵人）從你們面前趕出去』，過去得勝的經歷是今日勝利的保證（8~10），只要憑著信心，倚靠神的大能，『就必得他們的地為業』，因為神的應許必不落空。

二、訓勉（6~11）

約書亞勸勉站在領導階層的長老及官長們要大大壯膽，謹守遵行摩西律法書上的一切話，正如當日神吩咐他自己一樣（一7）。與異教異族分離，保存純正的信仰。

1. 消極方面——不偏離左右（6~7）

不可與他們中間所剩下的國民攙雜（聯絡、結親、往來），

不可題他們神的名，不可指著他起誓，也不可事奉跪拜，不可偏離左右，離棄耶和華。

2. 積極方面——對神忠心（8~11）

只要照著今日所行的，專靠耶和華，繼續對神忠心（參考現代中文譯：8），因為耶和華你們的神為你們爭戰，祂已經把又強又大的敵人，從你們面前趕出，直到今日沒有一人在你們面前站立得住，使你們一人能追趕千人。因此約書亞勉勵他們要分外謹慎，愛耶和華你們的神（11）。

三、警告（12~13）

約書亞對他們提出警告：

1. 若稍微轉去

以色列人若與他們中間所剩的那些國民聯絡，彼此結親，互相往來。神的刑罰必然臨到，遭受災殃。

摩西早就向以色列人提出警告，要將迦南七族滅絕淨盡，不可與他們立約，也不可憐恤他們，不可與他們結親；要拆毀他們的祭壇，打碎他們的柱像，不可事奉敬拜別的神（出三十四11~14；申七1~6），約書亞是重覆摩西的教訓，再次提出警告。

2. 你們要確實知道

約書亞警告以色列人，你們若稍微轉去，『你們要確實知道，耶和華你們的神必不再將他們從你們眼前趕出；他們卻要成為你們的網羅、機檻、肋下的鞭、眼中的刺，直到你們在耶和華你們神所賜的這美地上滅亡。』（13）。神因他們的信心與順服恩

待他們，也必因他們的悖逆而降災禍刑罰他們。這些話在士師記全然應驗了（士二1~5）。

四、叮嚀（14~16）

『我現在要走世人必走的路』，約書亞知道離世的日子快到了，再次叮嚀：『神所應許賜福與你們的話，沒有一句落空，都應驗在你們身上了。』（14），耶和華是守約施慈愛的神，祂完全實踐了祂所許下的諾言，每個以色列人都要『一心一意』，銘刻在心。

耶和華是有恩典有憐憫的神，祂有豐盛的慈愛（珥二13）；祂也是公義的審判者（詩七11），要按照各人的行為報應各人（羅二6）。神是既慈愛又公義，既有恩典又極嚴厲。因此約書亞再次叮嚀：『耶和華你們的神所應許的一切福氣，怎樣臨到你們身上；耶和華也必照樣使各樣的禍患臨到你們身上，直到把你們從耶和華你們神所賜的這美地上除滅。』（15）。祂能賜福，也能降災，這是神絕對的主權，問題是在乎人是否能遵守神的命令？

『在神賜的美地上滅亡』這句話約書亞連續說了三次（13、15、16），說明神應許賜迦南美地給以色列人，但以色列人『若違背神吩咐他們所守的約』（16），神也可以將他們從所賜的美地上趕出，使他們速速滅亡。

經上說：『我只吩咐他們這一件，說：「你們當聽從我的話，我就作你們的神，你們也作我的子民；你們行我所吩咐的一切道，就可以得福。」』（耶七23），人人都應當遵行神的吩咐，這是蒙福的途徑。

□ 講道資料

1. 耶和華你們的神。

這句話在本章出現有十三次之多（3、5、8、10、11、14、15、16）。耶和華是以色列人的神，祂為以色列人爭戰（3，10），趕出敵人（5、9），將應許的迦南地賜給以色列人，祂應許的話沒有一句落空（14）。因此人人都必須專靠『耶和華你們的神』（8），分外謹慎，愛『耶和華你們的神』（11），不可離棄祂去事奉別神、叩拜他，與那些國民攙雜、聯絡、結親，耶和華的怒氣必向你們發作（16），當知道『耶和華你們的神所應許的一切福氣，怎樣臨到你們身上，耶和華也必照樣使各樣的禍患臨到你們身上，直到把你們從耶和華你們神所賜的這美地上滅亡。』（15）。

2. 若稍微轉去（12）。

『你們若稍微轉去』（思高譯本：如果你們背棄上主；現代中文譯：如果你們不忠於祂）。神專愛以色列人，從萬民中揀選他們，特作祂的子民（申七6~7），他們應該分外謹慎專愛耶和華他們的神（11）。『愛耶和華你們的神』，這愛是排他性的（參考：雅四5；太六24），神不允許祂的子民在祂以外再去事奉敬拜別神，因為耶和華是忌邪的神（出二十5；民二十五1~13）。

稍微轉去事奉別的神，就是背棄神；與所剩下的國民連絡，彼此結親，互相往來，就是對神不忠。親近神，神就必親近你（雅四 8），離棄神也必被神離棄，從『神所賜的美地上速速滅亡』。

第二十四章 約書亞的遺命（下）

約書亞對以色列眾民的領導人訓勉之後（二十三章），再次召集以色列人的長老、族長、審判官、並官長及眾民（1~2），聚集在示劍，重新豎立盟約（即昔日在西乃山所立之約，參考：出十九章），聲明『我們必事奉耶和華我們的神』（15、18、21、24），作為他們跟耶和華密切關係的基礎。這約的內容類似古代宗主與屬國之間的條約，先是序言（1~2），然後是歷史的追述（3~13），接著是條款（14~24），最後則是達成協議的記載（25~28）。

一、數算神恩（2~13）

『耶和華以色列的神如此說』（2上），約書亞代表神向以色列民說話。這話也道出立約者的身分，神是『宗主』，以色列民是藩屬國的子民。

回顧歷史數算神恩，可以使人：①感恩頌讚神。②更認識神的慈愛與大能。③更加信靠神。④更加愛神。⑤以先人的遭遇為鑑戒。本段是約書亞精簡扼要的重述神在以色列人歷史上的恩典作為：

1. 神揀選亞伯拉罕 (2~3)

以色列人的先祖本來是『住在大河那邊事奉別神』(『大河』即伯拉大河，就是今日的幼發拉底河)，神揀選亞伯拉罕，叫他脫離偶像，敬拜永生的神，領他走遍迦南全地，又使他的子孫眾多。

2. 領以色列人出埃及 (4~7)

後來雅各的子孫因饑荒下到埃及去，神差遣摩西和亞倫，使埃及遭受大災禍，領他們出埃及 (5)，又顯大能使海水淹沒埃及的追兵，讓以色列人順利過紅海 (6~7)。神在埃及所行的事，他們都親眼見過 (7下)。

3. 在曠野的經歷 (7~10)

神領他們到約但河東，勝過亞摩利的二王 (西宏和噩)，得到他們的地為業 (8)。摩押王西撥的兒子巴勒起來攻擊以色列人，叫巴蘭來咒詛以色列人，神阻擋巴蘭的惡謀，使他連連祝福，救他們脫離巴勒的手 (9~10)。

4. 在迦南地的經歷 (11)

神帶領他們過了約但河，攻取耶利哥城，與亞摩利人、比利洗人、迦南人、赫人、革迦撒人、希未人、耶布斯人爭戰，神都將敵人交在以色列人手中。

5. 一切都是神的恩典 (12~13)

『我打發黃蜂飛在你們前面』(12上)，這是神過去曾說過的應許 (出二十三28；申七20)。在此補述以色列人能勝過亞摩利的二王 (參考：民二十一21~35)，乃是神大能的幫助，『不是

用你的刀，也不是用你的弓』（12下）。

以色列人能得到迦南地為業，一切都是神的恩典。因為『我賜給你們的地土，非你們所修治的，我賜給你們的城邑，非你們所建造的，你們就住在其中，又喫非你們所栽種的葡萄園橄欖園的果子。』（13，申六10~11）。

從第三節至十三節，有十四個『我』字，顯明一切都是出於神，神所供給他們的，可以說是『不勞而獲』的恩典。

二、訓勉（14~18）

約書亞在重述神的恩典作為之後，接著勉勵以色列人『要敬畏耶和華，誠心實意的事奉祂』（14上），然後向以色列人發出挑戰，要他們自己抉擇，是否要專一的事奉耶和華。

1. 今日就可以選擇（15）

『你們若以事奉耶和華為不好，今日就可以選擇所要事奉的』，事奉神必須出於誠誠實實，甘心樂意，在此約書亞提到三種外邦人的神，叫以色列人自己去選擇：①你們列祖在大河那邊所事奉的神——迦勒底人的神。②在埃及所事奉的神——埃及人所拜的神。③你們所住這地亞摩利人的神——迦南人的神。

約書亞表明自己的立場，『至於我和我家，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他的主意十分堅定，不但自己堅定事奉耶和華，也要帶領全家事奉耶和華。

『你要認識神，就得平安；福氣也必臨到你。』（伯二十二21），今日我們也應選擇當拜的神，效法約書亞有堅定的信心，

引領全家敬畏天上的真神；因為『凡敬畏耶和華的，無論大小，主必賜福給他。』（詩一一五15）。

2. 百姓的回應（16~18）

百姓回答說：『我們斷不敢離棄耶和華去事奉別神』（16），其理由如下：

- a. 神將我們和我們列祖從埃及地為奴之家領出來（17上）。
- b. 我們親眼看見了祂所行的神蹟，在我們所行的道上，所經過的諸國，都保護了我們（17下）。
- c. 祂趕走這裏的亞摩利人，把這地賜給我們（18上）。

以色列民從出埃及到如今，經歷了許多神的慈愛與恩典，知道耶和華比他們住過的任何國家的神更值得事奉，事奉耶和華是他們最應該、也是最幸福的選擇。所以眾人同心堅定的回答：『我們必定事奉耶和華，因為祂是我們的神』（18下）。

今日我們選擇進入真教會，不也與以色列民有同樣的經歷嗎？①主救我們脫離罪的轄制，得到自由——出埃及。②賜我們日用的飲食，日日看顧我們，使我們出入都得平安。③賜給我們聖靈，使我們勝過情慾的誘惑，將來得以進入永生的天國。主這麼愛我們，祂的愛是何等的長闊高深，我們豈可離開主去事奉別的神呢（弗三18~19；羅八35~39；彼前五12下；徒十三43下）？

三、挑戰（19~22）

約書亞覺得百姓回答得太快，這樣的決定未免太草率，所以進一步把這選擇的嚴重性告訴他們：『你們不能事奉耶和華；因

爲祂是聖潔的神（呂譯本：因爲祂是聖別的神；思高譯本：因爲祂是神聖不可侵犯的天主），是忌邪的神，必不赦免你們的過犯罪惡。』（19），意思是若不除掉偶像，就斷不能事奉耶和華；若選擇事奉耶和華，就要立志過聖潔的生活，因爲祂是聖潔不可侵犯的神（參考：太六24）。人若拜別的神，耶和華就不再收納他的祭物，必不赦免他的過犯罪惡，神的審判也必臨到他的身上。於是約書亞對他們提出警告：『你們若離棄耶和華去事奉外邦神，耶和華在降福之後，必轉而降禍於你們，把你們滅絕。』（20）。

百姓了解這選擇的全部意義後，仍然作了選擇事奉耶和華的決定，再次回答：『不然，我們定要事奉耶和華』（21）。約書亞希望百姓對自己所發的誓言具有約束力，就對他們說：『你們是自己的見證人，證明你們決定要事奉上主。』他們說：『是的，我們是證人。』（現代中文譯本：22）。

四、立約（23~28）

在以色列百姓作了選擇之後，約書亞就與他們正式立約，作爲永遠的提醒與證據。在立約前約書亞要求他們：

1. 除掉你們中間的外邦神（23上）

既然知道外邦神是偶像、是假神，就要立刻除盡當時尚存的任何偶像（參考：帖前一9）。由約書亞的話可知，當時以色列人中仍有許多人事奉偶像。以色列人受偶像的纏累，直到被擄之後才完全脫離。

2. 專心歸向耶和華以色列的神（23下）

『專心歸向耶和華以色列的神』現代中文譯本作：決心效忠上主——以色列的神。這是約書亞對他們絕對的要求。事奉神要有決心，且有專一的心，不可三心兩意（參考：林後十一2～3）。

百姓聽了約書亞的話，再次以堅定的口吻回答說：『我們必事奉耶和華我們的神，聽從祂的話。』（24）。『耶和華我們的神』表明耶和華不單是他們的祖先亞伯拉罕、以撒、雅各的神，也不單是他們的領袖摩西、亞倫、約書亞的神，而是『我們的神』。百姓以堅定的口吻表明他們的信仰，以立約的行動表明他們真誠的意願。且表明願意『聽從祂的話』（25）。

當日約書亞與百姓在示劍立約，約書亞為他們立定律例和典章，將這些話寫在神的律法書上；又將一塊大石頭立在橡樹下耶和華的聖所旁邊（26）。

這立約的行動是很具體的，有清楚的條文擺在眾人面前，並立一塊大石頭作為永遠的見證，世世代代提醒他們。這大石是立在他們的先祖亞伯拉罕第一次築壇獻祭的地方，前後遙應，意義頗為深重。當日亞伯拉罕如何在這裏確定信仰，今日以色列人也在這裏確立他們的信仰，真是奇妙！

立約儀式結束之後，約書亞對百姓說：『看哪！這石頭可以向我們作見證，因為是聽見了耶和華所吩咐我們的一切話，倘或你們背棄你們的神，這石頭就可以向你們作見證。』（27）。約書亞看到百姓決心虔誠歸向真神，心裏歡喜，就打發百姓各歸自己

的地業去了（28）。

非常可惜，立約的儀式這麼隆重，印象那麼深刻，以色列人卻只在約書亞和眾長老還在的時候事奉耶和華（31；士二6～10），不能堅持他們在神面前立約的話，真令人遺憾！

但願今日每一位屬靈的選民，都能在神面前真誠的立約，專心歸向真神，將起初確實的信心堅持到底（來三14），一生一世作神的子民，以事奉神為人生的目標（提前四 8～10；提後四7～8）。

四、附錄（29～33）

在結束本書之前，作者記錄三個重要人物的死，很切合約書亞記的主題。

1. 約書亞的死（29～31）

約書亞帶領以色列人進入迦南地，戰勝迦南人，並分配產業給每一個支派。他是耶和華忠心的僕人，為主忠心勞苦的絕不徒然，約書亞活到一百一十歲（29），與約瑟一樣，神祝福他長壽；他也得到神所賞賜的產業，他的墓地在自己地業的境內，不像列祖葬在用錢買來的土地上（31～32；創二十三，二十五7～10）。

約書亞一生一世至死忠心，是一位偉大的領袖，他能帶領跟隨他的人信靠神，堅守他們的信仰，事奉耶和華（31），是今日教會所有領導人的模範。

2. 約瑟的骸骨，葬埋在示劍（32）

約瑟已經死了四百多年，但是他在臨終前因信心所立下的遺言，『神必定看顧你們，你們要把我的骸骨從這裏搬上去。』（創五十25），如今實現了，以色列人將約瑟的骸骨葬在示劍。這是信心的報賞，因著神的信實，『雅各從前用一百塊銀子向示劍的父親哈抹的子孫所買的那塊地』，現今不僅作為墳地，而且合法的『作了約瑟子孫的產業』。耶和華的慈愛永遠長存，祂的信實直到萬代（詩一〇〇5），這一件事正好證明以色列人真正領受神的應許，安息在神所應許賜予的美地上。

3. 以利亞撒的死（33）

大祭司以利亞撒與約書亞一同服事神，主持分配地業的工作（十四1，十七4，十九51，二十一 1；民三十四17），他死了，息了自己的勞苦，作工的果效也隨著他，遺體葬在他兒子非尼哈所分得在以法蓮山區的小山上。

爭戰已經結束，神的應許都已實現，神的僕人也得享安息。約書亞的時代在此終結。他是以色列人傑出偉大的領袖，為我們這一代留下極美的榜樣，作為奔跑天路的模範。

□ 講道資料

1. 示劍 (1)。

約書亞選擇在示劍與眾民立約，有特別的意義。因為這地自古以來就是以色列人的宗教聖地，在有歷史的傳統和記念性的地方立約，可加深印象。

- a. 是神頭一次把迦南地應許給亞伯拉罕的地方，也是亞伯拉罕首次築壇獻祭的地方（創十二6~7）。
- b. 雅各也在此築壇，起名叫伊利伊羅伊以色列（就是神以色列神的意思）（創三十三18~20）。
- c. 雅各在此勸全家人自潔，離棄偶像（創三十五1~4）。
- d. 約書亞曾帶領百姓在此宣誓效忠真神（示劍在以巴路和基利心兩山之間）（八30~35）。
- e. 後來約瑟的骸骨葬埋在此地（二十四32）。

2. 立在橡樹下耶和華的聖所旁邊 (26)。

『聖所』不是指示羅的會幕，因為他們當時是聚集在示劍，也許是指古人敬拜神的地方，亞伯拉罕曾住在示劍地方摩利橡樹那裏，在那裏築壇獻祭（創十二6~7）。

柏克里譯本作：『將一塊大石頭，立在歸耶和華為聖的橡樹下。』（Taking a largestone, he set there beneath the oak tree which sacred to the Lord.）。

3. 死與埋葬 (29~33)。

短短五節的經文，記載三個死人埋葬的事，三個『死』字，三個『葬』字。人人都有一死（來九27），好人會死，壞人也會

死，死這一場爭戰，無人能免（傳八8）。有些人因罪受刑罰而死，沒有價值，且遺臭萬年；但約書亞、約瑟、以利亞撒三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安息在神所應許的福地，且得到報賞，是我們的模範。